

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
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保荐机构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2022年2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6日收到贵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21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组织各中介机构就贵会所提问题进行认真核查、逐项落实，现针对贵会《反馈意见》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本反馈意见回复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黑体	反馈意见所列问题
宋体	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加粗	回复中涉及的标题、表格标题、题干重述
楷体、加粗	对原反馈意见回复内容的增补和修订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回复	指	发行人、保荐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及相关修订稿
发行人、绝味食品、公司	指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聚成	指	上海聚成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湖南聚成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慧功	指	上海慧功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长沙汇功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成广	指	上海成广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长沙成广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福博	指	上海福博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长沙福博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阿瑞	指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四川阿宁	指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盘山阿妙	指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潍坊阿旺	指	潍坊阿旺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山东阿齐	指	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昆明阿趣	指	昆明阿趣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贵州阿乐	指	贵州阿乐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重庆阿润	指	重庆阿润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天津阿正	指	天津阿正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江西阿南	指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西安阿军	指	西安阿军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上海阿妙	指	上海阿妙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湛江阿翔	指	湛江阿翔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广东阿达	指	广东阿达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广西阿高	指	广西阿高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阿楚	指	武汉阿楚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南京阿惠	指	南京阿惠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福清阿胜	指	福清市阿胜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阿蒙	指	内蒙古阿蒙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阿滨	指	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甘肃阿甘	指	甘肃阿甘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河南阿杰	指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江苏阿惠	指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海南阿翔	指	海南阿翔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天津天下汇	指	天津天下汇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新疆阿之疆	指	新疆阿之疆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新疆天下汇	指	新疆绝味天下汇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成都绝味轩	指	成都绝味轩食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长沙绝味营销	指	长沙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长沙绝味轩	指	长沙绝味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襄阳富襄	指	襄阳富襄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网聚投资	指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零点	指	武汉零点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仙桃精武	指	仙桃精武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绝味轩（香港）	指	绝味轩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在中国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绝配供应链	指	上海绝配柔性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CANADA) LTD.	指	JUEWEI FOOD (CANADA) LTD.
JAPAN CO., LTD.	指	JUEWEI FOOD JAPAN CO., LTD.
(SINGAPORE) PTE.LTD.	指	JUEWEI FOOD (SINGAPORE) PTE.LTD.
(SINGAPORE) MARKETING	指	JUEWEI FOOD MARKETING PTE.LTD.
么麻子	指	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和府捞面	指	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肆壹伍	指	湖南肆壹伍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鲜配	指	江西鲜配物流有限公司
绝了小龙虾	指	广州绝了小龙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箍棒	指	湖南金箍棒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煌上煌	指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鲜货产品	指	以鸭、鸡、鹅、猪、牛、羊等禽畜肉为主要原料，经卤、烤、蒸、煮等一种或多种加工方法而制成的可直接食用的肉类加工制品
包装产品	指	以包装方式出售的可直接食用的熟食
短保锁鲜产品	指	在食品包装中充入氮气等用于延长食品保质期出售的产品
ISO9001	指	ISO9000 标准 是 国 际 标 准 化 组 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于1987年颁布的在全世界范围内通用的关于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方面的系列标准。ISO9001是ISO9000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目的在于增进顾客满意
ISO22000	指	Foo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它是一种全面分析食品状况预防食品安全问题的控制体系，应用于从初级生产至最终消费过程中，通过对特定危害及其控制措施进行确定和评价，从而确保食品安全。具有科学性、高效性可操作性及易验证性
OHSAS18001	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是一项管理体系标准，目的是通过管理减少及防止因意外而导致生命、财产、时间的损失，以及对环境的破坏
ISO14001	指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是指依据ISO14001标准由第三方认证机构实施的合格评定活动。ISO14001认证适用于任何组织，包括企业，事业及相关政府单位，通过认证后可证明该组织在环境管理方面达到了国际水平，能够确保对企业各过程、产品及活动中的各类污染物控制达到相关要求，有助于企业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
QS	指	Quality Safe（质量安全）。带有QS标志的产品表示其已经过国家的批准，可以进入市场。食品生产企业必须经过强制性的质量安全检验，产品检验合格后，在最小销售单元的食品包装上标注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并加印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标志（“QS”标志）后才能出厂销售
SAP	指	SAP系统（Systems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in data processing），又称企业管理解决方案，对全部经营活动与环节，实施监督、分析及管理，形成数据化的资源管理系统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是一种针对物资资源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资源管理、信息资源管理集成一体化的企业管理软件
冷链	指	将食品在低温冷冻冷藏条件下，由产地或捕捞地送达零售点家庭过程中的低温冷冻冷藏运输、储存设备总和
董事会	指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金公司、主承销商、保荐机构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6月
A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和交易、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不超过184,267,408股（含本数）A股股票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修正）》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人律师、申请人律师、启元	指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申报会计师、会计师、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回复之目的，不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元、万元、百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百万元、亿元

本回复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目 录

问题 1.....	6
问题 2.....	16
问题 3.....	21
问题 4.....	34
问题 5.....	56
问题 6.....	60
问题 7.....	69
问题 8.....	86
问题 9.....	100
问题 10.....	111
问题 11.....	119
问题 12.....	137
问题 13.....	168
问题 14.....	186

问题 1、根据申报材料，申请人存在对外担保。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申请人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担保行为，履行必要的程序，严格控制担保风险；（2）对于前述担保事项对方是否提供反担保；（3）申请人是否披露原因并向投资者揭示风险；（4）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董事或股东是否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回避表决；（5）对外担保总额或单项担保的数额是否超过法律法规规章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6）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7）独立董事是否按照规定在年度报告中对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8）担保对申请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申请人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担保行为，履行必要的程序，严格控制担保风险

（一）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担保形式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1	保证	仙桃精武	武汉零点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蔡甸支行	2,950	2021.08.27-2023.08.27
2	保证	武汉零点	仙桃精武	湖北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公司	300	自担保权人代被担保人向债权人偿还担保债务之日起三年

前述担保行为的基本情况如下：

1、2020 年 6 月 23 日，武汉零点为仙桃精武提供担保（即上述第 2 项担保）；2020 年 8 月 19 日，仙桃精武为武汉零点提供担保（即上述第 1 项担保）。

2、2020 年 9 月，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仙桃精武系武汉零点全资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持有武汉零点 38.38% 的股份，发行人将武汉零点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仙桃精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述仙桃精武与武汉零点之间的担保均发生在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

3、2021 年 6 月 25 日和 8 月 18 日，仙桃精武和武汉零点分别按时还清相应贷款，

借款合同履行完毕，担保合同效力即相应终止，担保解除。

4、前述担保已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前解除。2021年3月31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未新增对外担保。

（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对外担保行为的要求

2022年1月28日，中国证监会等部门发布《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整合了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相关规则，该文发布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应失效。以下按照发行人上述两笔对外担保当时生效的法规进行分析：

1、发行人对外担保行为符合法规要求

（1）《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要求

中国证监会于2003年8月28日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规定：“（一）上市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中国证监会于2005年11月14日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对证监发[2003]56号文进行了调整，具体规定如下：“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1、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2、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3、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4、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关于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0]61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中与本《通知》规定不一致的，按本《通知》执行”。

2017年12月7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修改、废止〈证券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定〉等十三部规范性文件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17]16号），对证监发[2003]56号文进行修

订，删除了证监发[2003]56号中第三条第五款第4项“上市公司关联方的以资抵债方案应当报中国证监会批准。中国证监会认为以资抵债方案不符本《通知》规定，或者有明显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可以制止该方案的实施”。本次修订目的是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放管服”改革涉及的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7]40号）要求，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删除相关行政审批事项，修订内容与对外担保无关。

据此，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出台背景为中国证监会清理“放管服”改革涉及的规范性文件，对包括证监发[2003]56号文在内的十三部规范性文件进行修改或废止，修改内容不涉及证监发[2003]56号文的对外担保规定。证监发[2003]56号文中有关上市公司不能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规定已被证监发[2005]120号文修订，上市公司在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后可以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证监发[2003]56号文与证监发[2005]120号文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具体对比如下：

证监发[2003]56号文	证监发[2005]120号文
<p>(一)上市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p> <p>(与证监发[2005]120号文不一致)</p> <p>(二)上市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得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0%。</p> <p>(与证监发[2005]120号文不一致)</p> <p>(三)上市公司《章程》应当对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做出规定。对外担保应当取得董事会全体成员2/3以上签署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不得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债务担保。</p> <p>(与证监发[2005]120号文不一致)</p> <p>(四)上市公司对外担保必须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p> <p>(五)上市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必须按规定向注册会计师如实提供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p> <p>(六)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在年度报告中，对上市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上述规定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p>	<p>(一)上市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p> <p>(二)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应当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的权限及违反审批权限、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制度。</p> <p>(三)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1、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与证监发[2003]56号文不一致)</p> <p>2、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与证监发[2003]56号文不一致)</p> <p>3、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p> <p>4、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p> <p>(与证监发[2003]56号文不一致)</p> <p>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p> <p>(四)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做出决议。</p> <p>(五)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担保，必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p>

证监发[2003]56号文	证监发[2005]120号文
	<p>及时披露,披露的内容包括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截止信息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p> <p>(六)上市公司在办理贷款担保业务时,应向银行业金融机构提交《公司章程》、有关该担保事项董事会决议或股东大会决议原件、刊登该担保事项信息的指定报刊等材料。</p> <p>(七)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比照上述规定执行。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应在其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后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p>

根据证监发[2005]120号文中关于条款适用效力的规定,上述证监发[2003]56号文与证监发[2005]120号文不一致处,按证监发[2005]120号文执行。

(2) 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发布后,其他发布实施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允许上市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2017年12月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废止<证券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定>等十三部规范性文件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17]16号),删除了证监发[2003]56号文涉及行政审批事项的条款之后,国家陆续出台了相关法律及法规,对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做出规定。

1) 《公司法(2018年修订)》的规定

《公司法(2018年修订)》第16条规定:“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担保,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章程对投资或者担保的总额及单项投资或者担保的数额有限额规定的,不得超过规定的限额。公司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必须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据此,《公司法》允许公司在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后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

2) 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发布后中国证监会的其他有关规定

2018年9月30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修订)》,其中第六章第三节“关联交易”中删除了2002年1月7日出台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发[2002]1号)第一章第三节“关联交易”中有关“上市公司不得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规定。

2019年4月1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19]10号），其中第四十一条为：“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2019年7月5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其中问题7（“上市公司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情形的，发行人和中介机构应当如何进行核查及信息披露？”）部分解答内容如下：“上市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的，发行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担保行为，履行必要的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控制担保风险。”之后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6月修订的《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也有相同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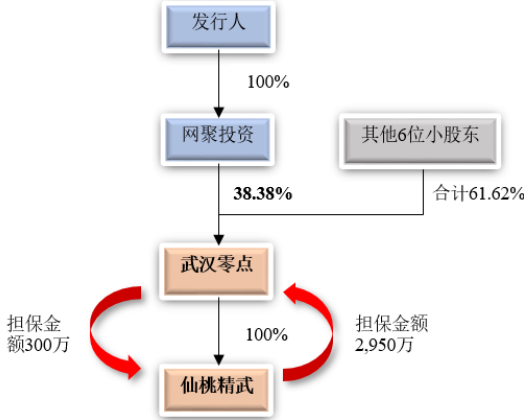
据此，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发布之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其他文件**允许上市公司在履行必要程序后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3) 上交所上市规则

2018年11月16日，上交所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其中第10.2.6条规定：“上市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后上交所于2019年和2020年修订的上市规则也具有同样的规定。据此，上交所**允许上市公司在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综上，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出台背景为中国证监会清理“放管服”改革涉及的规范性文件，对包括证监发[2003]56号文在内的十三部规范性文件进行修改或废止，修改内容不涉及证监发[2003]56号文的对外担保规定。证监发[2003]56号文中有关上市公司不能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规定已被证监发[2005]120号文修订。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发布后，其他发布实施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亦**允许上市公司在履行必要程序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因此，发行人上述2笔担保未违反上市公司相关规定，**发行人上述2笔担保与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具体比照如下：**

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	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p>（一）上市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此条款与证监发[2005]120号</p>	<p>公司股权结构及担保情况图示如下：</p>

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	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p>文相关条款规定不一致，应当按证监发[2005]120号文相关条款执行)</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1、发行人上述第1笔担保（担保金额2,950万）为上市公司并表子公司武汉零点的全资子公司仙桃精武为武汉零点提供担保，不构成上市公司为持股50%以下的关联方提供担保，不违反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的规定。</p> <p>2、发行人上述第2笔担保（担保金额300万）为上市公司并表子公司武汉零点为其全资子公司仙桃精武提供担保，而并非是上市公司绝味食品或其控股子公司网聚投资为持股50%以下的关联方武汉零点提供担保，不构成上市公司本身为持股50%以下的关联方提供担保，也不构成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持股50%以下的关联方提供担保，不违反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的规定。</p> <p>3、根据证监发[2005]120号文规定，经股东大会审批后，上市公司可以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由于发行人上述2笔担保发生在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因此不涉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审批。</p>
<p>(二) 上市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得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0%。 (此条款与证监发[2005]120号文相关条款规定不一致，应当按证监发[2005]120号文相关条款执行)</p>	<p>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题“四、对外担保总额或单项担保的数额是否超过法律法规规章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之相关回复。</p>
<p>(三) 上市公司《章程》应当对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做出规定。对外担保应当取得董事会全体成员2/3以上签署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不得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债务担保。 (此条款最后一项与证监发[2005]120号文相关条款规定不一致，应当按证监发[2005]120号文相关条款执行)</p>	<p>1、《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第七十七条、第一百零七条对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做出规定。</p> <p>2、发行人上述2笔担保审议程序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题“一、申请人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担保行为，履行必要的程序，严格控制担保风险”之“（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对外担保行为的要求”之“2、发行人对外担保审议程序符合法规要求”之相关回复。</p> <p>3、根据证监发[2005]120号文规定，上市公司经股东大会审批后可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由于发行人上述2笔担保发生在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因此不涉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审批。发行人上述2笔担保履行的审议程序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题“一、申请人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担保行为，履行必要的程序，严格控制担保风险”之“（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对外担保行为的要求”之“2、发行人对外担保审议程序符合法规要求”之相关回复。</p>

证监会公告[2017]16号文	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四)上市公司对外担保必须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题“二、对于前述担保事项对方是否提供反担保”之相关回复。
(五)上市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必须按规定向注册会计师如实提供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题“三、申请人是否披露原因并向投资者揭示风险;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董事或股东是否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回避表决;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之相关回复。发行人已按规定向注册会计师如实提供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
(六)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在年度报告中,对上市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上述规定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题“五、独立董事是否按照规定在年度报告中对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之相关回复。

2、发行人对外担保审议程序符合法规要求

由于发行人上述 2 笔对外担保均发生在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因此不涉及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就上述 2 笔对外担保履行决策程序。

就上述第 1 笔担保,仙桃精武股东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为武汉零点提供担保;就上述第 2 笔担保,武汉零点股东会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为仙桃精武提供担保。

因此,上述 2 笔担保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定。

二、对于前述担保事项对方是否提供反担保

发行人上述 2 笔担保均发生在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即担保行为发生时,武汉零点尚不是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发行人无法促使被担保对象提供反担保。

发行人上述 2 笔担保事项对方未提供反担保,该等担保不会增加发行人的债务或风险,不会造成发行人利益受损,具体原因如下:上述第 1 笔担保系仙桃精武为武汉零点提供,由于仙桃精武为武汉零点全资子公司,因此该担保对发行人权益不会产生影响;上述第 2 笔担保系武汉零点为其全资子公司仙桃精武提供,即使发生实际担保履约的情形,上市公司及网聚投资也仅需按照其在武汉零点的实际持股比例来承担相应风险和责任,因此该担保不会导致发行人需承担超出其持股比例范围的风险。

此外,上述 2 笔担保对应的贷款已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和 6 月 25 日按时偿还,

借款合同履行完毕，担保已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前解除，且未发生代偿风险。

三、申请人是否披露原因并向投资者揭示风险；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董事或股东是否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回避表决；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上述 2 笔对外担保均发生在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因此不涉及发行人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就上述 2 笔对外担保履行决策程序，不涉及发行人就上述 2 笔担保履行对外担保临时公告披露程序并相应向投资者披露原因和揭示风险。该等担保不会增加发行人的债务或风险，不会造成发行人利益受损，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题“二、对于前述担保事项对方是否提供反担保”之相关回复。

四、对外担保总额或单项担保的数额是否超过法律法规规章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1、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2、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3、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4、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发行人上述 2 笔对外担保总额占 2020 年未经审计总资产的 0.55%，单项担保额分别占 2020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0.59%、0.06%，未超过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且由于上述 2 笔对外担保均发生在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因此不涉及发行人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就上述 2 笔对外担保履行决策程序。

五、独立董事是否按照规定在年度报告中对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2021年4月16日，发行人公告《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发行人2020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说明如下：“公司严格管控对外担保事项，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的行为。”

根据独立董事的说明，上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中的“关联方”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认定，不包含发行人子公司。独立董事说明其已关注到发行人存在上述2笔担保事项，由于该等担保均发生在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因此该等担保行为无需适用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反担保、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等要求，该等担保不会增加发行人的债务或风险，不会造成发行人利益受损。因此，独立董事发表了上述认可的独立意见，即“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的行为”。

综上，由于武汉零点及仙桃精武均属于发行人并表的控股子公司，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的关联方，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未单独就仙桃精武和武汉零点的2笔担保进行说明，但其已在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时确认发行人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的行为。发行人上述2笔担保不会增加发行人的债务或风险，不会造成发行人利益受损，该等担保对应贷款已分别于2021年8月18日和6月25日按时偿还，借款合同履行完毕，担保已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前解除，且未发生代偿风险，因此不会构成本次公开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六、担保对申请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如本题“四、对外担保总额或单项担保的数额是否超过法律法规规章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所述，上述2笔对外担保占发行人的总资产及净资产比例极低，且上述2

笔对外担保对应的贷款已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和 6 月 25 日按时偿还，借款合同履行完毕，担保已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前解除，不会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申请人律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涉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
- 2、查阅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担保合同、主合同及贷款还款凭证；
- 3、查阅武汉零点、仙桃精武相关股东会决议或股东决定；
- 4、查阅发行人的审计报告及相关公告。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的对外担保符合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相关法律规定；发行人的对外担保已履行必要的程序，严格控制担保风险；

2、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对方未提供反担保。**该等担保为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发生，在担保行为发生时发行人无法促使被担保对象提供反担保；**该等担保不会增加发行人的债务或风险，不会造成发行人利益受损，且相关担保对应的贷款已经按时偿还，未发生代偿风险；

3、发行人对外担保为发行人收购武汉零点之前发生，因此不涉及发行人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就该等担保履行决策程序，不涉及发行人履行对外担保临时公告披露程序并相应向投资者披露原因和揭示风险；

4、发行人对外担保总额或单项担保的数额未超过法律法规规章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

5、独立董事未单独就仙桃精武和武汉零点的 2 笔担保进行说明，但其已在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时确认发行人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的行为，且发行人上述 2 笔担保不会增加

发行人的债务或风险，不会造成发行人利益受损，该等担保对应贷款已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和 6 月 25 日按时偿还，借款合同履行完毕，担保已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前解除，且未发生代偿风险，因此不会构成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6、发行人的对外担保不会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问题 2、根据申报材料，申请人本次募投项目中存在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情形。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募投项目用地的计划、取得土地的具体安排、进度；（2）是否符合土地政策、城市规划；（3）募投项目用地落实的风险，如无法取得募投项目用地拟采取的替代措施以及对募投项目实施的影响等。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募投项目用地的计划、取得土地的具体安排、进度

（一）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依据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土地时间表说明的函》及《关于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土地进度说明的函》：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立项备案及环评，正在办理用地报批程序，预计于 2021 年第四季度完成招拍挂手续，目前进度如下：

审核部门	审核日期	审核意见
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2021 年 4 月	该项目已办理准入手续
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经济发展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该项目已备案，同意进入环评管理程序，项目需经审批后方可开工建设，厂区内所有非生产性建筑应当按照民用建筑要求搭建人防工程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白坭管理所	2021 年 9 月	经核对，项目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控制

审核部门	审核日期	审核意见
		性详细规划

根据目前最新进度，在正常推进情形下，上述土地将于 2021 年第四季度履行招拍挂手续，预计进度如下：

事项	预计办结时间	办理部门
用地报批	2021 年 11 月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
出让手续	2021 年 11 月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
土地挂牌	2021 年 12 月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土地证办理	2021 年 12 月	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行政服务中心

我单位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协调帮助绝味食品取得上述用地。若绝味食品未能顺利取得相关募投项目用地，我单位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协调其他土地出让、土地转让、土地租赁等措施保证绝味食品本次发行及相关募投项目建设整体进度不受影响。”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用地报批手续和出让手续尚在办理中。

（二）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依据江苏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出具的《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土地时间表说明的函》及《关于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土地进度说明的函》：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立项备案及环评，正在办理工业用地拍卖挂牌预申请，预计于 2022 年一季度完成招拍挂手续，目前进度如下：

审核部门	审核日期	审核意见
溧阳市行政审批局	2021 年 6 月 24 日	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8 月 12 日	取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根据目前最新进度，在正常推进情形下，上述土地将于 2022 年 1 月履行招拍挂手

续，预计进度如下：

事项	预计办结时间	办理部门
征地报批	2021 年 12 月	溧阳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
出让报批	2021 年 12 月	溧阳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
土地挂牌	2021 年 1 月	溧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土地证办理	2022 年 2 月	溧阳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我单位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协调帮助绝味食品取得上述用地。若绝味食品未能顺利取得相关募投项目用地，我委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协调其他土地出让、土地转让、土地租赁等措施保证绝味食品本次发行及相关募投项目建设整体进度不受影响。”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尚在办理征地报批和出让报批手续中。

（三）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取得土地不动产权证。

二、是否符合土地政策、城市规划

（一）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发行人已取得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出具的《关于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规划的说明》，根据该说明：“该项目地块规划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政策和城市规划，具备开发建设的前置条件。”

（二）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发行人已取得南宁市自然资源局广西-东盟经济开发区分局出具的《关于“思源北路和安平路交界东北侧地块”的规划说明》，根据该说明：“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工

业用地，符合产业政策、土地政策和城市规划，具备建设条件。”

（三）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发行人已取得江苏省溧阳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出具的《关于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规划说明的函》，根据该说明：“该项目规划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项目用地符合产业政策、土地政策及城市规划，具备建设条件。”

综上，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的土地规划均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政策、城市规划。

三、募投项目用地落实的风险，如无法取得募投项目用地拟采取的替代措施以及对募投项目实施的影响等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取得土地不动产权证。

2021 年 4 月，发行人已与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人民政府就“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签订《投资协议书》，协议书中初步确定地块位置，根据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土地进度说明的函》及《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土地时间表说明的函》，该项目地块正在进行“工业用地拍卖挂牌预申请”的流程，审批进度正常，预计获得土地指标无实质性障碍，项目用地符合土地政策及城市规划，具备开发建设的前置条件。项目用地将以市场公开挂牌方式出让，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人民政府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协调帮助绝味食品取得上述用地。若绝味食品未能顺利取得相关募投项目用地，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协调其他土地出让、土地转让、土地租赁等措施保证绝味食品本次发行及相关募投项目建设的整体进度不受影响。

2021 年 5 月，发行人已与江苏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签订《投资协议》，协议书

中初步确定地块位置，根据江苏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土地进度说明的函》及《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土地时间表说明的函》，该项目地块正在进行“工业用地拍卖挂牌预申请”的流程，审批进度正常，预计获得土地指标无实质性障碍，项目用地符合土地政策及城市规划，具备开发建设的前置条件。项目用地将以市场公开挂牌方式出让，溧阳开发区管委会将在合法法规的前提下积极协调帮助绝味食品取得上述用地。若绝味食品未能顺利取得相关募投项目用地，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协调其他土地出让、土地转让、土地租赁等措施保证绝味食品本次发行及相关募投项目建设的整体进度不受影响。

针对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情形，公司也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本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本公司承诺上述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募投项目，土地的取得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土地挂牌出让信息及时履行竞拍土地、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缴纳土地出让金以及相关税费等手续，取得土地并尽快办理不动产权证书以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若未能顺利取得该项土地，公司将积极与当地政府沟通，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协调其他土地的出让、转让、租赁等措施，保障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整体进度不受影响。”

若募投项目建设用地未由发行人取得（例如由其他公司取得），公司可选择在当地购置其他土地、租赁土地厂房作为募投项目实施的替代场地，当地政府也已出具说明，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协调其他土地出让、土地转让、土地租赁等措施，保证绝味食品本次发行及相关募投项目建设的整体进度不受影响。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用地落实的风险较小，如无法取得募投项目前述地块，发行人有充分的替代措施，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向发行人工程部门负责人了解募投项目用地办理进展情况；

2、获取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不动产权证**、土地拍卖成交确认书、保证金缴纳凭证、**土地出让合同**、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说明及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函。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认为：

公司本次非公开募投项目中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依据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说明，上述土地购置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办理进展正常，募投项目用地符合土地政策、城市规划，无法落实的风险较小。若未能顺利取得该项土地，公司与当地政府将积极配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协调其他土地的出让、转让、租赁等替代措施，保障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整体进度不受影响。如无法取得募投项目前述地块，发行人有充分的替代措施，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问题 3、根据申报材料，募投项目尚需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请申请人补充说明：

（1）取得该募投项目食品生产许可证是否以取得该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证为前提条件；（2）募投项目是否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资质、许可；（3）生产经营是否符合 2018 年 12 月 29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4）食品生产质量控制情况；（5）申请人是否曾发生食品安全事件，有关申请人药品安全的媒体报道、诉讼、仲裁事项，是否因药品质量问题受到处罚，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对是否构成再融资发行的法律障碍，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取得该募投项目食品生产许可证是否以取得该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证为前提条件

（一）《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关于食品生产许可证申请取得的规定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对食品生产许可证的申请条件的要求如下所示：

第二条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食品生产活动，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生产许可。食品生产许可的申请、受理、审查、决定及其监督检查，适用本办法”。

第十条第一款规定，“申请食品生产许可，应当先行取得营业执照等合法主体资格”。

第十二条规定，“申请食品生产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具有与生产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食品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包装、贮存等场所，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根据上述部门规章的规定，募投项目拟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上述规定的符合条件的食品生产或者经营场所、设备及设施以及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等，相关部门规章并未直接规定取得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证为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或者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前置条件。

（二）本次募投项目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情况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而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虽然相关部门规章并未直接规定取得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证为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或者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前置条件，但基于发行人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安排，募投项目用地系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的生产场所，并将在

该等土地上配备相关食品生产的主要设备设施。因此，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合法取得募投项目用地系为其申请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前提条件之一。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而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就前述两个募投项目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事宜，发行人分别取得了当地政府或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说明，相关募投用地审批进度正常，预计获得土地指标无实质性障碍，项目用地符合土地政策及城市规划，具备开发建设的前置条件。

因此，本次募投项目食品生产许可证是以本次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证的取得为前提条件。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预计获得土地指标无实质性障碍，因此该等公司申请办理食品生产许可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就本次募投项目完成后，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证载明的许可事项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根据《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并经电话咨询募投项目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确认，待项目建设完成、具备生产条件后，即可申请办理食品生产许可证。发行人承诺在项目厂房及机器设备建造完成并调试完毕，具备基本生产条件时，及时依法申办食品生产许可证。

二、募投项目是否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资质、许可

（一）发行人募投项目已取得的生产经营所需资质、许可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募投项目生产经营所需资质与许可取得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是否取得营业执照	是否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证
1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	是	否	否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是否取得营业执照	是否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证
	工建设项目	公司			
2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3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5,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否
4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3,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5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6,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均已取得了有效的营业执照。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系为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设立，因尚未开始建设，未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投产较早，已取得了食品生产许可证，但是在本次募投项目完成后，因增加主要生产设备，产能扩大，需要变更食品生产许可证载明的许可事项。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虽已取得相关食品生产许可证，但本次募投项目将在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新取得的该块土地上建设实施，需重新申请办理食品生产许可证。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依照相关规定须办理排污许可证。依照工程规划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6,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因与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已有工厂共用排污口，在项目建成后须对排污许可证进行变更。

（二）发行人募投项目预计取得生产经营所需资质、许可的情况

1、食品生产许可证

根据《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申请食品生产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具有与生产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食品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包装、

贮存等场所，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将在上述条件满足后申请办理食品生产许可证。

根据《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规定，“食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现有工艺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主要生产设备设施、食品类别等事项发生变化，需要变更食品生产许可证载明的许可事项的，食品生产者应当在变化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变更申请”。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应在现有工艺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主要生产设备设施等事项发生变化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食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建设期为 30 个月，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且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均尚未开工建设，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将在上述项目竣工验收并具备基本生产条件后可以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证。

2、排污许可证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环境保护部依法制定并公布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明确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范围和申领时限。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未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排污单位，暂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第四条规定，“排污单位应当依法持有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而未取得的，不得排放污染物”。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应该依据上述规定，在项目建成、竣工验收合格并具备基本生产条件后向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下列与排污单位有关的事项发生变化的，排污单位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核发环保部门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的申请：（一）排污单位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等正本中载

明的基本信息发生变更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二）因排污单位原因许可事项发生变更之日前三十个工作日内；（三）排污单位在原场址内实施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当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在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后，排污行为发生变更之日前三十个工作日内”。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应在项目建成、竣工验收合格并具备基本生产条件后向核发环保部门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开工建设，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人员等尚未配置完毕，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暂不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及《排污许可证》的办理条件及变更条件。本次募投项目建成、竣工验收合格并具备基本生产条件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食品生产许可证，向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办理及变更排污许可证。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取得当前阶段项目实施所需全部资质或许可；项目建成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根据相关法规办理经营所需相关资质或许可。

三、生产经营是否符合 2018 年 12 月 29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18 年 12 月 29 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以下简称“《食品安全法》”）对食品生产企业的资质许可、生产经营各环节内控要求及产品质量控制等各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与相关条款具体比照执行情况如下：

食品安全法（2018 年修订）	公司制度完善情况及执行情况
第一章 总则（第 1-13 条）	公司已依照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标准制定各类制度及质量管理体系。
第二章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第 14-23 条）主要相关条款包括内容如下： 本章主要为国家建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制度。规范各级卫生行政部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进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工作。	不适用
第三章 食品安全标准（第 24-32 条） 本章主要为制定食品安全标准的范围、部门、内容、监督管理等。	不适用
第四章 食品生产经营	1、发行人已具备与生产相适应、符合监管要求

食品安全法（2018年修订）	公司制度完善情况及执行情况
<p>第一节 一般规定（第 33-43 条） 主要相关条款包括内容如下： 1、食品生产经营（场所、设施、工艺流程、人员配备、工艺流程等）应当符合食品安全标准； 2、国家对食品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 3、生产食品相关产品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4、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p>	<p>的生产经营场所、设备设施、工艺流程、生产人员等； 2、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依法取得了生产经营必要的行政许可，办理了《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 3、公司根据相关行业标准及公司标准等进行生产，符合相关国家标准； 4、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召回控制程序》、《不合格品管理程序》等食品安全追溯体系。</p>
<p>第二节 生产经营过程控制（第 44-66 条） 主要相关条款包括内容如下： 1、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应当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对职工进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应当落实企业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对本企业的食品安全工作全面负责； 2、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建立并执行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 3、食品生产企业应当就下列事项制定并实施控制要求，保证所生产的食品符合食品安全标准：（1）原料采购、原料验收、投料等原料控制；（2）生产工序、设备、贮存、包装等生产关键环节控制；（3）原料检验、半成品检验、成品出厂检验等检验控制；（4）运输和交付控制； 4、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建立食品安全自查制度，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检查评价； 5、食品生产者采购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应当查验供货者的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食品生产企业应当建立食品出厂检验记录制度，查验出厂食品的检验合格证和安全状况，如实记录食品的名称、规格、数量、生产日期或者生产批号、保质期、检验合格证号、销售日期以及购货者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并保存相关凭证； 6、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的生产者，应当按照食品安全标准对所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或者销售； 7、国家建立食品召回制度。食品生产者发现其生产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或者有证据证明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应当立即停止生产，召回已经上市销售的食品，通知相关生产经营者和消费者，并记录召回和通知情况。食品经营者发现其经营的食品有前款规定情形的，应当立即停止经营，通知相关生产经营者和消费者，并记录停止经营和通知情况。食品生产者认为应当召回的，应当立即召回。由于食品经营者的原因造成其经营的食品有前款规定情形的，食品经营者应当召回。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对召回的食品采取无害化处理、销毁等措施，防止其再次流入市场。</p>	<p>1、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品质人员培训管理制度》； 2、公司已制定并实施《职业病预防与控制管理制度》、《职业健康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3、公司原料控制、生产关键环节控制、检验控制、运输交付控制等关键环节的内控制度及执行情况，详见本题“四、食品生产质量控制情况”的回复； 4、公司已制定并实施《检验管理程序》； 5、公司已制定完善的原辅料、包材验收及管控制度； 6、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并实施了相关成品出厂标准，并严格按此标准进行产品出厂把控； 7、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召回控制程序》、《不合格品管理程序》、《纠正与预防措施控制程序》。</p>
<p>第三节 标签、说明书和广告（第 67-73 条）</p>	<p>1、公司已制定并实施《标签管理程序》：明确</p>

食品安全法（2018年修订）	公司制度完善情况及执行情况
<p>相关主要条款内容包括： 1、预包装食品的包装上应当标明事项：名称、规格、净含量、生产日期、成分或者配料表、生产者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保质期、产品标准代号、贮存条件、所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在国家标准中的通用名称、生产许可证编号、法律、法规或者食品安全标准规定应当标明的其他事项；食品经营者销售散装食品，应当在散装食品的容器、外包装上标明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或者生产批号、保质期以及生产经营者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 2、食品广告的内容应当真实合法，不得含有虚假内容，不得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食品生产经营者对食品广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p>	<p>预包装食品包装上标明事项名称、类型、配料、执行标准、净含量、营养成分表、生产者、委托方/受委托方、贮存条件、日期标示、食品等级、转基因、辐照、使用方法、条形码、产地、过敏原、等内容； 2、公司广告内容主要以各类食品产品照片图片形式进行宣传，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宣传内容真实合法。</p>
<p>第四节 特殊食品（第74-83条） 本节主要为对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和婴幼儿配方食品等特殊食品的特殊监管要求。</p>	不适用
<p>第五章 食品检验（第84-90条） 相关主要条款内容包括： 食品生产企业可以自行对所生产的食品进行检验，也可以委托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食品行业协会和消费者协会等组织、消费者需要委托食品检验机构对食品进行检验的，应当委托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检验机构进行。</p>	<p>发行人按国家规定每半年进行一次型式检验，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质量检测报告。</p>
<p>第六章 食品进出口（第91-101条） 相关主要条款内容包括： 1、进口的食品应当符合我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应当经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依照进出口商品检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检验合格，应当按照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的要求随附合格证明材料。 2、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应当向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备案。</p>	<p>1、公司及子公司截至目前无进口原料，亦无进口原料的需求，发行人已制定完善的原辅料、包材验收及管控制度，明确进口原料应当具备出入境检验检疫卫生证书； 2、发行人子公司广东阿达有出口业务，其已在主管出入境检验检疫机关进行备案。</p>
<p>第七章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第102-108条） 相关主要条款内容包括： 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应当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定期检查本企业各项食品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单位应当立即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等。</p>	<p>发行人已制定并实施《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制度》，明确了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时，各部门的相应职责，以及报告、处置、纠正程序等。</p>
<p>第八章 监督管理（第109-121条） 本章主要规定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对食品生产经营者及食品监督管理的具体内容、措施等。</p>	不适用
<p>第九章 法律责任（第122-149条） 明确违反本法规，所负法律责任。</p>	<p>公司严格执行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未发生因违反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而被处罚的情况。</p>
<p>第十章 附则（第150-154条）</p>	不适用

综上，公司及已开展生产经营的子公司均依据 2018 年修订的《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了食品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许可，并建立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且有效执行，生产经营符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食品生产质量控制情况

为加强食品质量安全管理，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发行人依据《食品安全法》、《GB 31621-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经营过程卫生规范》、《GB/T22000-2006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食品链中各类组织的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综合管理手册》、《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制度》、《召回控制程序》等食品安全卫生制度。发行产品质量控制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建立完善的产品质量内部控制制度

发行人设有质量管理中心，负责建立公司产品与原辅料质量安全的规范、准则并监控其风险，维护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正常运行。质量管理中心负责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食品安全与品质保障。同时，发行人通过制定《综合管理手册》、《不合格品管理程序》、《召回控制程序》、原辅料检验标准、过程质量控制标准等内部控制制度及程序性文件，覆盖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并在实际生产中得到有效的执行。

（二）采购环节质量控制

发行人建立了科学有效的供应商评估机制和准入制度，根据《供应商绩效管理制度》对供应商提供原材料的质量、价格、交货及时性、供货条件及其资信、经营状况等进行实时管理和综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对供应商进行合理选择和调整。

发行人制定了《供应商质量管理程序》等制度，明确供应商准入流程，对供应商供货质量进行严格把关。发行人执行严格的入库物料质量检测制度。发行人质量管理中心下属的品控部负责对入库物料进行抽检及送往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发行人根据相应原材料《原辅料检验标准》，对采购项目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等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出具验收证明。原材料验收环节作为关键控制点，由质量管理中心进行检验，确保安全方可入库。

（三）生产环节质量控制

发行人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循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与行业、产品标准，制定了《食品安全防护计划管理程序》、《HACCP 计划控制管理程序》等制度，建立了完备的生产质量控制体系，以 ISO22000 与 HACCP 为基础，对食品安全关键控制点做出事前分析与监控，对可能存在的危害做出预防性控制。同时发行人针对所有产品生产环节的工艺技术与卫生要求制定了作业指导书，明确产品的原料配比、操作程序与质量标准。生产过程中生产品控人员巡视人员卫生与操作、生产环境、机器设备以及产品质量，对出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对生产过程中关键控制点进行检查记录，定期进行数据汇总分析，并将数据作为对生产人员的考核内容之一，确保生产环节中的质量安全。

发行人执行严格的产品出厂检测制度。发行人制定了《成品检验标准》等标准，由品控部负责对公司产品进行出厂检测，并出具《成品检验报告单》，检测结果合格以后方批准出厂，同时负责每半年将公司产品送往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发行人在食品添加剂的使用中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与《GB2760-20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中关于食品添加剂的品种、适用范围、用量等规定，并设有食品添加剂使用管理台帐，对食品添加剂实施精确定量管理，确保使用安全。

（四）运输及销售环节质量控制

发行人物流计划中心负责产品运输环节质量控制，物流计划中心负责对运输企业进行筛选，保证运输过程严格按照相关标准执行，防止产品在运输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

发行人各直营门店及加盟店负责产品在销售环节的质量控制，各门店严格按照 QSC 管理系统进行门店食品安全管理，由各直营门店的店长/加盟商负责终端产品的质量，对货物储存、搬运、陈列等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及时处理。

（五）不合格产品召回

发行人依据《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不合格品管理程序》、《召回控制程序》和《应急准备与响应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程序，对不合格产品进行及时召回，并调查产品质量问题原因，经相关部门讨论确定解决方案，同时由总经理督促相关部门完善预防措施并监督执行情况，避免同类事件再度发生。**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不存在不合格产品召回的情形。

综上，发行人食品生产质量控制情况良好，现有食品安全卫生制度符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申请人是否曾发生食品安全事件，有关申请人药品安全的媒体报道、诉讼、仲裁事项，是否因药品质量问题受到处罚，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一）申请人是否曾发生食品安全事件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等食品安全法律法规，除本题“（二）有关申请人药品安全的媒体报道、诉讼、仲裁事项”披露的情况外，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过其他食品安全事件。

（二）有关申请人药品安全的媒体报道、诉讼、仲裁事项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休闲卤制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涉及药品安全相关的媒体报道、诉讼、仲裁事项。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不存在与食品安全相关的诉讼仲裁，发行人及其门店因产品质量问题或食品安全事故而受到媒体报道的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发布主体	媒体报道标题	主要内容	已采取措施
1	2018.04.20	人民日报	卤制鸡爪吃出烟头南昌消费者质疑绝味食品存卫生问题	顾客在南昌市向塘镇的绝味鸭脖店购买的卤制鸡爪中吃出了疑似烟头的长条形异物	查找异物来源，对门店进行整改
2	2018.10.16	重庆晚报慢新闻	绝味鸭脖再度曝出食品安全问题	顾客在绝味鸭脖的招牌毛豆中发现了一条虫子	主动联系客户，进行了赔礼道歉，对涉事门店进行关店整顿
3	2018.10.21	腾讯网	食品安全：绝味鸭脖中吃出虫子，商家如此态度，网友们众说纷纭	顾客在高密利群路绝味鸭脖店吃出虫子	查找异物来源，及时与客户沟通，保证客户身体没有出现问题，道歉并进行赔偿
4	2020.01.18	新浪网	“绝味鸭脖”又出问题，咸安区市场监管局：已立案调查	咸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在咸安区温泉路沃尔玛购物广场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位于广场 2 楼的绝味鸭脖店未建立并执行食品进货查验制度，位于咸安区长安大道万达广场 4 楼新开的绝味鸭脖店未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	立即按照要求对店铺进行整改

序号	时间	发布主体	媒体报道标题	主要内容	已采取措施
5	2020.09.23	中国网财经	绝味鸭脖招牌虾球中吃出活虫“万店时代”产品质量面临挑战	广东顺德一位消费者在当地一家绝味鸭脖店购买的“招牌风味虾球”产品中吃出虫子	产品抽检结果合格，管理人员与顾客沟通道歉退款，对店员进行辅导
6	2021.01.08	环京津网	很多人爱吃的绝味鸭脖，出事了	天津市河西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对门店进行检查时发现，绝味鸭脖店销售的众多卤肉产品，拿不出相应批次的检验合格证明	按照要求对店铺进行整改，后采用电子合格证明，采取将二维码粘贴到门店内形式，检查人员及顾客可扫码进行查看
7	2021.07.29	中国网财经	绝味食品高速扩张埋下安全隐患：消费者接连买到“绿色鸭肠”屡次因产品变质被投诉	消费者连续2次在绝味食品店购买的鸭肠都出现了鸭肠壁附着有绿色囊状物现象	查明问题原因并整改；向相关客户道歉并赔偿，双方达成和解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休闲卤制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涉及药品质量安全问题。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上述相关媒体的报道，上述媒体报道事项未造成严重食品安全事件或恶劣社会影响，**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未因食品质量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三）是否因药品质量问题受到处罚，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休闲卤制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涉及药品质量安全问题。**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或食品安全事故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综上，发行人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件，上述有关发行人食品安全的媒体报道事项并未造成严重食品安全事件或恶劣社会影响，不属于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不构成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法律障碍。发行人未因食品质量问题受到行政处罚，亦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六、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中介机构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资质、许可证书；
- 2、查阅募投项目已经取得的审批、备案手续；
- 3、查阅公司质量管理制度，核实公司生产经营是否符合《食品安全法》相关要求，了解公司食品生产质量控制情况；
- 4、通过互联网进行查询，了解公司是否发生过食品安全事件，了解有关食品安全相关的媒体相关报道、诉讼和仲裁事项，是否因食品质量问题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5、获取申请人及子公司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所出具的证明文件，核查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 申请人及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因违反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认为：

- 1、取得募投项目土地使用权证为取得募投项目食品生产许可证的条件之一；
- 2、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取得当前阶段项目实施所需全部资质或许可，项目建成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根据相关法规办理经营所需相关资质或许可；
- 3、公司及已开展生产经营的子公司均已取得了食品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许可，并建立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且有效执行，生产经营符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4、发行人食品生产质量控制情况良好，现有食品安全卫生制度符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5、**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等食品安全法律法规，除本题“（二）有关申请人药品安全的媒体报道、诉讼、仲裁事项”披露的情况外，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过其他食品安全事件。有关发行人食品安全的媒体报道事项并未造成严重食品安全事件或恶劣社会影响，不属于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

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不构成发行人再融资的法律障碍。发行人未因食品质量问题受到行政处罚，亦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问题 4、根据申报材料，募投项目尚需取得排污许可证。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2）报告期内申请人环保投资和相关成本支出情况，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情况，报告期内环保投入、环保相关成本费用是否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3）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等；（4）公司生产经营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及“节能减排”政策；（5）本次募投项目的排污许可证尚未取得，请说明目前的办理进展、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是否存在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情况；（6）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履行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是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一）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

公司主营业务为休闲卤制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如下：

废气产生污染环节及主要污染物名称			
类别	产生污染环节	污染物名称	处置方式
废气	卤制过程	油烟	集气罩收集+“专用管道+低温等离子静电除油烟设备+介质阻挡主动式低温等离子”处理
	燃气锅炉运行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食堂	油烟	经静电油烟净化设备净化 15 米高空排放

废水产生污染物环节及主要污染物名称			
类别	产生污染环节	污染物名称	处置方式
生产废水	解冻原料	COD _{Cr} 、氨氮	生产废水经“格栅池-隔油沉淀池-调节池-气浮-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化学除磷池-清水池-出水”后达到纳管标准进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和隔油沉沙处理后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流向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清洗原料		
	卤制废水		
	腌制清洗废水		
场地冲洗废水			
生活废水	宿舍食堂废水		
固体废物产生污染物环节及主要污染物名称			
类别	产生污染环节	污染物名称	处置方式
一般固废	1 清洗解冻	边角废料、不合格原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	废包装、卤渣、污泥等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废料、废油脂，餐厨垃圾由可回收利用餐厨垃圾单位处理
	2 卤制环节	卤渣	
	3 污水处理	污泥、油渣	
	4 宿舍办公	生活垃圾餐厨垃圾	
噪音产生环节			
类别	产生污染环节	污染物名称	处置方式
噪声	清洗工序	噪声	室内加工，选用低噪声设备；室内建筑隔声；减震、安装消声器；调整功能布局；优化作业时间；制定噪声防治管理制度
	包装工序	噪声	对于运行时有振动产生的设备，采取隔音门窗或加设吸音材料
	汽车输送	噪声	项目厂房尽量采用封闭形式，只留有必要的运输车辆及人员出入口，采取控制车速、禁鸣等针对运输车辆的措施，减少噪声对外传播的途径
	污水站	噪声	选择距离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最远的位置，布局高噪声设备。考虑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对各生产设备作相应的消声、隔声、减振处理，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

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生的污染物 CODcr¹，氨氮²等。2018-2020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如下：

1、天津阿正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3.10	5.10	8.70	8.90	未超
	氨氮	0.22	0.42	0.45	0.42	未超
废气	油烟	0.78	0.98	1.02	1.10	未超
	氮氧化物	1.15	0.34	0.32	0.29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279.00	456.00	389.00	362.00	未超

2、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15.07	26.07	21.36	20.60	未超
	氨氮	2.23	2.81	2.74	2.63	未超
废气	氮氧化物	1.45	1.45	1.13	1.35	未超
	油烟	1.51	2.02	2.01	2.32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961.00	1,521.00	1,469.00	1,526.00	未超

3、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1.25	1.60	1.58	1.17	未超

¹ 指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废水、废水处理厂出水和受污染的水中，能被强氧化剂氧化的物质（一般为有机物）的氧当量。

² 以游离氨（NH₃）和铵离子（NH₄⁺）形式存在的化合氮叫做氨氮。氨氮是水体中的营养素，可导致水富营养化现象产生，是水体中的主要耗氧污染物，对鱼类及某些水生生物有毒害。

主要污染物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标排放情况
	氨氮	0.11	0.07	0.05	0.07	未超
废气	氮氧化物	0.80	1.40	1.59	1.94	未超
	油烟	0.63	0.92	0.84	0.82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956.00	1,400.00	1,250.00	1,243.00	未超

4、广东阿达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8.80	12.64	12.10	13.10	未超
	氨氮	0.98	1.48	1.42	1.38	未超
废气	氮氧化物	1.63	2.25	2.12	2.34	未超
	油烟	0.99	1.71	1.65	1.79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581.00	869.00	877.00	821.00	未超

5、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1.98	2.76	2.70	2.60	未超
	氨氮	0.29	0.39	0.41	0.38	未超
废气	油烟	0.39	0.46	0.56	0.55	未超
	氮氧化物	0.32	0.43	0.36	0.41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754.00	1,050.00	1,150.00	1,055.00	未超

6、南京阿惠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6.83	9.80	8.80	6.30	未超
	氨氮	0.31	0.36	0.35	0.27	未超
废气	油烟	0.91	1.31	1.35	1.22	未超
	氮氧化物	0.25	0.38	0.30	0.28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198.00	290.00	287.00	239.00	未超

7、广西阿高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4.95	5.76	5.77	5.51	未超
	氨氮	0.26	0.25	0.23	0.26	未超
废气	油烟	1.18	1.56	1.81	1.61	未超
	氮氧化物	0.27	0.35	0.45	0.38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382.00	492.00	411.00	384.00	未超

8、上海阿妙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3.36	4.89	4.43	1.86	未超
	氨氮	0.91	1.20	1.30	1.22	未超
废气	油烟	1.68	2.22	1.85	1.98	未超
	氮氧化物	0.01	0.01	0.01	0.01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879.00	1,100.00	1,052.00	1,030.00	未超

9、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9.20	13.14	11.25	10.80	未超
	氨氮	0.55	0.62	0.63	0.54	未超
废气	油烟	1.73	2.24	2.35	2.24	未超
	氮氧化物	1.20	1.50	1.30	1.50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801.00	1,230.00	1,180.00	1,035.00	未超

10、潍坊阿旺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停产	7.10	7.50	6.80	未超
	氨氮	停产	0.41	0.36	0.35	未超
废气	油烟	停产	1.40	1.30	1.60	未超
	氮氧化物	停产	0.42	0.45	0.45	部分超标
固废	一般固废	停产	452.00	480.00	540.00	未超

注：2018年，潍坊阿旺因锅炉调试，存在大气污染物超标排放情况，潍坊市环境保护局进行了行政处罚。除该情形外，潍坊阿旺不存在其他超标排放情况。

11、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吨

主要污染物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CODcr	3.82	/	/	/	未超
	氨氮	0.29	/	/	/	未超
废气	油烟	0.88	/	/	/	未超
	氮氧化物	0.36	/	/	/	未超
固废	一般固废	361.00	/	/	/	未超

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主要污染物基本不存在超标排放的情况。

（三）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废水、废气、固废及噪音处理涉及的主要环保处理设施、处理能力及环保设施实际运营情况如下：

1、废水处理设施

子公司	厂区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	处理能力	运转情况
广东阿达食品有限公司	东莞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440t/d	正常运行
		氨氮			
广西阿高食品有限公司	柳州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200t/d	正常运行
		氨氮			

子公司	厂区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	处理能力	运转情况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	宁乡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500t/d	正常运行
		氨氮			
上海阿妙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800t/d	正常运行
		氨氮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	江西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600t/d	正常运行
		氨氮			
南京阿惠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250/d	正常运行
		氨氮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600t/d	正常运行
		氨氮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	遂宁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800t/d	正常运行
		氨氮			
潍坊阿旺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老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200t/d	停止运行
		氨氮			
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新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300t/d	正常运行
		氨氮			
天津阿正食品有限公司	天津工厂	CODcr	污水处理站	800t/d	正常运行
		氨氮			

2、废气处理设施

子公司	厂区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运转情况
天津阿正食品有限公司	天津工厂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正常运行
		油烟	等离子净化器+除雾器+油烟净化器，750,000m ³ /h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	遂宁工厂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正常运行
		油烟	食品加工废气处理设施，450,000m ³ /h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工厂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正常运行
		油烟	食品加工废气处理设施，300,000 m ³ /h	
广东阿达食品有限公司	广东工厂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正常运行
		油烟	食品加工废气处理设施，200,000m ³ /h	

子公司	厂区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运转情况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	江西工厂	油烟	车间废气处理系统，315,000 m ³ /h	正常运行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南京阿慧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工厂	油烟	车间废气处理系统，200,000 m ³ /h	正常运行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广西阿高食品有限公司	广西工厂	油烟	车间废气处理系统，80,000m ³ /h	正常运行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	湖南工厂	油烟	车间废气处理系统，360,000m ³ /h	正常运行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上海阿妙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工厂	油烟	车间废气处理系统，225,000 m ³ /h	正常运行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潍坊阿旺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老工厂	油烟	车间废气处理系统，240,000m ³ /h	停止运行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新工厂	油烟	废气处理设施，450,000m ³ /h	正常运行
		氮氧化物	天然气低氮改造锅炉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潍坊阿旺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工厂已于 2020 年 12 月停产休业，随后，其相应的环保设施停止运行。

3、固废管理设施

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污泥、卤渣、废包装材料等）由公司收集后对外出售综合利用或委托有资质第三方综合处置；对于危险废物，公司设立专门的危险废物存放点，与受托处置单位签署处置合同，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4、噪声处理设施

针对噪声，为使厂界噪声达标，公司采取的措施如下：（1）设备尽量集中布置，并远离厂界；（2）相关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垫，表面使用吸声材料包裹等降噪措施；（3）在设备、管道设计中，注意防振、防冲击以减轻振动噪声，注意改善气体输送时流场状况，减少空气动力噪声；在结构设计中采用减振平顶、减振内壁和减振地板；（4）加强对设

备的管理与维护，避免设备非正常运行产生高噪声。

5、环保处罚情况

2018年5月25日，因仙桃精武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利用白色PVC管道将污水处理站中间水池内废水排至污水总排口观察井，导致总排放废水口超过排放限值，仙桃市环境保护局对其做出处罚，罚款拾万元整。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仙桃精武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实施了相应整改措施，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仙桃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专项证明，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2018年9月7日，因潍坊阿旺食品有限公司排废气中氮氧化物浓度为256mg/Nm³，超过《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对其做出处罚，罚款贰拾万元整。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潍坊阿旺食品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实施了相应整改措施，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专项证明，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019年9月10日，因昆明阿趣食品有限公司外排入城镇排水设施污水管的污水水质，经检测总磷指标已超过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昆明市滇池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对其做出处罚，罚款壹万元整。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昆明阿趣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实施了相应整改措施，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昆明市滇池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具的专项证明，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针对生产经营过程中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公司及子公司配有相应的防治设施，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对污染物进行妥善处置，除前述污染物超标排放情形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外，公司主要污染物不存在其他超标排放的情形，主要处理设施处理能力能够满足污染物处理需求。

二、报告期内申请人环保投资和相关成本支出情况，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情况，报告期内环保投入、环保相关成本费用是否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一) 环保投资和相关成本支出情况

1、环保投资情况

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公司环保投资主要包括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

设施、固废堆场建设、节能减排设施等，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环保设施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废气处理设施	1,108.01	523.74	2,264.80	1,383.33
废水处理设施	2,091.63	1,209.73	916.39	328.06
固废管理设施	4.77	78.78	147.00	144.74
节能减排设施	454.43	94.47	220.01	239.19
环保投资合计	3,658.84	1,906.72	3,548.19	2,095.32

2、环保相关成本支出情况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环保相关费用支出主要包括废气处理费用、废水处理费用、固废处理费用、环保服务费及环保税等。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环保相关费用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废气处理费用	85.12	72.08	61.37	23.09
废水处理费用	1,240.74	1,692.99	1,633.86	928.38
固废处理费用	695.57	823.13	666.99	641.15
环保服务费	134.35	133.04	127.54	83.60
环保税	45.06	38.99	38.84	18.24
环保相关成本支出合计	2,200.84	2,760.23	2,528.60	1,694.46

（二）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情况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的环保设施及其实际运行情况具体参见本题“一、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之“（三）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经核查，公司主要环保设施日常运转效果良好，相关污染物能够得到有效处理并达到环保法律法规规定或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

（三）报告期内环保投入、环保相关成本费用是否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环保投资主要与公司投资建设项目密切相关，一般情况下各期环保投资与当期投资建设项目支出呈正向关系。公司的环保相关费用主要包括废气、废水及固废等的处理费用，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一般情况下各期环保费用支出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呈正向关系。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环保投入、环保相关成本费用与产品产量的比较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环保投入及相关成本费用 (万元)	5,859.68	4,666.95	6,076.79	3,789.78
产品产量 (吨)	108,378.81	127,075.71	128,501.58	112,900.10
单位产量的环保费用支出 (万元/吨)	0.05	0.04	0.05	0.03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主要从事休闲卤制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单位产量的环保投入及相关成本费用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高度重视生产经营的环保规范管理，根据公司产品生产规模及产生污染物的处理需求情况规划环保支出，公司环保投入及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规模及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总体相匹配。

综上所述，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的环保投入、环保相关费用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总体相匹配。

三、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等

（一）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1、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

根据《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关于〈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函》，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等，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具体如下：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废水经“格栅池-隔油沉淀池-调节池-气浮-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化学除磷池-清水池-出水”处理工艺处理后排入佛山市三水区金本污水处理厂，最后汇入樵北涌（金本段）。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和隔油沉渣池处理达标后排入佛山市三水区金本污水处理厂，最后汇入樵北涌（金本段）；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卤制废气采用静电油烟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高空排放，封闭污水处理站，污水站废气经收集后采用碱液喷淋洗涤+（前置除雾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包装废气经收集后采用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餐饮废气经静电油烟净化设备净化高空排放；加强厂区绿化；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一般工业固废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处置，堆放在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固废暂存区采用地面硬化、防渗处理；固废暂存区固废分类存放、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处理。危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暂存于危废暂存间；设置危废暂存区，采用地面硬化、防渗处理；固废分类存放、处理；危废暂存区需做好防雨、防泄漏、防渗透，各危险废品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容器粘贴标签；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设备选型、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处理，使厂界噪声达GB12348-2008中2类。

2、募投项目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根据《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环保的金额预计为 3,700 万元，主要用于除尘器、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装置、隔油沉渣+气浮除渣+UASB+A2O+混凝沉淀系统等环保设施采购及环保设施建设，相关资金来源为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二)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1、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

根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等，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具体如下：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采用“格栅池-隔油沉淀池-调节池-

气浮-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化学除磷池-清水池-出水”处理工艺，经厂内污水站预处理后达标接管进入南渡新材料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厂处理后区域回用；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卤制废气集气罩收集+“专用管道+低温等离子静电除油烟设备+介质阻挡主动式低温等离子”处理+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站废气密闭加盖收集+1套“专用管道+喷淋洗涤+等离子 uv 光解”处理+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采用集气罩收集+1套“油烟净化器”处理+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一般工业固废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处置，堆放在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固废暂存区采用地面硬化、防渗处理；固废暂存区固废分类存放、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处理。危废委托资质单位处置，暂存于危废暂存间；设置危废暂存区，采用地面硬化、防渗处理；固废分类存放、处理；危废暂存区需做好防雨、防泄漏、防渗透，各危险废品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容器粘贴标签；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设备选型、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处理，使厂界噪声达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2、募投项目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根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环保的金额预计为 2,500 万元，主要用于除尘器、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装置、等离子 uv 光解、隔油沉渣+气浮除渣+UASB+A2O+混凝沉淀系统等环保设施采购及环保设施建设，相关资金来源为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三)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1、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

根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等，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具体如下：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武鸣污水处理厂。厂内污水处理站拟采用“格栅池+隔油沉淀池+调节池+气浮+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化学除磷池+清水池”处理工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武鸣污水处理厂；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卤制废气经集气罩+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设备+19m 高的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经碱喷淋+UV 光解催化+15m 高排放；锅炉废气经集气罩+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后由烟囱引至室外排放；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清运处理；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分类处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占地面积 570 m²；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并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理；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设备，并加装减振装置，通过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使厂界噪声达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2、募投项目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根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环保的金额预计为 1,650 万元，主要用于除尘器、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装置、等离子 uv 光解、隔油沉渣+气浮除渣+UASB+A2O+混凝沉淀系统等环保设施采购及环保设施建设，相关资金来源为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四)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1、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

根据《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等，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具体如下：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废水处理废水经污水总排口进入园区污水管网，厂内污水处理站拟采用“格栅池+隔油沉淀池+调节池+气浮+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沉淀池+化学除磷池+清水池”处理工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并入生产废水管网；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厂房卤制设备产生废气，设“集气+静电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灶台集气罩收集进入静电式油烟净化器排放，污水站恶臭设集气+喷淋塔+UV 光解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设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定期更换废机油，桶

装密闭贮存，定期外委处理；不会产生污染。项目生产边角料、卤渣及不合格产品，桶装收集，日产日清，与生活垃圾及脱水后污泥共同由环卫部门清运。设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收集污油，密闭桶装，送油品处理公司处理。项目固废按照相应的规范要求分类贮存，并采取相应的防泄漏、防遗失等措施；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设备，并加装减振装置，通过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使厂界噪声达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2、募投项目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根据《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环保的金额预计为 1,350 万元，主要用于除尘器、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装置、等离子 uv 光解、隔油沉渣+气浮除渣+UASB+A2O+混凝沉淀系统等环保设施采购及环保设施建设，相关资金来源为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五)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1、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

根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等，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具体如下：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已有雨水管网外排至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经“隔油+气浮+UASB+生物接触氧化+沉淀”工艺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依托现有 1#污水处理站处理，扩建产生的生产废水进入拟新建 2#污水处理站处理；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车间废气经集气+静电油烟处理+低温等离子处理；污水处理站废气经喷淋塔+UV 光解催化除臭处理；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设垃圾暂存点，废料、不合格原料、不合格产品等一般固废委托外运，UV 灯管等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设备，并加装减振装置，通过墙体隔声和距离

衰减等，使厂界噪声达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2、募投项目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根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环保的金额预计为 1,150 万元，主要用于除尘器、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装置、等离子 uv 光解、隔油沉渣+气浮除渣+UASB+A2O+混凝沉淀系统等环保设施采购及环保设施建设，相关资金来源为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六)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

根据《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本项目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等，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具体如下：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废水经“格栅+隔油+气浮+UASB-生物接触氧化+絮凝沉淀+过滤”工艺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依托现有 1#污水处理站处理，扩建产生的生产废水进入拟新建 2#污水处理站处理，厂区全部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厂区总排口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龙眼井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车间废气经集气+静电油烟处理+低温等离子处理；污水处理站废气经喷淋塔+UV 光解催化除臭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倒班楼楼顶排放；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设垃圾暂存点，废料、不合格原料、不合格产品等一般固废委托外运，UV 灯管等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安装减振垫，排烟系统加装消声器，空压机房加装隔声罩。生产车间隔声，车间周边种植绿化带等措施，使厂界噪声达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2、募投项目环保投入及资金来源

根据《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环保的金额预计为 3,000 万元，主要用于除尘器、油烟净化器、低温等离子装置、等离子 uv 光解、隔油沉渣+气浮除渣+UASB+生物接触氧化+混凝沉淀系统+过滤等环保设施采购及环保设施建设，相关资金来源为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综上所述，公司针对本次募投项目已制定具体的污染防治措施，本次募投项目环保投入拟用于环保设施建设及环保设备采购，资金来源为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四、公司生产经营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及“节能减排”政策

（一）公司生产经营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及“节能减排”政策

1、公司生产经营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

公司主营业务为休闲卤制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具体污染物的排放量及主要处理设施的运行情况具体参见本题“一、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及子公司存在 3 项环保行政处罚，具体参见本回复问题 6“一、发行人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和整改情况”。

2、公司生产经营是否符合“节能减排”政策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及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注重节能减排，对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节能减排设施持续投入，加强公司对污染物的处理能力。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节能减排设施的投资金额分别为 239.19 万元、220.01 万元、94.47 万元和 454.43 万元，公司生产经营符合“节能减排”政策。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及“节能减排”政策

本次募投项目“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四川阿宁

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均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环评手续，分别取得“佛环三复[2021]58 号”、“常漂环审[2021]115 号”、“南环侨审[2021]22 号”、“盘县环审[2021]22 号”、“长环评（宁乡）[2021]49 号”、“遂安环诺审[2021]1 号”环评批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属于节能审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进行节能审查的情况。根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的规定，公司需在开工建设前取得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募投项目均未开工，其中“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完成节能审查，“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编制好节能报告，且已提交进行节能审查，其余项目正在编制相关节能报告。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环评手续，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根据相关法规编制节能报告，完成节能审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及“节能减排”政策。

五、本次募投项目的排污许可证尚未取得，请说明目前的办理进展、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是否存在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新建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根据《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 号），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排污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尚未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将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

前,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在取得排污许可证之前不会违规排放污染物;本次募投项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与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已有工厂共用排污口,将在项目建成后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对排污许可证进行变更。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预计取得、变更上述排污许可证不存在法律障碍。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需要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重新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后续取得预计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情况。

六、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履行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是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一)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履行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73 号)第三条规定,“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条例所称企业投资项目是指企业在中国境内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 号),企业投资建设本目录内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须按照规定报送有关项目核准机关核准。企业投资建设本目录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本次募投项目“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

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但不属于《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内的项目，因此仅需履行备案程序。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已获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1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06-440607-04-01-985942）
2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06-320459-89-01-702217）
3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登记信息单》（项目代码：2106-450113-04-01-170394）
4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211122-14-03-047444）
5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告知承诺信息表》（项目代码：2106-430182-04-01-554276）
6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106-510904-07-02-998774】JXQB-0102 号）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主管部门备案程序。

（二）是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六条及第二十二条规定，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国家对环境影响登记表实行备案管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发行人本次募投建设项目涉及的“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均属于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均已按法规要求编制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根据《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19年本）》（生态环境部公告2019年第8号），本次募投项目均不属于上述目录范围，不属于由生态环境部审批环评文件的建设项目。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已获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环评情况	审批机关
1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65,7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佛环三复[2021]58号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常溧环审[2021]115号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3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5,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南环侨审[2021]22号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4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3,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盘县环审[2021]22号	盘锦市盘山生态环境分局
5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长环评（宁乡）[2021]49号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6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6,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遂安环诺审[2021]1号	遂宁市安居生态环境局

本次募投建设类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了相应级别生态环境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七、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中介机构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并查阅了公司关于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物处理情况、节能减排情况、环保设施及其运行情况的说明及相关资料；

2、获得并查阅了公司及子公司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文件、排污许可证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核查了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标准；

3、查阅了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公司环保投资和相关成本支出情况；对于新增的环保设施，检查了相关的采购合同、采购发票等资料；对于环保相关的成本费

用支出，查阅了相关的合同、发票等原始凭证；

4、查阅了本次募投项目的项目备案及环评等相关文件；查阅了公司主要建设项目及本次募投项目的节能评估报告审查意见，核查了主要建设项目在“节能环保”方面的合规性；

5、获取并查阅了公司被处罚主体收到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被处罚主体缴纳罚款的凭证及关于违法行为整改措施的说明，核查了被处罚主体的罚款缴纳情况及整改具体情况；

6、检索公司及子公司所属环保等主管机关网站，核查了公司及子公司在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方面的相关行政处罚情况；获取并查阅了公司及子公司环保等主管机关出具的合规证明及相关文件，并获取了公司关于**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公司及子公司合法合规性的情况说明；

7、查阅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及国家产业政策。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认为：

1、公司主营业务为休闲卤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生的污染物有废水（COD_{Cr}、氨氮等）、废气（氮氧化物、油烟等）、固体废弃物等。**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针对生产经营过程中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公司及子公司配有相应的防治设施，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对污染物进行妥善处置，公司主要污染物基本不存在超标排放的情况，主要处理设施处理能力能够满足污染物处理需求；

2、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环保投入、环保相关费用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3、公司针对本次募投项目已制定具体的污染防治措施，本次募投项目环保投入拟用于环保设施建设及环保设备采购，资金来源为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4、**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除前述环保行政处罚的情形外，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与募投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及“节能减排”政策；公司已就相

关环保行政处罚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实施了相应整改措施，相关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障碍；

5、本次募投项目需要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重新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后续取得预计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情况；

6、本次募投项目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主管部门备案程序。本次募投建设类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了相应级别生态环境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问题 5、根据申报材料，申请人子公司存在未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并取得房屋产权证书，被相关主管部门予以处罚或拆除的风险。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原因；（2）使用未取得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土地和房屋是否合法合规；（3）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是否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原因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共拥有土地 22 宗，均已取得主管部门核发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不存在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的情形。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办妥产权证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证号	坐落	面积（m ² ）	用途
1	黑龙江阿滨	五国用（2013）第 0097 号	五常市牛家镇工业园区南区	16,392.41	生产
2	甘肃阿甘	白国用（2015）第 061 号	白银银西工业园	11,505.85	生产
3	天津阿正	津（2017）武清区不动产权第 1023774 号	武清区河西务镇崔大公路南侧	63,687.88	生产
4	山东	鲁（2018）潍坊市坊子区不动	坊子区潍安路以西、东王松二	25,558.19	生产

序号	所有权人	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证号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阿齐	产权第 0034345 号	村以南		

上述第 1 项房产因不符合相关规划建设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正在办理相关规划建设手续。五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出具证明，确认该房屋办理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同意黑龙江阿滨继续在经营范围内使用房屋，不会对黑龙江阿滨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事宜进行处罚。

上述第 2 项房屋因工程质量问题未能通过验收，目前发行人正在开展工程维修加固工作，待维修工作加固完成后办理房产证。白银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出具证明，确认甘肃阿甘办理该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不会因甘肃阿甘未办理房产证而对其进行处罚。

上述第 3 项和第 4 项房屋系发行人新建工厂，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不动产权证。

二、使用未取得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土地和房屋是否合法合规

（一）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的，限期改正，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影响的，限期拆除，不能拆除的，没收实物或者违法收入，可以并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五十八条，违反本条例规定，建设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工程合同价款 2% 以上 4% 以下的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一）未组织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的；（二）验收不合格，擅自交付使用的；（三）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二）发行人使用未取得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存在一定瑕疵。但考虑到：

1、上述房屋均由发行人子公司在其合法拥有使用权的土地之上建设，未取得房屋

权属证书的情形不会导致房屋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争议。就上述第 1 项房屋，发行人正在办理相关规划建设手续，且五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出具证明，确认该房屋办理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同意黑龙江阿滨继续在经营范围内使用，不会对黑龙江阿滨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事宜进行处罚；就上述第 2 项房屋，目前发行人正在开展工程维修加固工作，待维修工作加固完成后办理房产证，且白银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出具证明，确认甘肃阿甘办理该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不会因甘肃阿甘未办理房产证而对其进行处罚；就上述第 3 项和第 4 项房屋，上述第 3 项和第 4 项房屋系发行人新建工厂，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暂不具备办理不动产权证条件，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不动产权证；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戴文军已出具承诺：“若因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土地、房屋相关瑕疵问题导致其办证手续、拆除改造、厂区搬迁、行政处罚及其他影响生产经营事项所形成的损失、支出及费用，本人将对该部分支出、费用及损失承担偿付责任，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追偿，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综上，发行人使用上述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房屋存在一定瑕疵，上述房产均为发行人自用房产，发行人目前正积极办理上述房产的权利证书，发行人未曾因上述房产使用而与其他主体发生任何争议或纠纷，暂未办理房产证并不影响公司正常使用上述房产。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未受到责令拆除上述房产的行政处罚/行政命令，也不存在影响其正常使用上述房产的其他情况，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三、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是否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发行人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情形涉及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和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化公司债券项目“天津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生产厂房因不符合相关规划建设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正在办理相关规划建设手续。五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出具证明，确认该房屋办理不动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同意黑龙江阿滨继续在经营范围内使用，不会对黑龙江阿滨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事宜进行处罚，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天津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

工建设项目”系发行人新建工厂，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不动产权证。上述前次募投项目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情形，将不会对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此外，发行人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厂房，不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情况、替代措施及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影 响详见本回复第 2 题的第 1 问“募投项目用地的计划、取得土地的具体安排、进度”及第 3 问“募投项目用地落实的风险，如无法取得募投项目用地拟采取的替代措施以及对募投项目实施的影 响等”的相关回复。

综上，发行人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四、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中介机构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取得权属证书房产的用地批复、土地使用权证书、建设施工手续；

2、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获取并查阅发行人及子公司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建设手续资料、发行人及子公司的说明、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说明文件等，确认房屋未办理权属证书的情况是否合法合规，是否会对发行人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取得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及相关主管部门的说明；

4、了解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情况，并将上述厂房位置与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比对；

5、获取了本次募投项目的土地证、已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及当地政府出具的说明。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使用上述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房屋存在一定瑕疵，上述房产均为发行人自用房产，发行人目前正积极办理上述房产的权利证书，发行人未曾因上述房产使用而与其他主体发生任何争议或纠纷，未有房产权利证书并不影响公司正常使用上述房产。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未受到责令拆除上述房产的行政处罚/行政命令，不存在影响其正常使用上述房产的其他情况，并在经营范围内经营，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2、发行人未取得土地和房屋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问题 6、根据申报材料，报告期内，申请人及子公司受到多起行政处罚。请申请人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和整改情况，并补充说明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管最近 36 个月是否受到过证监会行政处罚或最近 12 个月是否受到过交易所公开谴责；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管是否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和整改情况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共受到 4 项金额在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13 项金额在 1 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该等行政处罚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决定书/告知书文号	处罚事由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不属于重大处罚的分析
1	潍坊阿旺食品有限公司	2018年9月7日	潍坊市环境保护局	潍环罚字[2018]ZD042号	向大气排放污染物超过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	罚款20万元	已缴纳罚款，并已对锅炉进行技术升级，将普通燃烧室更换成低氮燃烧室，更换后符合大气排放标准	1、《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二）超过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超过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大气污染物的”。该处罚系法定幅度范围内的较低档处罚。 2、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已出具证明，确认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	昆明阿趣食品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0日	昆明市滇池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昆滇管综执罚决字（2019）第4038号	外排入城镇排水设施污水管的污水水质经检测总磷指标已超过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罚款1万元	已缴纳罚款，并已增加除磷设施，污水排放已能稳定达标	1、《昆明市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第五十一条第一款规定：“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排入城镇排水设施的污水水质不符合排放标准的，由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该处罚系法定幅度范围内的最低档处罚。 2、昆明市滇池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已出具证明，确认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3	仙桃精武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5日	仙桃市环境保护局	仙环罚（2018）14号	该单位利用白色PVC管道将污水处理站中间水池内废水排至污水总排口观察井。现场取样监测数据显示，总排口废水超过排放限值（COD4844mg/L、氨氮43.7mg/L、悬浮物1171mg/L）	罚款10万元	已缴纳罚款，并已拆除原有排污管道，新建污水处理站，整改后污水排放符合标准	1、《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责令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三）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私设暗管，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不正常运行水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该处罚系法定幅度范围内的最低档处罚。 2、仙桃市环境保护局已开具证明，确认仙桃精武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决定书/告知文书文号	处罚事由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不属于重大处罚的分析
								自 2018 年 3 月 13 日以来能够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3、此外，仙桃精武系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收购而来的企业，处罚决定作出时间和罚款缴纳时间均在收购之前，且 2020 年仙桃精武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的占比均未超过 5%，对发行人不具有重要影响，该等处罚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恶劣影响，因此仙桃精武受到的处罚不应视为发行人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4	仙桃精武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19 日	仙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仙市监工商处字[2020]168 号	所使用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未办理使用登记，无有效的定期检验报告	1、责令停止使用未经定期检验 14 台夹层锅及未办理使用登记证叉车 1 台； 2、责令限期办理 14 台夹层锅的定期检验手续及 1 台叉车的的使用登记证； 3、对使用未经定期检验压力容器及未办理使用登记证特种设备的行为处罚款 5 万元	1、按要求停止使用夹层锅和叉车；2、已办理夹层锅的定期检验手续及叉车的使用登记证；3、缴纳罚款	1、《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止使用有关特种设备，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一）使用特种设备未按规定办理使用登记的；（四）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及时申报并接受检验的”。该处罚系法定幅度范围内的中间档处罚。 2、此外，仙桃精武系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收购而来的企业，处罚决定作出时间和罚款缴纳时间均在收购之前，且 2020 年仙桃精武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的占比均未超过 5%，对发行人不具有重要影响，该等处罚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恶劣影响，因此仙桃精武受到的处罚不应视为发行人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决定书/告知文书文号	处罚事由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不属于重大处罚的分析
5	广西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3日	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城中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柳市城中税简罚〔2018〕350号	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	罚款 200 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6	南昌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9日	南昌市东湖区地方税务局五分局	东地税纳服简罚〔2018〕1923号	2016年8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印花税（资金账簿）未按期进行申报	罚款 50 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7	南昌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民德路分公司	2018年12月18日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东湖区税务局大院税务分局	东湖税一简罚〔2018〕837号	2017年7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为按期进行申报；2017年9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增值税（商业3%）未按期进行申报	罚款 50 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8	贵州阿乐食品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	2019年7月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云岩区税务局威清税务分局	云税威清简罚〔2019〕36052号	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	罚款 500 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决定书/告知书文号	处罚事由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不属于重大处罚的分析
								万元以下的罚款。”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9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6日	遂宁市安居区消防救援大队	遂安(消)行罚决字(2019)0052号	控制室无人值班	罚款1,000元	已缴纳罚款，并加强对值班人员的管理，落实值班制度	《四川省消防条例》第七十条规定：“单位或者个人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或者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对个人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处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二）消防控制室无人值班的”。该处罚系法定幅度范围内的最低档处罚。
10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2020年5月20日	国家税务总局石家庄市桥西区税务局东华税务分局	冀石桥西税东华分局简罚(2020)136号	2018年9月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个人所得税纳税申报	罚款100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11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2020年5月20日	国家税务总局石家庄市桥西区税务局东华税务分局	冀石桥西税东华分局简罚(2020)137号	2018年6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教育费附加(增值税教育费附加)未按期进行申报；2018年6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城市维护建设税(市区(增值税附征))未按期进行申报；2018年6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未按期进行申报	罚款100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决定书/告知书文号	处罚事由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不属于重大处罚的分析
12	海南阿翔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6日	国家税务总局澄迈县税务局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	澄迈税老城经济开发区局简罚(2020)298号	所属期2019年9月19日至2019年9月19日契税逾期未申报	罚款50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13	海南阿翔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6月8日	国家税务总局澄迈县税务局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	澄迈税老城经济开发区局简罚[2020]324号	所属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所属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所属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所属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城市土地使用税逾期未申报	罚款200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14	上海旭味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0日	上海市黄浦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第2200601116号	2020年6月24日11时00分在上海黄浦区徐家汇路203号门口擅自占用其他公共场所堆物	罚款1,000元	已缴纳罚款，并已清除占用在公共场所的杂物，加强对员工的培训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道路、桥梁、人行天桥、地下通道及其他公共场所堆放物品，影响市容环境卫生。违反规定的，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改正，可处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该处罚系法定幅度范围内的较低档处罚。
15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2020年11月12日	国家税务总局福州市鼓楼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	榕鼓税一简罚(2020)1663号	2020年8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所得)未按期进行申报;2020年9月1日	罚款200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机关	处罚决定书/告知文书文号	处罚事由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不属于重大处罚的分析
			局（办税服务厅）		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个人 所得 税（工 资 薪 金 所 得）未 按 期 进 行 申 报			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16	天津天下汇食品有限公司南京路店	2020年12月10日	天津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津市监和罚[2020]424号	当事人使用“美团”、“饿了么”APP经营的店铺名称为“绝味鸭脖（伊势丹店）”	警告	已停止其在“美团”、“饿了么”的线上经营	《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四十九条规定：“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规定，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许可事项发生变化，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申请变更经营许可的，由原发证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拒不改正的，处 2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 该处罚系法定幅度范围内的较低档处罚，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17	贵州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2021.06.04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市云岩区税务局	云税一分简罚[2021]3019号	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	罚款 200 元	已补充申报并缴纳罚款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及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该处罚金额较小，不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

保荐机构已于《保荐人尽职调查报告》“第九章 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调查”之“三、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之“(二) 行政处罚”中补充披露、已于《保荐人发行保荐工作报告》“第二节 项目存在问题及其解决情况”之“二、尽职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之“问题 2”中补充披露**报告期内的行政处罚情况**。

二、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管最近 36 个月是否受到过证监会行政处罚或最近 12 个月是否受到过交易所公开谴责；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管是否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文件、发行人的说明与承诺、相关公安机关派出机构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及查询中国证监会网站(网址：<http://www.csrc.gov.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网站，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2021 年 11 月 24 日，上交所作出《关于对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会秘书彭刚毅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1]0157 号)，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与和府捞面 E 轮融资投资方及相关股东方签署了《有关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截至 2021 年 10 月 22 日，和府捞面 E 轮融资之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交割条件已全部满足，相关一揽子交易的第一阶段交易已全部交割完成。本次交割完成后，网聚投资持有和府捞面股权由 23.08%变为 16.92%，此股权交易最终确认的收入 28,000,020 美元，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约为 1.10 亿元(未经审计)，占公司上一年经审计净利润的 15.69%。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达到临时公告的信息披露标准，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审议标准，但公司在签署相关协议时未及时披露，也未及时经董事会审议，直至第一阶段交易全部交割完成后，才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予以披露。因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所产生的净利润已达到披露标准，但公司未按规定及时予以公告，也未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

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上交所对公司及时任董事会秘书彭刚毅予以监管警示。

发行人已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证券中心及财务管理部部分员工进行培训，提升业务素质，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第八条规定：“本所纪律处分包括：……（二）公开谴责，即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或者通过其他公开方式对监管对象进行谴责；……”；第九条规定：“证券发行人及相关主体出现违规行为的，本所可以实施以下监管措施：……（二）书面警示，即以监管关注函、警示函等书面形式将有关违规事实或风险状况告知监管对象，并要求其及时补救、改正或者防范……”。因此，上述监管警示函属于上交所监管措施，不属于公开谴责。

三、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中介机构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收到的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缴纳罚款的缴款凭证及整改文件；

2、查阅上市公司出具的说明及承诺、公告文件；

3、查阅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

4、查阅公安机关派出机构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

5、检索中国证监会网站（网址：<http://www.csrc.gov.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网站。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上述行政处罚，已经足额缴纳了罚款，并进行了相应整改。根据有权机关的证明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相关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发行

人目前的生产经营和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2、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管最近 36 个月未受到过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 12 个月未受到过交易所公开谴责；发行人或其现任董事、高管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问题 7、根据申报材料，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申请人共租赁 88 处房屋作为生产和办公的场所，其中 19 处租赁房屋出租方未能向申请人提供相关产权证或权属证明。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房屋出租方的房屋使用权和房屋租赁合同，重点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的用途、使用年限、租用年限、租金及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2）重点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出租方向申请人出租房屋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3）申请人租赁房屋实际用途是否符合房屋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是否存在出租方将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及房屋租赁给申请人的情形。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房屋出租方的房屋使用权和房屋租赁合同，重点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的用途、使用年限、租用年限、租金及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租赁协议、权属证明文件等相关资料，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向第三方租赁且尚在租赁有效期内的用于主要生产和办公的物业共 86 项，相关房屋的用途、使用年限、租用年限、租金及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1	包头市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吴甲敏	办公室	办公	230.00	2019.12.08-2024.12.07	2007.6.22-2057.6.21	计划续租	第一年：155,000元；第二年：165,000元；第三年至第五年：540,000元	蒙（2019）呼和浩特市不动产 0015616号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中山西路海亮广场 A 座 1005 室
2	甘肃阿甘	兰州伊真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室	/	307.77	2017.03.01-2022.02.28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6,932.40 元/月，自第三年起每年租金递增 5%	根据兰州伊真置业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该房屋对应楼盘的产权证正在办理	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 701-1 号伊真大厦 9 层
3	武汉阿楚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	办公	458.65	2021.08.22-2022.08.21	无明确使用年限	已续租	476,078.64 元/年	武房权证昌字第 2013005010 号	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小东门中铁大厦 501-504
4	江西阿南	韩兰芳	办公室	住宅	144.00	2020.10.23-2021.10.22	2081.11.16 止	已退租，不再续租	4,300 元/月	鼓楼区五四北路 159 号产权证，出租方与房屋所有权人系兄妹，已取得所有权人的授权	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中航城一期 2 栋 1 单元 1301 室
5	河南阿杰太原分公司	太原市中泰腾晖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室	-	348.33	2021.09.06-2023.09.05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254,285 元/年	该房屋系出租方与第三方合作开发，已提供相关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并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完成消防验收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路中泰广场 15 层 15 室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6	上海阿妙杭州分公司	金洪弟	办公兼宿舍	住宅	146.92	2021.07.28-2022.07.27	2085.6.10止	计划续租	60,000 元/年	浙(2019)温州市不动产权第 0085945 号	温州市鹿城区南塘二组团 4 幢 902 室
7	江西阿南	邹进	办公室	办公	398.00	2020.05.20-2022.10.19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25,870 元/月	海字地 438155 号房产证, 该房屋系出租方转租给发行人, 已取得房屋所有权人的授权书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0 楼 B 室
8	深圳市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深圳良晨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办公	192.00	2021.04.05-2022.04.04	1998.3.31-2048.3.30	计划续租	24,960 元/月	深地字 3000361712 号产权证, 该房屋系出租方转租给发行人, 已取得房屋所有权人的授权书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东南本元大厦 24 层 A5
9	广东阿达	观添强	办公兼宿舍	住宅	126.13	2021.05.20-2022.05.19	2042.10.11止	计划续租	3,200 元/月	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149442 号	中山市小榄镇升平区银菊花园 72 栋 102
10	海口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魏广星	办公室	住宅	91.34	2019.05.10-2022.05.09	2063.8.8止	计划续租	40,000 元/年	海字地 438155 号房产证, 出租方与房屋所有权人系亲戚, 已取得所有权人的授权	三亚市天涯区河西路佳源公寓 1001 房
11	天津阿正	李建国	办公室及宿舍	/	129.50	2020.11.01-2021.10.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已退租, 不再续租	2,900 元/月	已于 2021 年 7 月初退租	唐山市万达广场小区 20 号楼 2 门 1204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12	湖南阿瑞长沙分公司	李诗琴	办公/商业	住宅	178.85	2019.05.08-2022.05.07	2079.10.10止	计划续租	42,000 元/年	湘(2017)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005641号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东南名苑25栋606号
13	(CANADA) LTD.	Loon Properties (1531 Derwent) Inc.	生产	/	2,160.64	2018.08.01-2023.06.15	/	计划续租	平均每年为: 257,082.88 加拿大元	租赁合同显示的产权情况为: PID: 023-204-796 Legal Description: PARCEL 1 DISTRICT LOT 351 GROUP 1 NEW WESTMINSTER DISTRICTPLAN LMP25160	1531 Derwent Way, Delta,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14	(CANADA) LTD.	Long Yuan Decoration Ltd.	办公	/	45.99	2019.12.01-2024.08.31	/	计划续租	1,443.75 加拿大元/月	/	Unit 955-8477 Bridgeport Road, Richmond, B.C., V6X0S8
15	(CANADA) LTD.	Long Yuan Decoration Ltd.	办公	/	40.41	2019.12.01-2024.08.31		计划续租	1,268.75 加拿大元/月	/	Unit 960-8477 Bridgeport Road, Richmond, B.C., V6X0S8
16	(SINGAPORE) PTE.LTD.	HSBC Institutional Trust Services (Singapore) Limited	生产	/	834.92	2017.05.01-2023.10.31		计划续租	平均每年: 14,491.87 新加坡元	/	#07-01, 2 Senoko South Road Singapore 758096
17	(SINGAPORE)	Woodlands	办公	/	159.98	2021.02.		计划续租	9,126.6 新加坡元/	/	6 Woodlands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ORE) PTE.LTD.	Square Pte,Ltd				15-2023. 02.14			月		Square,#08-03 Woods Square, Singapore 737737
18	天津阿正	天津市合盛 钢管有限公司	办公室	非居住	241.27	2020.09. 01-2023. 08.31	2083.5.28 止、 2083.6.29 止	计划续租	132,095.33 元/年	津(2020)南 开区不动产权 第1004816号、 津(2020)南 开区不动产权 第1004814号	南开区黄河道与广开四 马路交口西南侧格调春 天花园34号楼-1,2-707、 2-708
19	天津天下 汇	天津市合盛 钢管有限公司	办公室	非居住	120.57	2020.09. 01-2023. 08.31	2083.6.29 止	计划续租	66,012.07 元/年	津(2020)南 开区不动产权 第1004779号	南开区黄河道与广开四 马路交口西南侧格调春 天花园34号楼-1,2-709
20	天津阿正	天津永同顺 成电梯有限 公司	办公室	住宅	145.09	2020.08. 01-2022. 07.31	无明确使用 年限	计划续租	34,163.37 元/年	房地证津字第 104021311723 号	天津南开区黄河道与青 年路交口格调中心 A506 室
21	河南阿杰 河北分公司	倪俊	办公室	办公	243.51	2020.11. 01-2022. 10.31	2014.4.4-20 54.4.3	计划续租	175,327 元/年	冀(2020)不 动产权证第 0060228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 建华北大街28号中恒大 厦南塔1405
22	盘山阿妙	香鑫置业(沈 阳)有限公司	办公室	商业用地	535.00	2019.05. 13-2022. 07.12	2044.9.4 止	计划续租	369,150 元/年	沈阳国用 (2008)0110 号	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 272号北约客置地广场 1905、1906A 房间
23	盘山阿妙	赵文超	办公室	成套住宅	158.68	2020.02. 15-2022. 02.14	无明确使用 年限	计划续租	100,000 元/年	辽(2017)大 连高新区不动 产权05028474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安路 90号广荣大厦21层1号
24	黑龙江阿 滨吉林分 公司	长春活力城 开发建设有 限公司	办公室	其他商服用地	174.40	2020.03. 16-2022. 03.15	2053.2.7 止	计划续租	108,215.2 元/年	长国用(2016) 第020706541 号	长春市南关区重庆路与 大经路交汇活力城国际 中心1605室/吉林省吉林 市船营区兴南胡同 1-2-28号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25	黑龙江阿滨哈尔滨分公司	黑龙江镐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室	/	289.64	2020.09.19-2021.10.19	无明确使用年限	已退租，不再续租	0	国资授权管理证明（哈经开国资字[2015]第2号）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242号福思特大厦M203、M204、M211室
26	黑龙江阿滨哈尔滨分公司	黑龙江镐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室	/	108.00	2021.01.11-2021.10.19	无明确使用年限	已退租，不再续租	0	国资授权管理证明（哈经开国资字[2015]第2号）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242号福思特大厦3楼303室
27	包头市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李君	办公室	/	120.00	2020.06.10-2022.06.09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2,000元/年	包房权证昆字第518802号	包头市昆都仑区白云鄂博路69号东方花园5-1004
28	四川阿宁成都高新分公司	成都华韵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室	商务金融用地	479.05	2021.06.16-2024.06.15	2048.2.25止	计划续租	274,016.6元/半年	川（2017）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416489号	成都市高新区天仁路388号凯德天府写字楼1栋4单元9层5号
29	四川阿宁重庆分公司	蒲世全	办公室	商业用房	396.00	2018.07.07-2022.06.30	2036.4.6止	计划续租	71,280元/半年	101房地证2007字第012576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小龙坎新街85-7号
30	四川阿宁重庆分公司	重庆阳光悦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	办公	671.10	2021.01.01-2025.12.31	2048.10.30止	计划续租	40,266元/月	101房地证2014字第25920号	重庆市渝中区华盛路10号20层2#7B+8+9+10A
31	贵州阿乐	贵州省邮电学校	办公室	/	114.20	2017.08.01-2022.07.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第一年：89,076元；第二年：89,076元；第三年：93,529.8元；第四年：98,206.29元；第五年：103,116.6元	房地产开发公司的说明（任何产权纠纷由开发公司承担）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延安西路66号汇金国际广场商务楼22楼10号楼
32	贵州绝味	贵州省邮电	办公室	/	228.40	2017.08.01-2022.	无明确使用	计划续租	第一年：178,152	房地产开发公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延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学校				07.31	年限		元；第二年：178,152 元；第三年：187,059.6 元；第四年：196,412.58 元；第五年：206,233.21 元	司的说明（任何产权纠纷由开发公司承担）	安西路 66 号汇金国际广场商务楼 22 楼 8、9 号房
33	昆明阿趣	陈家启	办公室	办公	463.38	2021.04.01-2024.03.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450,000 元/年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611821 号、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611809 号	昆明市盘龙区金尚俊园三期 1 幢 23 层 2301 室、2305 室
34	甘肃阿甘	左洪军	办公室	住宅	121.19	2021.06.01-2022.05.31	2003.9.17-2052.9.17	计划续租	35,256 元/年	青（2019）西宁市不动产权第 0003077 号	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 89 号 2 号楼 1 单元 1132 室
35	甘肃阿甘	南丽芳	办公室	公寓	86.79	2021.01.01-2021.12.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0,715 元/年	房权证兴庆区字第 2012008142 号	银川市兴庆区南薰东路富力城 3 号楼 822 室
36	新疆天下汇	新疆和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写字间	91.79	2021.05.11-2022.05.10	1999.11.30-2049.11.29	计划续租	100,510.05 元/年	乌房权证沙依巴克区字第 2014387818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乌市沙区友好北路 793 号高地中心 11 层 1103 室
37	新疆阿之疆	新疆和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写字间	84.51	2021.05.11-2022.05.10	1999.11.30-2049.11.30	计划续租	92,538.45 元/年	乌房权证沙依巴克区字第 2014387820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乌市沙区友好北路 793 号高地中心 11 层 1105 室
38	湖南阿瑞	长沙晚报社	办公室	办公	1,060.00	2021.03.01-2022.02.28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149,460 元/季	产权证芙蓉字第 00495952 号	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街道晚报大道 267 号长沙晚报报业集团办公楼 3 楼 301-10 房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 (m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39	武汉阿楚	刘红艳	办公室	住宅	130.24	2020.12.25-2021.12.24	2085.6.10止	计划续租	42,000 元/年	鄂(2020)襄阳市不动产权第0053289号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人民路汉水华城翠苑1-303号
40	武汉阿楚	张雨晨	办公室	成套住宅	140.62	2020.12.23-2021.12.22	2007.3.29-2077.3.29	计划续租	45,685.59 元/年	鄂(2018)黄石市不动产权第0037449号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港区天津路3号4-904室
41	武汉阿楚	郝小伊	办公室	住宅	145.56	2020.11.08-2021.11.09	2076.6.5止	计划续租	47,508 元/年	鄂(2017)宜昌市不动产权第0007621号	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大道58-4-1061号
42	江西阿南	胡霄云	办公室	非住宅	551.79	2021.04.06-2024.04.05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5,866 元/月	洪房权证红谷滩新区字第1000757701号、洪房权证红谷滩新区字第1000757099号、洪房权证红谷滩新区字第1000757700号、洪房权证红谷滩新区字第1000757698号	南昌市红谷滩绿地中央广场元创国际1007、1008、1009、1010室
43	河南阿杰	李新伟、李建伟、王进发	办公室	/	520.52	2020.12.01-2023.11.30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51,481 元/年	购房合同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二里岗南街交汇处正商蓝海广场2栋12层1201
44	河南阿杰西安企业管理分公	韩小静	办公室	/	338.67	2018.01.01-2023.01.0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65,760.1 元/年	购房合同	陕西省西安市大庆路2号恒天国际城1号楼24层12403号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司										
45	陕西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韩小静	办公室	/	191.59	2018.01.01-2023.01.0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206,916 元/年	购房合同	陕西省西安市大庆路 2 号恒天国际城 1 号楼 24 层 12405 号
46	上海阿妙	上海亚洲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室	综合	301.93	2021.02.01-2023.01.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29,391 元/月	沪房地字(2011)第 001374 号	上海市徐汇区南丹东路 238 号 1505 (15A 座)
47	上海阿妙	上海亚洲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室	综合	301.93	2021.02.01-2023.01.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29,391 元/月	沪房地字(2011)第 001374 号	上海市徐汇区南丹东路 238 号 1705 (17A 座)
48	上海阿妙	上海亚洲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室	综合	99.78	2021.02.01-2023.01.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10,320 元/月	沪房地字(2011)第 001374 号	上海市徐汇区南丹东路 238 号 1702 (17F 座)
49	上海阿妙杭州分公司	浙江高格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室	/	197.50	2021.03.08-2023.03.07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288,350 元/年	杭房权证拱移字第 06491428 号、杭房权证拱移字第 06491414 号	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 2 号白马大厦 9 楼 ef 室
50	上海阿妙杭州分公司	史云飞	办公兼宿舍	/	172.01	2020.05.20-2023.05.19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6,300 元/月	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130104261 号	宁波市业宁街环球海港花园 1-501
51	上海阿妙杭州分公司	陈旭红	办公室	非住宅	151.06	2021.05.01-2022.04.30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254,734 元/月	杭房权证拱移字第 04394509 号	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 2 号白马大厦 23 楼 c 室
52	青岛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中海地产(青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室	住宅、商业、金融	59.32	2019.10.01-2022.09.30	2007.10.30 起	计划续租	4,271.04 元/月	权证字号青房地权市字第 200718913 号	青岛市市北区延吉路 76 号中海大厦 6 号楼 601B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53	潍坊阿旺	中海地产(青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室	住宅、商业、金融	550.00	2019.10.01-2022.09.30	2007.10.30起	计划续租	39,600 元/月	权证字号青房地权市字第200718913号	青岛市市北区延吉路76号中海大厦6号楼601A
54	山东阿齐	吴海滨	办公室	办公	104.81	2021.05.14-2022.05.13	2010.12.26-2050.12.25	计划续租	109,250 元/年	鲁(2017)济南市不动产权证第0155217号	济南市天桥区明湖西路800号银座好望角广场2-1704室
55	山东阿齐	李贞亮	办公室	办公用房	99.85	2020.01.01-2022.12.31	2012.4.4-2052.4.4	计划续租	49,322 元/年	鲁(2018)潍坊市奎文区不动产权第0039634	潍坊市奎文区鸢飞路958号1号楼3-2407
56	山东阿齐	烟台交运集团交汇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室	交通运输用地	93.00	2021.04.01-2023.03.31	2061.10.20止	计划续租	60,450 元/年	烟国用(2011)第10813号	烟台市芝罘区汇通国际大厦11楼1103号
57	南京阿惠	合肥市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办公室	/	374.50	2018.11.01-2021.11.20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67,011.35 元/年	宁房权证白转字第288812号	安徽省合肥市明光路46号东方大厦1104室
58	江西阿南福州分公司	刘潘奕	办公室	办公	120.00	2020.01.01-2021.09.30	1990.2.8-2040.2.7	计划续租	18,000 元/季	闽(2017)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58796号	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海光大厦8楼E2室
59	江西阿南福州分公司	陈晓真	办公室兼宿舍	住宅	135.34	2021.06.12-2023.06.1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200 元/月	泉房产证丰泽区(丰)字第41970号	泉州市丰泽区阳光巴黎k2-604
60	南京阿惠	南京广电锦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办公	667.61	2020.06.01-2022.05.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161,784 元/年	皖(2020)合肥市不动产权第11216757号	南京市秦淮区莫愁路329号越界梦幻城38号楼101-1、201
61	广东阿达	蒋海生	办公室	办公	400.00	2021.05.22-2023.05.21	1998.3.31-2048.3.30	计划续租	66,000 元/月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东南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第 0075132 号	元大厦 23B-2
62	深圳市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蒋海生	办公室	办公	90.73	2021.05.22-2023.05.21	1998.3.31-2048.3.30	计划续租	14,970 元/月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75132 号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东南本元大厦 23B-1
63	广东阿达	陈敏	办公室	非居住用房	37.95	2021.04.10-2022.04.09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12,155 元/年	粤房地证字第 C5567005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567006 号	广州市海珠区东晓南路 1439 号 1212-1213
64	广东阿达	赵引信	办公室	住宅	134.90	2021.03.10-2022.03.09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000 元/月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0400640099 号	东莞市南城区石竹新花园瑞竹苑 8 座 1404
65	广西阿高	朱方文	办公室	/	79.14	2019.09.01-2024.08.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一年: 71,232 元; 第二年: 71,232 元; 第三年: 74,784 元; 第四年: 78,528 元; 第五年: 82,452 元	邕房权证字第 01815694 号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31 号航洋国际城 2 号楼 2012
66	广西阿高	朱方文	办公室	/	113.72	2019.09.01-2024.08.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一年: 102,348 元; 第二年: 102,348 元; 第三年: 107,460 元; 第四年: 112,836 元; 第五年: 118,476 元	邕房权证字第 01815696 号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31 号航洋国际城 2 号楼 2013
67	广西阿高	朱方文	办公室	/	136.97	2019.09.01-2024.08.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一年: 123,276 元; 第二年: 123,276 元; 第三年: 129,432 元; 第四	邕房权证字第 01815697 号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31 号航洋国际城 2 号楼 2015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年：135,912 元； 第五年：142,704 元		
68	广西阿高	戴碧群、李妍月	办公室	非住宅	109.52	2020.11.04-2022.11.03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69,600 元/年	柳房权证字第 D0110443 号	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 2 号阳光壹佰城市广场 2 栋 16-2
69	海口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耿娟	办公室	住宅	190.81	2021.05.01-2023.04.30	2076.8.7 止	计划续租	第一年：108,000 元；第二年：120,000 元	琼（2018）海口市不动产权证第 0154429	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C 座 1502A 房
70	上海阿妙	陈佳瑜	办公室及宿舍	成套住宅	82.51	2020.12.10-2021.12.09	2076.8.29 止	计划续租	3,500 元/月	浙（2020）嘉兴开不动产权第 0021117 号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中山东路旭辉广场 3 号楼 2213 室
71	南京阿惠	彭少霞	办公室及宿舍	成套住宅	139.00	2021.08.16-2022.08.15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600 元/月	锡房权证子地 WX100099994 6 号	江苏省无锡市蔚蓝观邸 35 号 2002 室
72	天津阿正	吴启鹤	厂房	/	11,333.30	2019.06.15-2022.06.14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150 万元/年	武清区河西务镇村镇建设出具产权证明	天津市武清区河西务镇开发区二纬路
73	盘山阿妙	盘山县新立大兴和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厂房	工业	4,600.00	2019.01.01-2021.12.31	2059.6.30 止	计划续租	三年共 200 万元	盘山国用（2009）第 000261 号	盘锦市盘山县新立村
74	内蒙古阿蒙	赵文忠	厂房	/	6,000.00	2014.03.11-2024.03.10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0	已提供村委会说明（说明土地、房屋使用合法）	包头市青山区青福镇银海新村
75	南京阿惠	南京永兴服饰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室、宿舍	工业	6,700.00	2011.06.08-2022.10.22	2057.3.3 止	计划续租	608,000 元/年	宁六国用（2011）第 01064 号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横梁街道王子路 89 号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舍								
76	新疆阿之疆	新疆紫罗兰食品有限公司	厂房	工业	2,473.48	2019.04.01-2024.03.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200 万元/年	乌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2007333241 号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一街 3 号北大科技楼中试厂房
77	湖南聚源集采供应链有限公司	湖南麓谷信息港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	工业	187.73	2020.10.01-2021.09.30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11,263.8 元/月, 每年递增 6%	厂房权证岳麓字第 712070044 号	湖南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 658 号湖南麓谷信息港 15001-02
78	绝味食品	长沙晚报社	办公	办公	1,256.00	2021.01.01-2021.12.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177,096 元/季	产权证芙蓉字第 00495952 号	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街道晚报大道 267 号长沙晚报社办公楼 15 楼 1501 整层
79	绝味食品	长沙晚报社	办公	办公	1,828.00	2021.01.01-2021.12.31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264,330 元/季		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街道晚报大道 267 号长沙晚报社办公楼 17 楼 01-10 室以及 16 楼 04、05 室
80	绝味食品	长沙晚报社	办公	办公	1,317.00	2020.12.15-2021.12.14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185,697 元/季		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街道晚报大道 267 号长沙晚报社办公楼 18 楼 1801-1810
81	长沙绝味营销	长沙晚报社	办公	办公	272.00	2021.03.01-2022.02.28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9,330 元/季		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街道晚报大道 267 号长沙晚报社办公楼 16 楼 1601、1609、1610 室
82	长沙绝味轩	长沙晚报社	办公	办公	473.00	2021.03.01-2022.02.28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68,397 元/季		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街道晚报大道 267 号长沙晚报社办公楼 16 楼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用途	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	租赁总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使用年限	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租金	产权证情况	地址
											1602、1603、1606 室
83	绝配供应链	上海德邦物流有限公司	办公	工业用地	592.13	2020.09.01-2024.08.31	2004.7.5-2054.7.4	计划续租	48,988.89 元/月	沪房地青字 (2016) 第 004440 号	上海市明珠路 1018 号 B 座 1203、1204 室
84	武汉零点	肖艳梅	办公	/	710.00	2020.02.20-2023.02.19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第一年：42,600 元/月；第二年：44,730 元/月；第三年：46,860 元/月	房屋买卖合同	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 3 号楼 21 层 7、8、9 号及部分 10 号楼
85	上海阿妙	夏超	办公	酒店式公寓	143.95	2021.04.16-2023.04.15	2078.3.18 止	计划续租	8,205 元/月	苏 (2021) 苏州工业园区不动产权第 0018002 号	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都街 80 号 3601 室
86	湖南阿瑞	长沙晚报社	办公	办公	272.00	2021.06.16-2022.06.15	无明确使用年限	计划续租	39,330 元/季	产权证芙蓉字第 00495952 号	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街道晚报大道 267 号长沙晚报社办公楼 24 楼 2401-04、05 房

注：上表中“/”和“无明确使用年限”表示已有资料无法判断该等信息。

二、重点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出租方向申请人出租房屋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一）部分租赁房产未取得合法权属证明

发行人及子公司租赁的81处境内房屋中有14处房屋因资料存在不同程度的缺失或出租方不予配合、历史遗留等客观原因，未能查验到房屋所有权证书等权属证明文件，其中，有1处房屋出租人已出具正在办理房屋产权证的说明，有5处已取得出租人提供的房屋购买合同，有1处已于2021年7月初退租，有1处房屋系历史遗留原因未取得房产所有权证，有6处已获得相关部门、出租人、开发商出具的权属说明。上述14处租赁关系存在被第三方主张无效或被有权机关责令终止或认定无效的风险。经查阅租赁合同，除6处已取得相关部门、出租人、开发商出具权属证明（说明）和1处已退租的房屋外，上述该等未取得出租方合法权属证明的租赁房屋面积合计2,766.88平方米，占租赁用房总面积较小，该等租赁用房主要用于办公、员工宿舍，不属于发行人核心生产经营场所，且可替代性强，如不能继续使用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该等租赁关系存在的瑕疵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法律风险，对本次发行不构成重大法律障碍。

发行人及子公司共租赁5处境外房屋，发行人已出具说明：“截至2021年9月30日，我公司及子公司向第三方租赁且尚在租赁有效期内的用于主要生产经营的境外物业共5项，出租方对该等境外物业享有完整的处置权，我公司将该等物业用于生产经营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不违反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鉴于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使用上述5项物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不会违反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

公司租赁的未提供合法权属证明的房产，主要用途为办公、员工宿舍，占租赁用房总面积较小。针对上述存在法律瑕疵的租赁房产，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应承诺：“若因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土地、房屋相关瑕疵问题导致其办证手续、拆除改造、厂区搬迁、行政处罚及其他影响生产经营事项所形成的损失、支出及费用，本人将对该部分支出、费用及损失承担偿付责任，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追偿，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二）部分租赁房屋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

除上述因资料存在不同程度的缺失或出租方不予配合等客观原因，未能查验到房屋所有权证书等权属证明文件外，根据出租人已提供的权属证明文件、租赁合同约定，发行人及子公司尚存在租赁用途不符合产权证载的情况，具体情况参见本题之“一、房屋出租方的房屋使用权和房屋租赁合同，重点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的用途、使用年限、租用年限、租金及到期后对房屋的处置计划”。

如前房屋租赁情况相关列表所述，公司及境内子公司正在承租的主要生产经营相关的房产存在 19 处房屋实际用途与房屋租赁合同或房屋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不一致的情形，如金洪弟出租证载用途为“住宅”的房产用于办公、观添强出租证载用途为“住宅”的房产用于办公、魏广星出租证载用途为“住宅”的房产用于办公、李诗琴出租证载用途为“住宅”的房产用于办公等，该等情形违反《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但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相关责任主体为出租方，承租人并不会因为承租行为而承担责任并受到相应的行政处罚。

此外，相关出租房产占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租赁房产比例较小，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

发行人及子公司大部分租赁房屋与相关出租方签署的租赁合同未按照《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规定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的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且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与相关出租方签署的上述租赁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中未约定以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作为租赁合同的生效条件，租赁合同不因尚未履行租赁备案登记手续而无效，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能够依据租赁合同取得租赁房屋的使用权。

综上所述，**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出租方向公司及子公司出租的部分房屋存在一定的法律瑕疵。鉴于：（1）公司及子公司存在瑕疵的租赁房屋面积占比相对较低，主要系员工住宿或办公场所，而非公司核心生产经营场所，同等条件的房产在当地供应较为充分，可替代性较强，即使需要搬迁更换相关房产，公司亦可在短期内找到适合的房产；（2）**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及子公司作为租赁房屋的承租人不存在因租赁房产未取得房产证、未办理租赁备案、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租赁房产建

于划拨用地之上等法律瑕疵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3）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应承诺，若因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土地、房屋相关瑕疵问题导致其办证手续、拆除改造、厂区搬迁、行政处罚及其他影响生产经营事项所形成的损失、支出及费用，其将对该部分支出、费用及损失承担偿付责任，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追偿，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除部分租赁房产未办理房产证、部分租赁房屋实际用途不一致、部分租赁房屋未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的情况外，根据相关出租方或权利人提供文件，出租方向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出租房屋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三、申请人租赁房屋实际用途是否符合房屋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是否存在出租方将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及房屋租赁给申请人的情形

（一）租赁房屋实际用途是否符合房屋使用权证登记类型、规划用途

如前所述，公司及子公司正在承租的主要生产和办公相关的房产存在部分实际用途与房屋租赁合同或房屋产权证证载规划用途不一致的情形，但相关租赁面积较小，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是否存在出租方将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及房屋租赁给申请人的情形

根据出租方提供的房屋权属证书、相关房屋权属文件及发行人说明，出租方不存在将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及房产租赁给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的情形。

四、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中介机构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取得并查阅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房屋租赁合同、物业合同、房屋权属证书、授权转租证明文件；

2、获取并查阅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函；

3、查阅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认为：

1、**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出租方向公司及子公司出租的部分房屋存在一定的法律瑕疵。鉴于：（1）公司及子公司存在瑕疵的租赁房屋面积占比相对较低，主要系员工住宿或办公场所，而非公司核心生产经营场所，同等条件的房产在当地供应较为充分，可替代性较强，即使需要搬迁更换相关房产，公司亦可在短期内找到适合的房产；（2）**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及子公司作为租赁房屋的承租人不存在因租赁房产未取得房产证、未办理租赁备案、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租赁房产建于划拨用地之上等法律瑕疵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3）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应承诺对可能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承担相应经济赔偿责任，公司上述房屋租赁的相关法律瑕疵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障碍，除部分租赁房产未办理房产证、部分租赁房屋实际用途不一致、部分租赁房屋未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的情况外，根据相关出租方或权利人提供文件，出租方向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出租房屋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其已签署的协议或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2、出租方不存在将通过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及房产租赁给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问题 8、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在报告期内是否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2）是否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3）是否具有房地产业务收入；（4）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5）募集资金是否投向房地产开发项目。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在报告期内是否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二条第三款的规定，“本法所称房地产开发，是指在依据本法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上进行基础设施、房屋建设的行为。”根据《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第二条的规定，“本条例所称房地产开发

经营，是指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建设，并转让房地产开发项目或者销售、出租商品房的行为。”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三条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按照本规定申请核定企业资质等级。未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等级证书的企业，不得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及子公司未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均不具有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相关的业务资质，亦不存在需要房地产开发资质的情形。

二、是否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休闲卤制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及各子公司均未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未拥有住宅及商业用地储备，亦无正在开发的住宅房地产、商业地产项目或在售楼盘，不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

三、是否具有房地产业务收入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休闲卤制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97%以上，发行人亦不存在来自于房地产业务收入。

综上，**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及子公司未涉及房地产开发或经营业务，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亦未持有相关房地产开发等相关资质，不存在房地产业务收入。

四、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参股公司经营范围均不包含房地产开发业务，具体经营范围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1.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食品、农副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仓储服务；商品配送；（以上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技术除外；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湖南聚源集采供应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与服务；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调味品、农副产品、初级食用农产品、纸制品、塑料制品、木制品、香精及香料、包装材料、化工原料、环保材料、散装食品、水产品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业信息咨询；道路货物运输代理；仓储代理服务；物流代理服务；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网络集成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的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否
3.	海南阿翔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酱卤肉制品、蔬菜制品、水产制品、豆制品、调味品、蛋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食品的生产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否
4.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酱卤肉制品、蔬菜制品、水产制品、豆制品、调味品、蛋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食品的生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5.	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否
6.	新疆阿之疆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肉制品及副产品、蔬菜、水产品、水果和坚果加工销售；豆制品、调味品、发酵制品、饼干及其他焙烤食品、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房屋租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7.	甘肃阿甘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农副食品的加工销售；调味品、发酵制品的制造销售；预包装食品的制造销售（以上项目国家限制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8.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否
9.	广西阿高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	潍坊阿旺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熟卤豆制品系列制品；生产熟卤蔬菜制品系列、生产熟卤水产制品系列；熟卤肉制品；食品企业经营管理与信息咨询；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11.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食品加工、销售；食品经营企业咨询信息服务；营养食品制造；房屋租赁	否
12.	上海阿妙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咨询；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卫生洁具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等；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13.	成都绝味轩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食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14.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调味品、豆制品的制造；肉制品、蔬菜制品、水产制品的加工；淀粉及淀粉制品的制造；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的生产；蛋品加工；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实业投资；食品的研发；自有厂房租赁；食品添加剂制造；食品添加剂零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销售；速冻食品制造；酒、饮料及茶叶零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15.	广东阿达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食品、食品添加剂；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企业管理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自有厂房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16.	福清市阿胜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肉制品（酱卤肉制品）、蔬菜制品（其他蔬菜制品）、其他水产加工品（水产深加工品）、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调味品。预包装食品销售。食品经营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17.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18.	武汉阿楚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卤制品加工及销售；调味料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食品研发；自有厂房租赁；物业管理；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19.	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食品经营管理及信息咨询。食品经营；食品生产经营（热食类食品）；食品生产（调味品、肉制品、蔬菜制品、炒货制品及坚果制品、水产制品、豆制品、蛋制品）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11月14日；淀粉及淀粉制品生产经营；房屋租赁服务。	否
20.	昆明阿趣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蔬菜制品（其他蔬菜制品）、其他水产品（风味鱼制品）、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肉制品（酱卤肉制品）、调味料（调味油；液体调味料；半固态调味料）。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日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21.	南京阿惠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不含散装酒）批发、零售；肉制品（酱卤肉制品）、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其他水产加工品（水产深加工品）、其他食品（方便菜肴：素拌菜）、调味品生产；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市场调研；自有房屋租赁；自有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22.	襄阳富襄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畜禽养殖、屠宰、销售，供食用的源于农业的初级产品（不含粮食）收购、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否
23.	天津阿正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24.	重庆阿润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限本企业住所内销售自产产品）：蔬菜制品（其他蔬菜制品）、豆制品（非发酵豆制品）、肉制品（酱卤肉制品）、其他水产加工品（风味鱼制品、水产深加工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其他类）、调味料（调味油）；食品经营管理信息咨询。[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否
25.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26.	长沙绝味轩企业管理有	控股子公司	企业管理及咨询。（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27.	贵州阿乐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肉制品（酱卤肉制品），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调味品（调味料），其他水产品（水产品深加工）生产、蛋制品、食用菌制品、酱腌菜生产、加工；饮料、酒销售；食品经营管理信息咨询，进出口贸易；企业管理咨询；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28.	内蒙古阿蒙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的生产（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不含乳制品的销售（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其他水产加工品（水产深加工品）、蔬菜制品（其他蔬菜制品）、调味品的生产（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农产品原料的销售	否
29.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住房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服装服饰批发；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30.	长沙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散装食品现场制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食品科学技术研究服务；食品加工技术咨询；餐饮管理；小吃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否
31.	上海绝配柔性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机械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通讯设备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限分支）。（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2.	武汉零点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农产品收购、销售；水产品销售；技术咨询；食品类连锁店经营管理；肉制品（酱卤肉制品）加工、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及网上经营（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期限一致）；企业品牌策划及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33.	仙桃精武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的加工和销售；特色农产品收购、销售（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鸡、鸭禽类产品的收购、销售；水产品的销售；冷库经营（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物流配送；现代高科技农业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物业租赁服务；农副产品的加工、销售；水产品的加工、销售；调味料的生产、加工、销售；本公司自有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否
34.	湖北精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网上及实体店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否
35.	江苏精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企业形象策划；物联网技术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36.	兰州天下汇食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食品批发、零售；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37.	新疆绝味天下汇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食品科学技术研究服务，专业技术咨询服务。；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38.	黑龙江绝味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企业管理咨询。	否
39.	吉林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企业管理咨询	否
40.	河南绝味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餐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41.	陕西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42.	海口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食品技术开发，饮料技术开发，企业管理咨询。（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43.	广西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44.	成都绝味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限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45.	深圳市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含散装直接入口食品），批发（非实物方式，凭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金融、证券及其它限制项目）	否
46.	青岛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依据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47.	湖北天下汇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经营范围、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期限一致）	否
48.	上海旭味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食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49.	沈阳绝味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不含乳制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50.	合肥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零售；酒水零售；饮料销售；市场咨询服务及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51.	福州绝味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外卖递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52.	南昌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及许可范围内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53.	包头市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不含乳制品的销售（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食的销售（网上经营）	否
54.	贵州绝味食	控股子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品营销有限公司	公司	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酒、饮料及茶叶零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	
55.	重庆绝味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以上均须取得相关行政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56.	天津天下汇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企业管理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否
57.	北京绝味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销售食品；企业管理；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含熟食食品）（限分支机构经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否
58.	云南绝味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卤制食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59.	绝味轩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贸易，企业管理及咨询，连锁经营及特许经营管理	否
60.	绝味食品（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贸易，企业管理及咨询，连锁经营及特许经营管理	否
61.	JUEWEI FOOD (SINGAPORE) PTE.LTD.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贸易，企业管理及咨询，连锁经营及特许经营管理	否
62.	JUEWEI FOOD MARKETING PTE.LTD.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贸易，企业管理及咨询，连锁经营及特许经营管理	否
63.	JUEWEI FOOD (CANADA) LTD.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贸易，企业管理及咨询，连锁经营及特许经营管理	否
64.	JUEWEI FOOD JAPAN CO., LTD.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贸易，企业管理及咨询，连锁经营及特许经营管理	否
65.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装食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6.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许可项目: 食品生产; 食品经营;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食品添加剂销售; 企业管理咨询;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67.	江苏卤江南食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许可项目: 食品经营 (销售预包装食品); 道路货物运输 (不含危险货物); 食品生产; 食品经营 (销售散装食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 餐饮管理;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低温仓储 (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68.	内蒙古塞飞亚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畜、禽养殖、加工、销售; 肉类食品加工、销售; 饲料加工、销售; 速冻食品制造、销售; 羽绒加工、销售; 粮食收购、仓储	否
69.	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餐饮管理服务; 餐饮投资管理服务; 厨房设备及用品、洗涤用品、日用百货销售; 会务礼仪服务; 调味品【调味料 (半固态 (酱) 调味料)】、粮食加工品【其他粮食加工品 (谷物粉类制成品)】、速冻食品【速冻面米食品 (生制品) (熟制品)】速冻其他食品 (速冻肉制品) (速冻果蔬制品)】生产加工、销售; 餐饮服务 (面食类、牛肉类、猪肉类、禽肉类、蔬菜类、汤类、酱料类、饮品加工); 公司内部货物配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城市配送运输服务 (不含危险货物); 建设工程设计; 食品生产; 食品经营; 饮料生产; 食品互联网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 国内贸易代理; 工程管理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住房租赁; 品牌管理; 软件销售; 软件开发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70.	江西阿南物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许可项目: 道路货物运输 (不含危险货物), 生鲜乳道路运输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否
71.	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	参股公司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投资咨询服务; 股权投资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	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靠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餐饮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策划；物业管理；财务咨询；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礼仪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销售电子产品、玩具、服装鞋帽、家用电器、日用品、清洁用品、文具用品；翻译服务；销售食品；代理记账。（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否
73.	宁波番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咨询；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74.	深圳市幸福商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技术、网络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系统集成；销售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食品技术的开发与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网上销售糕点类制品、预包装食品销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增值电信业务	否
75.	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餐饮管理；外卖递送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企业总部管理；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76.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散装食品零售、批发（不含国境口岸）；调味品批发（不含盐、食品添加剂）；预包装食品零售（不含国境口岸）；餐饮管理（不含餐饮经营）；餐饮服务（不含国境口岸）（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饰物装饰设计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7.	宁波番茄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咨询;股权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78.	湖南肆壹伍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79.	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销售;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的生产;豆制品制造;肉制品及副产品、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蔬菜、水果和坚果的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80.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04月12日);销售食品;仓储服务;建筑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否
81.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餐饮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82.	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食品加工技术咨询;食品销售(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餐饮管理;餐饮配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83.	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生产销售:调味品(调味料、酱类)、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罐头、蔬菜制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食用植物油)、糕点、豆制品(发酵性豆制品);蔬菜种植、销售;藤椒种植、销售;文化旅游;演艺;展览馆管理;与本企业相关产品的进出口贸易;与本企业相关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84.	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85.	江西鲜配物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冷藏车道路运输;大型货物道路运输;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装卸服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务；汽车租赁；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贸易；供应链管理服 务；网上贸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网络科 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汽车、制冷设备、预包装食品、农产品、家禽销售。（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6.	广州绝了小 龙虾产业投 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参 股 公 司	股权投资	否
87.	湖南金箍棒 私募股权基 金企业（有 限合伙）	参 股 公 司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 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否
88.	广州绝了二 期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参 股 公 司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 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 活动）	否
89.	南通和生汇 企业管理顾 问中心（有 限合伙）	参 股 公 司	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翻 译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广告设计；食品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90.	江苏美鑫食 品科技有限 公司	参 股 公 司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经营；乳制 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货物 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水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 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餐饮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 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组 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日用杂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 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 售；塑料制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否
91.	深圳市餐北 斗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参 股 公 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 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 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 务及运输咨询业务；人力搬运装卸服务；国内货运代理； 从事计算机科技、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络科技及物流技术咨询；供应链 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经营电子商务；企业管理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 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报关代 理服务；货物检验代理服务；食品流通；劳务外包；劳务 派遣；货物分拣、加工与再包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是否包含房地产开发
			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普通货物仓储（含冷藏冷冻）；仓储冷库建设及租赁	
92.	武汉食和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网络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活动交流策划（不含营业性演出）；装饰设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务调查）；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展示器材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及控股、参股公司经营范围不包含房地产开发。

五、募集资金是否投向房地产开发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38,393.55 万元（含 238,393.5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不存在投向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情形。

六、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中介机构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及控股、参股公司的营业执照、工商资料等文件；
- 2、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查询发行人及控股、参股公司的经营范围，获取上述公司营业执照，并核查确认是否存在房地产开发业务；
- 3、查阅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持有的主要不动产权属证明；
- 4、查阅发行人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的定期报告、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文件；
- 5、取得并查阅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告，了解收入构成；
- 6、取得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项目备案证明。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认为：

-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均不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
- 2、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均不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
- 3、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未涉及房地产开发或经营业务，不存在房地产业务收入；
- 4、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均不包含房地产开发；
- 5、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不存在投向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情况。

问题 9、2020 年末，申请人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155,801.2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6.3%。2020 年申请人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11,638 万元，2019 年度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4,050 万元。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投资收益变化较大且为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长期股权投资相关公司近年生产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状况等，说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投资收益变化较大且为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发行人 2020 年和 2019 年投资收益组成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年	2019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内蒙古塞飞亚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427.59	3,239.39	-5,666.98	-174.94%
武汉零点	-1,375.88	-413.74	-962.14	232.54%
和府捞面	-7,214.22	289.14	-7,503.36	-2,595.09%
江西阿南物流有限公司	84.26	27.18	57.08	210.00%
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9.45	-142.39	-1,007.06	707.27%
深圳市幸福商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3.84	26.54	-220.38	-830.41%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年	2019年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94	-46.07	7.13	-15.48%
徐州市美鑫食品有限公司	-18.33	-23.55	5.22	-22.17%
宁波番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18	-194.07	76.89	-39.62%
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49.28	-38.08	-11.20	29.41%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13.03	-4.72	-8.32	176.29%
宁波番茄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6	-19.01	32.07	-168.69%
肆壹伍	-487.08	14.26	-501.34	-3,515.54%
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28.59	-0.34	-28.25	8,308.82%
重庆市涪陵辣妹子酱菜有限公司	-54.88	95.65	-150.53	-157.37%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2.21	-18.96	21.17	-111.67%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96.68	371.72	24.96	6.72%
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	-481.31	-223.46	-257.85	115.39%
么麻子	1,454.42	1,113.38	341.04	30.63%
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6.61	-2.13	-24.48	1,149.68%
江西鲜配	83.07	-	83.07	-
绝了小龙虾	3.15	-	3.15	-
金箍棒	0.66	-	0.66	-
合计	-11,638.70	4,050.74	-15,689.44	-387.32%

(二) 发行人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投资收益变化较大且为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投资收益变化较大且为亏损的被投资单位主要为：和府捞面、内蒙古塞飞亚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飞亚”）、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绝了基金”）、武汉零点。

四家被投资单位亏损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如下：

1、和府捞面

和府捞面 2019 年使公司产生投资收益 289.14 万元，2020 年使公司产生投资收益

-7,214.22 万元，变动金额-7,503.36 万元，主要系和府捞面调整营销策略产生暂时性亏损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门店布局调整：和府捞面约 75%的门店分布在 CBD、机场高铁、旅游区等核心区域，为了长远的战略发展，和府捞面抓住新冠疫情期间的低成本窗口，逆势取得 CBD 等具有区位优势的门店，新门店客户培育期需要生产耗材以及人员储备的前期投入等，故 2020 年所取得的 CBD 等具有区位优势的新门店在当年处于亏损；

(2) 加大营销推广：和府捞面 2020 年在新京报、澎湃新闻等推广媒体投放广告，加大品牌营销力度，2020 年当年投放的广告在财务经营情况上暂未体现即刻盈利。

2021 年随着疫情的好转，广告投放产生效益，门店业绩已逐步回升，新开门店布局的优势逐渐凸显，2021 年上半年和府捞面经营情况已好转且实现盈利。

2、内蒙古塞飞亚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塞飞亚 2019 年使公司产生投资收益 3,239.39 万元，2020 年使公司产生投资收益 -2,427.59 万元，变动金额-5,666.98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养殖业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大宗原料（玉米、豆粕等）普涨：2020 年新冠疫情爆发，饲料企业多备货不足，突发的疫情打乱市场供需令原料市场走势偏离常态，阶段性上涨，导致塞飞亚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

(2) 屠宰行业延迟开工：塞飞亚客户主要为山东屠宰企业，疫情影响下屠宰企业延迟开工甚至部分屠宰企业无法抵抗疫情冲击破产倒闭，导致塞飞亚收入下降；

(3) 运输成本增加：疫情高发期司机返工有限，跨省运输审查繁琐，较多地区交通管控限制导致物流公司开工率低故而运力紧张，部分地区运费上涨 50%左右，部分地区运费甚至翻倍上涨。

综上所述，塞飞亚在 2020 年亏损 10,213.55 万元，其亏损符合行业环境情况。

3、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绝了基金 2019 年使公司产生投资收益-142.39 万元，2020 年使公司产生投资收益 -1,149.45 万元，变动金额-1,007.06 万元，主要系绝了基金根据（2021）湘 01 破 12 号债权申报（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公告在 2020 年对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的投资 1,350.00 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所致。2021 年 3 月 1 日，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已裁定受理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正式对外公告破产，绝了基金持有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30% 的股份，2020 年对其投资全额计提减值。

4、武汉零点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零点 2019 年使公司产生投资收益-413.74 万元，2020 年使公司产生投资收益-1,375.88 万元，变动金额-962.14 万元，主要系以下因素影响：

(1) 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囤货战略失效：2019 年因原材料价格上涨趋势明显，武汉零点做战略囤货；2020 年年初武汉地区疫情爆发，武汉零点经营情况受到影响导致囤积的部分存货报废；

(2) 加大电商直播平台推广力度，推动线上销售：2020 年由于销售低迷，为推动营业收入的增长，武汉零点加大各电商直播平台推广力度，销售费用在当年呈现大幅增长。

除上述四家被投资单位，多数其他被投资单位 2020 年确认的投资收益较 2019 年减少，主要系公司的被投资单位集中于卤味、调味品、轻餐饮等行业，且被投资单位大多处在成长期间，疫情突发导致大多数餐饮企业无法正常营业，对营业收入造成较大影响，随着疫情被逐渐控制，餐饮行业在 2020 年下半年逐渐回暖，但相较于 2019 年营业利润存在小幅度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投资收益变化较大且为亏损的原因与宏观环境及休闲餐饮中观经济形势一致，公司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投资收益变化较大且为亏损具有合理性。

二、结合长期股权投资相关公司近年生产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状况等，说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一) 2020 年期末长期股权投资相关公司截至反馈回复日生产经营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重大法律诉讼	经营异常	严重违法	重大行政处罚
塞飞亚	无	无异常	无	无
和府捞面	无	无异常	无	无

被投资单位名称	重大法律诉讼	经营异常	严重违法	重大行政处罚
江西阿南物流有限公司	无	无异常	无	无
绝了基金	无	无异常	无	无
深圳市幸福商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异常	无	无
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无	无异常	无	无
徐州市美鑫食品有限公司	无	无异常	无	无
宁波番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	无异常	无	无
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无	无异常	无	无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无	无异常	无	无
宁波番茄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	无异常	无	无
肆壹伍	无	无异常	无	无
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存在破产诉讼	破产程序执行中	无	无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无	无异常	无	无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异常	无	无
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	无	无异常	无	无
么麻子	无	无异常	无	无
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无	无异常	无	无
江西鲜配	无	无异常	无	无
绝了小龙虾	无	无异常	无	无
金箍棒	无	无异常	无	无

注：以上生产经营情况来自于企查查公开查询情况

（二）长期股权投资相关公司 2020 年和 2019 年主要财务状况

1、2020 年长期股权投资相关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2020年度	投资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塞飞亚	24.17	13,789.20	90,467.28	49,014.05	71,130.64	-10,213.55	-10,213.55
和府捞面	23.08	18,758.49	113,585.24	30,549.78	110,689.71	-22,023.46	-21,462.22
江西阿南物流有限公司	20.00	1,043.23	4,768.14	3,474.69	1,195.01	492.86	490.55
绝了基金	65.57	18,431.39	28,631.10	28,016.10	-	-1,753.01	-1,753.01
深圳市幸福商城科	3.34	691.07	32,269.81	831.16	66,754.80	-1,371.41	-1,411.47

2020年度	投资比例 (%)	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价值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 总额	净利润
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窄门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9.33	857.77	1,109.59	157.25	878.90	-430.72	-430.72
徐州市美鑫食品有 限公司	12.00	575.48	2,645.24	592.24	2,507.56	-148.21	-148.22
宁波番茄叁号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87.61	4,378.92	4,998.16	4,998.16	-	-133.75	-133.75
福建淳百味餐饮发 展有限公司	10.00	859.29	4,260.61	-10.95	7,777.37	-480.58	-484.32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 公司	10.00	81.39	84.70	15.88	35.69	-127.37	-127.37
宁波番茄肆号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33.33	984.96	2,554.92	2,554.88	-	39.18	39.18
肆壹伍	65.35	29,310.76	43,657.27	43,654.72	-	-745.34	-745.34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 流有限公司	6.46	983.25	7,556.29	2,086.52	11,406.29	387.37	385.42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 股份有限公司	5.13	5,768.40	95,557.92	58,233.84	94,437.42	10,012.69	7,657.33
江苏满贯食品有限 公司	41.25	525.24	2,037.69	1,898.89	891.36	-1,130.46	-1,130.46
么麻子	13.68	15,362.54	68,361.74	56,089.48	35,603.74	11,988.16	10,188.90
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 权基金企业(有限合 伙)	77.35	2,771.26	3,621.02	3,582.84	-	-34.40	-34.40
江西鲜配	10.00	149.74	5,730.59	1,629.10	11,297.06	1,133.39	912.29
绝了小龙虾	79.00	1,978.15	2,503.99	2,503.99	-	3.99	3.99
金箍棒	58.74	38,500.66	66,609.45	66,601.13	-	1.13	1.13
合计	-	155,801.21	-	-	-	-	-

2、2019 年长期股权投资相关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2019年度	投资比例 (%)	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价值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 收入	利润 总额	净利润
塞飞亚	24.17	16,216.80	92,645.17	59,028.24	84,758.56	15,706.62	15,706.62
武汉零点	22.41	983.23	13,277.11	3,851.17	11,783.32	-1,875.47	-1,875.49
和府捞面	33.69	24,326.16	47,227.57	26,489.74	104,271.27	1,435.19	1,062.91
江西阿南物流有限 公司	20.00	958.98	5,733.10	3,195.07	12,957.31	150.21	133.53
绝了基金	65.57	19,580.84	29,990.24	29,769.11	145.63	-217.15	-217.15

2019年度	投资比例 (%)	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价值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深圳市幸福商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4	884.91	30,825.30	2,231.90	74,124.32	790.62	794.55
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33	896.72	1,320.91	580.07	1,017.31	-449.35	-449.35
徐州市美鑫食品有限公司	12.00	593.81	3,426.15	740.46	2,361.35	-183.49	-197.20
宁波番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61	4,496.10	5,131.91	5,131.91	-	-201.01	-201.01
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10.00	908.58	4,346.29	473.37	6,400.51	-376.07	-383.72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10.00	94.43	138.87	43.25	53.14	-47.18	-47.18
宁波番茄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	971.90	1,925.74	1,925.74	-	-57.03	-57.03
肆壹伍	65.35	14,947.84	22,667.81	22,450.06	-	15.74	15.74
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21.11	942.94	4,728.88	3,151.70	606.97	-32.46	-33.50
重庆市涪陵辣妹子酱菜有限公司	40.00	1,132.47	2,335.46	1,564.42	3,785.54	260.26	239.14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6.46	981.04	8,340.36	2,066.01	14,349.33	-282.99	-290.55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13	5,371.72	83,825.00	50,576.51	88,928.29	9,738.88	7,412.13
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	41.00	1,006.54	1,308.31	1,229.45	323.24	-550.55	-550.55
么麻子	13.68	14,113.38	61,633.27	47,284.42	40,871.37	11,227.76	9,529.16
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77.35	2,797.87	3,621.18	3,617.25	-	-2.75	-2.75
合计	-	112,206.26	-	-	-	-	-

(三) 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分析

早在 2013 年，公司就提出了“致力打造一流的美食平台”的企业愿景，并在 2019 年进一步提出了“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核心战略。基于该企业愿景及核心战略，公司聚焦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的领域，通过外延成长的方式围绕休闲卤制食品主业向特色美食、轻餐饮、调味品、冷链物流等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对有价值的企业进行整合，构建连锁美食生态圈，打造品牌矩阵。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企业分为投资私募股权基金和食品生产公司两种类型。公司投资私募股权基金的投资标的为处于

食品行业成长期初期的优秀企业，其市场潜力正在逐渐被资本市场认可。

公司根据所投资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年经营情况以及投资比例确认当年的投资收益或投资损失。

公司对于长期亏损的被投资单位主要从以下两个方面考虑是否计提减值准备：

1、被投资单位目前财务状况、重大法律诉讼、经营异常、严重违法、重大行政处罚等经营风险；

2、未来前景分析、其他投资方是否看好。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亏损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塞飞亚

塞飞亚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均盈利，2020 年亏损主要系 2020 年整个养殖业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塞飞亚目前经营正常，公司判断其亏损非不可逆转的重大亏损，根据当年经营情况确认投资损失，且公司在以前年度屠宰行业大环境惨淡连续亏损多年时，根据评估报告对塞飞亚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了 793.53 万元减值准备，公司认为前期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充分，无需补充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武汉零点

武汉零点主要在线上销售休闲卤味产品，公司 2020 年主要亏损原因如下：①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囤货战略失效：2019 年因原材料价格上涨趋势明显，武汉零点做战略囤货；2020 年年初武汉地区疫情爆发，武汉零点经营情况受到影响导致囤积的部分存货报废；②加大电商直播平台推广力度，推动线上销售：2020 年由于销售低迷，武汉零点加大各电商直播平台推广力度，销售费用大幅增长。

公司认为武汉零点的亏损为疫情导致的暂时性亏损，根据其当年亏损情况确认投资损失，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和府捞面

2021 年随着疫情的好转，广告投放产生效应，和府捞面门店业绩已逐步回升，新开门店布局的优势逐渐凸显，2021 年上半年和府捞面经营情况已好转且实现盈利。公司判断和府捞面 2020 年的亏损属于疫情影响及战略布局调整所致的暂时性亏损，已根据当年亏损情况确认投资损失，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深圳市幸福商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幸福商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电商企业，旗下拥有“幸福西饼”连锁烘焙品牌，其前期处于改变消费习惯扩张行业份额的时期，行业性质决定其这两年处于发展期。其亏损为非不可逆转的重大亏损，公司判断前期的亏损具暂时性，期末无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2019 年亏损 290.55 万元，2020 年盈利 385.42 万元，2019 年亏损系物流行业存在其他方低价竞争导致。公司判断其前期亏损是暂时性的且在逐渐好转，2020 年已实现盈利，期末无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专注同城精益餐饮股权投融资服务，系餐饮供应链数据平台，旗下有“窄门餐眼”APP 对餐饮门店、供应商进行全面数据分析，前期的亏损系为提升知名度投入营销费用所致。公司对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投资额以及投资比例均较低，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亏损为前期运营费用，非不可逆的重大亏损，根据 2019 年 10 月其他投资者增资投资价格，公司持有其股权的估值大于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没有明显的减值迹象，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徐州市美鑫食品有限公司

徐州市美鑫食品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调味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2019 年亏损 197.20 万元，2020 年亏损 148.22 万元，发生的亏损系公司扩大市场份额、开拓市场导致费用增加所致，其亏损具暂时性且逐年改善，公司根据其当年经营情况确认投资损失，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基于突破传统沙县小吃门店经营模式，创造性的采用“加盟店直营管理+内部市场化+单店合伙”模式的公司，其前期亏损主要系市场份额暂未扩大所致，2020 年疫情影响导致亏损增大但 2021 年上半年已恢复盈利。公司通过对其商业模式的研究与判断认为其前期亏损具暂时性，公司根据其当年经营情况

确认投资损失，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成立，主要经营卤味连锁品牌，以线下连锁实体店的方式运营，2019 年亏损 47.18 万元，2020 年亏损 127.37 万元，其亏损为新设公司前期筹备及疫情影响导致的亏损，非不可逆转的重大亏损。公司判断前期的亏损具暂时性，公司根据其当年经营情况确认投资损失，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亏损 33.50 万元，根据（2021）湘 01 破 12 号债权申报（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公告，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已裁定受理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正式对外公告破产，公司持有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21.11% 的股份，在 2020 年根据账面价值对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14.35 万元。

11、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

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成立，专注于餐桌卤制食品的生产与销售，以及连锁加盟体系的运营和管理为主营业务的公司，其亏损为新设公司前期筹备导致的亏损及疫情影响，非不可逆转的重大亏损。公司判断前期亏损具暂时性，根据其当年经营情况确认投资损失，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长期股权投资中产业基金类公司

2020 年，长期股权投资中的产业基金类公司绝了基金、肆壹伍、宁波番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呈亏损状态，主要系基金投资的项目尚未到收割期实现盈利以及计提基金管理费综合所致，公司判断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除对塞飞亚和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计提了减值准备外，其他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产生的亏损为非长期持续性的不可逆的重大亏损，其亏损具暂时性，在资产负债表日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公司对于上述被投资单位产生的亏损已根据投资比例确认了投资损失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三、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被投资单位清单以及投资有关合同，确认股权投资的股权比例和持有时间，检查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合理性；

2、获取发行人被投资单位年度审计报告或被投资单位未经审计的管理层数据等资料，关注与联营企业交易、未实现利润等因素，对投资收益进行复核，测算其确认金额的准确性；

3、获取被投资单位清单，通过企查查对所有联营公司的概要、法律诉讼、经营情况等企业风险等逐项进行检查，关注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的变化、市场需求的变化、行业的变化、盈利能力等各种情形；

4、检查被投资单位年度审计报告或未经审计的被投资单位管理层数据等资料，关注联营企业的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等关键利润指标，关注联营企业盈利情况以及是否出现超额亏损等；

5、检查报告期内联营企业的股权变动协议以及股东决议等文件，关注其他方增资的价格以及被投资单位未来前景分析、其他投资方是否看好。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 2020 年确认投资收益-11,638 万元，2019 年度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4,050 万元，投资收益变化较大且为亏损的原因与宏观环境及休闲餐饮中观经济形势一致，发行人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投资收益变化较大且为亏损具有合理性。结合发行人被投资单位近年生产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状况，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问题 10、根据申请文件，申请人采用以“直营连锁为引导、加盟连锁为主体”的销售模式。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请按销售模式与地区分布，补充说明报告期内的直营与加盟门店的地区分布情况以及营业收入情况。（2）说明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成本确认原则、营业成本构成、成本归集结转方法、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以及退换货、返利补贴等特殊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3）加盟商的终端销售情况以及加盟商各报告期平均期末存货变动情况，加盟商是否存在大量库存积压，是否提前压货销售，是否存在调节收入的情形。

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请按销售模式与地区分布，补充说明报告期内的直营与加盟门店的地区分布情况以及营业收入情况

（一）申请人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直营与加盟门店的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加盟商门店数量（家）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西南地区	2,080	1,825	1,521	1,413
西北地区	72	141	212	181
华中地区	4,141	3,906	3,448	2,913
华南地区	1,838	1,702	1,466	1,412
华东地区	3,074	2,878	2,799	2,633
华北地区	1,813	1,797	1,378	1,246
新加坡、港澳市场	15	14	8	3
总计	13,033	12,263	10,832	9,801

地区	直营门店数量（家）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西南地区	10	10	11	11
西北地区	10	12	12	7
华中地区	61	57	47	42
华南地区	12	10	9	10

地区	直营门店数量（家）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华东地区	23	16	11	12
华北地区	47	45	40	35
新加坡、港澳市场	32	30	27	21
总计	195	180	157	138

（二）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9 月直营与加盟门店的分地区收入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地区	加盟门店收入			
	2021年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西南地区	70,575.08	76,093.18	70,314.93	60,488.45
西北地区	1,058.74	4,576.28	7,538.38	5,401.89
华中地区	112,142.09	121,846.93	109,656.53	99,685.00
华南地区	73,793.86	81,973.67	91,658.51	69,980.97
华东地区	98,990.10	115,262.58	126,166.09	110,766.26
华北地区	52,228.43	59,323.55	55,631.70	48,841.60
新加坡、港澳市场	1,099.77	744.75	679.22	456.33
总计	409,888.07	459,820.94	461,645.37	395,620.50

金额单位：万元

地区	直营门店收入			
	2021年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西南地区	895.15	1,118.55	1,543.51	1,573.43
西北地区	1,388.12	1,248.81	1,587.08	1,552.57
华中地区	5,861.48	7,323.46	9,634.15	7,541.15
华南地区	10,982.87	6,521.37	5,055.11	4,126.89
华东地区	1,743.93	1,324.93	1,711.60	1,178.15
华北地区	3,288.68	3,876.02	4,884.47	4,528.10
新加坡、港澳市场	7,610.25	8,478.73	6,256.42	5,206.68
总计	31,770.48	29,891.87	30,672.34	25,706.97

(三)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加盟门店和直营门店销售收入与营业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休闲卤制食品销售收入	441,658.55	489,712.81	492,317.71	421,327.47
其中：加盟门店销售收入	409,888.07	459,820.94	461,645.37	395,620.50
直营门店销售收入	31,770.48	29,891.87	30,672.34	25,706.97
加盟门店销售收入占比	92.81%	93.90%	93.77%	93.90%
直营门店销售收入占比	7.19%	6.10%	6.23%	6.10%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加盟门店销售收入，直营门店销售收入占休闲卤制食品销售收入的比例分为 6.10%、6.23%、6.10%、7.19%。

二、说明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成本确认原则、营业成本构成、成本归集结转方法、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以及退换货、返利补贴等特殊业务的会计处理方式，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 发行人收入成本确认原则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主要销售收入渠道为直营模式和加盟模式的产品销售，其中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90% 以上来源于加盟模式的产品销售。公司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直营模式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

直营销销售模式下，现款现货，随着产品的交付、价款的收取，与商品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已不由公司承担，与商品所有权有关的经济利益也不归公司享有。因食品销售较为零散，公司按各直营店每日销售日报表确认一次收入。

2、加盟模式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

发行人加盟模式下产品销售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及确认时点如下：

(1) 加盟商通过银行转账预付货款，分子公司财务人员根据银行到账情况，当天在 SAP 系统录入预收账款；

(2) 各加盟门店在每天规定时间内向分子公司生产基地销售统计员提交次日订单，生产基地销售统计员将接收后的订单进行 SAP 系统录入并初审；

(3) 分子公司相关负责人根据各门店日常销售数据、销售淡旺季及加盟商预付款情况等因素对各门店提交的订单进行复核，进一步确保订单的准确性；

(4) 分子公司生产计划员在 SAP 系统内编制当日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生产车间根据 SAP 系统生成的生产清单及领料计划单至仓库领料并生产；

(5) 生产完成后，称量人员根据产品交货单称重分拣货物；复称人员过秤发货，与物流司机共同确认产品品种、数量等并在产品交货单上签字确认，产品交货单一式三联，一联销售留存，一联门店留存，一联用于财务月底结算；仓库过账员根据产品交货单进行 SAP 系统过账，确定成品出库；

(6) 物流司机将货物配送至加盟门店后，门店相关负责人员对发货数量进行复秤，并留存一联产品交货单；

(7) 分子公司财务人员于门店收货当日结合相关反馈情况确认收入，结转预收货款，并于每月末通过 SAP 系统获取销售明细，结合产品交货单等与加盟商进行核对。

上述相关反馈情况指加盟商当日投诉反馈情况，由于销售给加盟商的具体产品名称、品种、规格以加盟商向发行人生产基地提供的报货单为准，且公司产品主要为鲜货产品，保质期相对较短，故除质量、服务问题（包括重量、种类、品质等问题）外，加盟商不能拒绝接货或者退货；加盟商收到货物有证据证明货物确有问题的，应在收到货物当时（以收货签收或通知取件时间为准）向发行人生产基地提出书面投诉申请，并在收到货物后约定的时间内将货物发还发行人生产基地，由发行人生产基地负责全额退货，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加盟商自行承担。根据发行人加盟商投诉处理流程，投诉由店面管理部的市场专员做处理，门店必须在当天 10 点前将货物流转差异进行反馈。发行人收入结转账务处理为根据 SAP 系统生成的发货单自动结转生成凭证，所结转的收入是根据申请人的货物销售出库后以运送司机签字的交货单数量为实际销售数量。如若在投诉期内发生加盟商投诉数量差异，财务部门根据反馈情况确认当日营业收入，调整预收款项。月末，根据与加盟商对账情况进行调整收入金额。

加盟模式下产品销售具体确认时点为货物发出后且加盟商投诉期终止方可确认收入。

上述两种销售模式下，公司所销售的产品均为完工产品，完工产品成本按加权平均结转销售成本，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综上，上述两种销售模式下，收入成本均能够可靠计量。

（二）营业成本构成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休闲卤制食品销售的营业成本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27,362.07	79.09%	253,545.85	77.54%	267,002.96	81.94%	228,186.96	81.46%
直接人工	8,759.76	3.05%	11,963.41	3.66%	9,718.65	2.98%	9,305.31	3.32%
制造费用	39,277.32	13.66%	46,512.86	14.22%	49,128.98	15.08%	42,646.29	15.22%
运输成本	12,073.15	4.20%	14,975.52	4.58%	-	-	-	-
合计	287,472.29	100.00%	326,997.64	100.00%	325,850.59	100.00%	280,138.56	100.00%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休闲卤制食品销售的营业成本构成比例较为稳定，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运输成本四项。公司作为休闲卤制食品加工企业，实物流转速度较快，在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的成本占比最高。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 1-9 月，直接材料占休闲卤制食品销售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1.46%、81.94%、77.54%、**79.09%**，材料成本波动系影响公司休闲卤制食品营业成本的主要因素。

（三）成本归集结转方法

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休闲卤制食品生产流程主要为解冻-卤制-迅冷-预包装 4 个流程。根据工艺流程公司生产成本分为主要原辅料、直接人工以及制造费用三部分。其生产成本归集原材料、辅料费用的计价按照先进先出的原则以实际消耗的成本进行结转；人工成本以及制造费用按照月度进行归集。

公司所生产的休闲卤制产品生产周期在一天以内，采取弹性的每日销售报单模式来保证食品安全，故月末不存在未完工产品，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9 月末在产品为汤料、辅料包等，制造费用和直接人工无需在完工产品与在产品之间

进行分摊。公司完工产品成本按加权平均结转销售成本。

运输成本于当期发生时直接计入营业成本。

（四）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公司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为根据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品种主要为鸡翅尖、蟹脚、凤爪、牛肚等为了丰富产品结构而销售的一些毛利率较低的产品所对应的原材料，公司将该部分产品以售价扣除加工成本以及税费作为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将其与期末原材料库存单价进行比对；**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以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主要系进行养殖屠宰业务的子公司襄阳富襄的冰冻鸭副产品毛利率较低，期末库存商品单价高于可变现净值。

（五）退换货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为鲜货产品，保质期相对较短，故除质量、服务问题（包括重量、种类、品质等问题）外，加盟商不能拒绝接货或者退货。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加盟商投诉而生成退货单发生的退货情况极少，具体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退货金额	143.83	149.55	176.83	236.05
卤制食品销售收入	441,658.55	489,712.81	492,317.71	421,327.47
占卤制食品销售的比例	0.03%	0.03%	0.04%	0.06%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不存在跨期冲回收入情况。

（六）返利补贴情况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不存在返利补贴情况。

三、加盟商的终端销售情况以及加盟商各报告期平均期末存货变动情况，加盟商是否存在大量库存积压，是否提前压货销售，是否存在调节收入的情形

（一）加盟模式下的生产销售流程

公司与加盟商实行预付款及卖断销售模式，公司采取门店每日报量、每日集中生产和每日物流配送的每日销售报单模式。在每日销售报单模式下，各门店一般根据时令、节假日、近期销售和以往年度的销售情况，预估次日销售情况后再向公司合理报量，做到产品销售量和当天销售报量基本一致。该模式下，公司的信息系统根据以往销售情况对各门店的报量进行跟踪，相关人员对大额的、异常的次日销售报量进行核查，以杜绝门店库存商品过量，从而保障公司的食品安全。

生产销售的产品为鲜卤食品，加盟商每日报单，产品一般在 72 小时内出售，不存在在加盟商大量库存积压、提前压货销售、调节收入的情形。

（二）加盟商的终端销售情况以及加盟商各报告期平均期末存货变动情况

公司与加盟商实行卖断销售模式，公司无法直接获取所有加盟商各门店日均销售额和平均期末存货余额情况。

基于品牌的整体管理，赋能加盟商实现智能化、精细化的门店管理需求，公司从 2012 年开始陆续上线并逐步升级 POS（Point of sales 终端销售系统）以及 RMS 系统（Retail Management System 零售管理系统）以协助加盟商在终端进行门店销售收银、进销存管理和临期库存提醒，CSC（Chain Store Check 连锁门店巡检系统）对所有门店进行现场质量巡检，确保终端的产品质量、服务水平与食品安全，2020 年下半年公司进一步升级信息系统，升级后的系统可实现对加盟商的销售和存货进行跟踪与核查的功能。

公司已在数千家门店升级 POS 系统和 RMS 系统，所有门店纳入 CSC 系统管理。截至 2021 年 11 月末，加盟商 POS、RMS、CSC 系统升级情况如下：

系统名称	加盟商系统升级数量
POS 系统	6,256 家
RMS 系统	2,334 家
CSC 系统	所有门店

深圳为系统推广较全面的试点城市，采取抽样的方法抽取深圳 100 家已升级 POS 收银系统的门店的门店日均销售额并配比计算其库存情况进行列示：

金额单位：元

报告年度	门店日均销货金额	门店平均期末存货余额
2021 年 1-9 月/2021 年 9 月 30 日	3,098.03	132.18
2020 年 7-12 月/2020 年 12 月 31 日	2,994.80	169.17

注 1：上述门店日均销货金额为加盟商销售给终端市场零售价。

注 2：上述加盟商门店期末平均存货余额=门店期初平均存货余额+工厂对门店日均供货金额-门店日均销货金额*（1-加盟商销售终端综合加成率）推算得出。

综上所述，加盟商终端库存金额极少，不存在加盟商大量库存积压、提前压货销售、调节收入的情形。

四、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对发行人主要银行账户的资金流水进行核查，关注大额资金流水以及是否存在异常流入流出情形；

2、对主要加盟商进行函证确认交易金额及其往来余额；

3、检查发行人的销售收款管理制度，对发行人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进行了解，并对其进行穿行测试，评价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针对其中的关键控制点设计控制测试的程序，选取合适的样本执行该测试程序；

4、通过了解发行人成本核算流程与会计核算的具体方法，了解销售产品成本的计算和结转的流程和关键控制点，并对其进行穿行测试，评价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针对其中的关键控制点设计控制测试的程序，选取合适的样本执行该测试程序；

5、安排专业人员对 SAP 系统进行 IT 测试；

6、结合发出存货计价测试程序，验证主营业务成本结转数额的正确性；

7、获取发行人存货跌价测试表并进行复核；

8、对发行人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测试，关注发行人期后是否存在退货或不正常冲销的情形。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认为：

1、直营模式和加盟模式下发行人收入成本确认原则、营业成本构成、成本归集结转方法、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以及退换货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以及2021年1-9月**不存在返利补贴等其他特殊业务。

2、发行人加盟商模式下收入的最终销售已在终端零售消费市场实现，加盟商平均期末存货余额小，不存在大量库存积压、提前压货销售以及调节收入的情形。

问题 11、请申请人补充说明原材料的来源方式及主要区别，并说明向主要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是否公允。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原材料的来源方式及主要区别

公司主要从外部供应商采购生产休闲卤制食品所需的原料和辅料。根据原材料品种和供应商分布的情况，发行人常规采购可分为统一采购和地方采购两种模式，主要原材料都分别选择多家供应商。统一采购指在全国范围内寻找合适的供应商，集中原料资源，有利于对品质以及成本的管控和监控，及时满足生产需求。地方采购指在产品生产基地附近筛选合适的供应商进行原材料采购，这一方面满足了生产适合当地特色产品的需求，另一方面降低了各项成本。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以及2021年1-9月，公司统一采购和地方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统一采购金额	206,900.40	276,614.91	259,766.07	234,951.26
地方采购金额	10,536.62	11,656.80	11,984.61	14,224.46
总采购金额	217,437.02	288,271.71	271,750.68	249,175.71
统一采购占比	95.15%	95.96%	95.59%	94.29%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地方采购占比	4.85%	4.04%	4.41%	5.71%

二、统一采购主要供应商及其采购价格

1、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以及2021年1-9月，前五名供应商均为统一采购供应商，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40.83%、44.65%、42.32%和35.78%，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1年1-9月			
1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5,122.02	11.55%
2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5,255.56	7.02%
3	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	13,345.17	6.14%
4	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2,893.27	5.93%
5	长沙彩云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11,172.45	5.14%
合计		77,788.47	35.78%
2020年度			
1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50,756.16	17.61%
2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9,112.28	10.10%
3	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6,969.38	5.89%
4	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	14,248.05	4.94%
5	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10,891.96	3.78%
合计		121,977.84	42.32%
2019年度			
1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72,153.60	26.55%
2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3,509.81	4.97%
3	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3,154.51	4.84%
4	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11,998.51	4.42%
5	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	10,506.94	3.87%
合计		121,323.38	44.65%
2018年度			
1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41,816.97	16.78%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	寿光圣沣食品及其子公司	19,578.45	7.86%
3	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42.48	6.04%
4	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	13,603.83	5.46%
5	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11,702.94	4.70%
合计		101,744.67	40.83%

2、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统一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鸭脖、鸭锁骨、鸭掌、鸭肠、鸭翅等鸭副产品，采购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品种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数量（吨）	单价（元/千克）	金额	占统采金额比重	数量（吨）	单价（元/千克）	金额	占统采金额比重
鸭脖	41,691.19	10.50	43,784.21	21.16%	56,612.25	9.99	56,563.83	20.45%
鸭锁骨	14,518.97	8.21	11,920.35	5.76%	21,200.11	7.46	15,813.69	5.72%
鸭掌	6,083.12	16.21	9,858.84	4.77%	12,310.01	16.75	20,624.04	7.46%
鸭肠	6,283.08	16.30	10,243.13	4.95%	8,352.87	13.61	11,368.53	4.11%
鸭翅	8,591.02	10.88	9,344.15	4.52%	14,567.56	12.91	18,806.77	6.80%
合计	-	-	85,150.68	41.16%	-	-	123,176.85	44.53%

金额单位：万元

品种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吨）	单价（元/千克）	金额	占统采金额比重	数量（吨）	单价（元/千克）	金额	占统采金额比重
鸭脖	55,537.56	7.59	42,157.52	16.23%	48,060.32	5.25	25,231.13	10.74%
鸭锁骨	19,327.89	7.57	14,636.89	5.63%	18,917.77	8.97	16,969.98	7.22%
鸭掌	9,739.37	20.39	19,856.19	7.64%	13,846.74	25.90	35,860.15	15.26%
鸭肠	11,666.86	15.20	17,736.82	6.83%	9,320.59	15.31	14,274.26	6.08%
鸭翅	11,299.36	14.12	15,950.47	6.14%	11,580.12	13.65	15,811.17	6.73%
合计	-	-	110,337.88	42.48%	-	-	108,146.69	46.03%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鸭脖的价格逐年上涨，价格分别为 5.25 元/千克、7.59 元/千克、9.99 元/千克、10.50 元/千克，主要系鸭脖市场需

求旺盛，供不应求导致鸭脖采购价格上涨，鸭掌价格逐年下降，价格分别为 25.90 元/千克、20.39 元/千克、16.75 元/千克、**16.21** 元/千克，主要系需求疲弱导致鸭掌采购价格下降。

3、2021年1-9月公司主要统一采购供应商的主要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鸭脖			鸭锁骨			鸭掌			鸭肠			鸭翅		
	数量(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0,557.70	10.45	11,030.82	2,725.99	8.33	2,270.35	1,063.23	15.79	1,679.10	52.03	17.28	89.91	2,826.25	10.91	3,083.59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8,649.19	10.38	8,980.43	4,293.72	8.12	3,487.20	340.31	15.47	526.56	-	-	-	143.90	9.72	139.87
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	4,175.60	10.56	4,411.44	2,395.89	8.31	1,991.08	868.75	15.56	1,351.79	-	-	-	955.24	10.67	1,019.12
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055.11	10.64	4,314.07	1,045.64	8.06	842.63	1,621.76	16.06	2,604.28	-	-	-	1,498.11	10.56	1,581.63
长沙彩云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统一采购平均采购均价	-	10.50	-	-	8.21	-	-	16.21	-	-	16.30	-	-	10.88	-

2021年1-9月，公司统一采购的鸭脖、鸭锁骨、鸭掌、鸭肠、鸭翅均价分别为**10.50**元/千克、**8.21**元/千克、**16.21**元/千克、**16.30**元/千克、**10.88**元/千克，长沙彩云农副产品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辅料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香辛料、辣椒等原材料，公司主要供应商和鸭副产品当期统一采购均价的对比情况如下：

(1)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鸭脖的采购单价分别为**10.45**元/千克、**10.38**元/千克、**10.56**元/千克、**10.64**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10.50**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2)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鸭锁骨的采购单价分别为**8.33**元/千克、**8.12**元/千克、**8.31**元/千克、**8.06**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8.21**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3)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鸭掌的采购单价分别为**15.79**元/千克、**15.47**元/千克、**15.56**元/千克、**16.06**元/千克，均低于平均采购均价**16.21**元/千克，主要系公司的鸭掌采购包括有骨鸭掌、无骨鸭掌，公司向上述供应商主要采购有骨鸭掌，而无骨鸭掌原材料价格远高于有骨鸭掌，产品毛利率低，因此采购量小且供应商零散。

(4)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鸭肠的采购单价为**17.28**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16.30**元/千克差异较大，主要系公司2021年从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精加工的鸭肠，公司2021年1-9月的主要鸭肠供应商为利辛县茂发食品有限公司和山东福瑞欣食品有限公司两家公司，两家公司采购量占当期**90%**以上，其采购均价分别为**16.22**元/千克和**16.35**元/千克。

(5)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鸭翅的采购单价分别为**10.91**元/千克、**9.72**元/千克、**10.67**元/千克、**10.56**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10.88**元/千克差异较小。

4、2020 年度公司主要统一采购供应商的主要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鸭脖			鸭锁骨			鸭掌			鸭肠			鸭翅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5,505.96	10.02	15,538.52	4,515.39	7.40	3,339.53	3,218.63	16.61	5,346.75	216.92	15.85	343.90	7,397.16	13.23	9,785.68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2,449.16	10.07	12,537.97	7,040.99	7.40	5,211.93	2,527.18	17.28	4,366.57	-	-	-	1,619.63	12.10	1,959.00
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401.09	10.20	4,487.93	1,296.00	7.73	1,001.63	1,985.65	16.69	3,313.29	-	-	-	1,374.28	13.27	1,823.11
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	4,069.87	9.91	4,033.88	2,666.86	7.59	2,023.32	1,428.15	16.53	2,360.41	-	-	-	712.11	11.47	816.72
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	-	-	-	-	-	0.60	37.61	2.26	-	-	-	-	-	-
统一采购平均采购均价	-	9.99	-	-	7.46	-	-	16.75	-	-	13.61	-	-	12.91	-

2020年，公司统一采购的鸭脖、鸭锁骨、鸭掌、鸭肠、鸭翅均价分别为9.99元/千克、7.46元/千克、16.75元/千克、13.61元/千克、12.91元/千克，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主料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鸡翅尖、凤爪等原材料，公司主要供应商和鸭副产品全年统一采购均价的对比情况如下：

(1)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鸭脖的采购单价分别为10.02元/千克、10.07元/千克、10.20元/千克、9.91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9.99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2)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鸭锁骨的采购单价分别为7.40元/千克、7.40元/千克、7.73元/千克、7.59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7.46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3)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鸭掌的采购单价分别为16.61元/千克、17.28元/千克、16.69元/千克、16.53元/千克、37.61元/千克，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37.61元/千克远高于平均采购均价16.75元/千克，主要系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提供的鸭掌为无骨鸭掌，无骨鸭掌价格远高于有骨鸭掌，且公司在2020年采购无骨鸭掌系进行新品研发初步测试，因此无骨鸭掌的采购量小。

(4)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鸭肠的采购单价为15.85元/千克，高于采购均价13.61元/千克，主要系公司2020年从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的精加工的鸭肠，公司2020年主要鸭肠供应商为利辛县茂发食品有限公司和山东福瑞欣食品有限公司两家公司，两家公司采购量占全年70%以上，其采购均价分别为13.48元/千克、13.34元/千克。

(5)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鸭翅的采购单价分别为13.23元/千克、12.10元/千克、13.27元/千克、11.47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12.91元/千克存在小幅度波动，主要系鸭翅在2020年存在价格

波动，公司对于主要供应商的鸭副价格走势密切关注，在购买时间点的选择上做出适当决策，尽量规避上涨周期，使得采购单价较低。

5、2019 年度公司主要统一采购供应商的主要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鸭脖			鸭锁骨			鸭掌			鸭肠			鸭翅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江苏益客食品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及其下 属子公司	18,899.79	7.38	13,941.21	7,449.76	7.56	5,635.63	3,795.92	20.19	7,664.07	683.49	15.26	1,043.03	8,660.70	14.31	12,393.58
山东新希望六 和集团有限公 司及下属子公 司	7,496.44	8.12	6,083.61	4,485.96	7.57	3,397.47	626.10	19.26	1,205.92	-	-	-	171.35	13.57	232.58
寿光圣沣食品 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	2,592.36	7.33	1,899.69	1,007.15	7.53	758.19	1,123.27	20.25	2,274.33	1,603.18	15.19	2,435.90	1,291.46	14.57	1,881.44
长沙厚同食品 贸易有限公司	999.00	5.77	576.79	-	-	-	-	-	-	-	-	-	-	-	-
嘉祥海赢食品 有限公司	3,000.74	7.40	2,219.28	1,820.62	7.27	1,323.34	950.22	20.31	1,930.01				404.89	11.11	449.86
统一采购平均 采购均价	-	7.59	-	-	7.57	-	-	20.39	-	-	15.20	-	-	14.12	-

2019 年，公司统一采购的鸭脖、鸭锁骨、鸭掌、鸭肠、鸭翅均价分别为 7.59 元/千克、7.57 元/千克、20.39 元/千克、15.20 元/千克、14.12 元/千克，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主料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鸡翅尖、凤爪等原材料，公司主要供应商和鸭副产品全年统一采购均价的对比情况如下：

(1)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鸭脖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7.38 元/千克、8.12 元/千克、7.33 元/千克、5.77 元/千克、7.40 元/千克，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的鸭脖的价格 5.77 元/千克远低于平均采购均价 7.59 元/千克，主要系公司仅在 2019 年 3 月按当时市价向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一批鸭脖，后期鸭脖市价上涨幅度较大，公司对于主要供应商的鸭副价格走势密切关注，公司后续从采购量、供应商的供货速度、品质等方面考虑选择其他鸭副产品供应商，使得该供应商的采购单价较其他供应商年均单价低。

(2)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鸭锁骨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7.56 元/千克、7.57 元/千克、7.53 元/千克、7.27 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 7.57 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3)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鸭掌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20.19 元/千克、19.26 元/千克、20.25 元/千克、20.31 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 20.39 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4)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鸭肠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15.26 元/千克、15.19 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 15.20 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5)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鸭翅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14.31 元/千克、13.57 元/千克、14.57 元/千克、11.11 元/千克，从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采购的鸭翅的价格 11.11 元/千克远低于平均采购均

价 14.12 元/千克，主要系鸭翅采购均价的品类包括鸭翅中和二节翅等，而公司 2019 年主要向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采购的为单价较低的二节翅，造成嘉祥海赢食品有限公司的供货单价较其他供应商低，同期鸭翅中的单价较二节翅贵 3 元/千克左右。

6、2018 年度公司主要统一采购供应商的主要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鸭脖			鸭锁骨			鸭掌			鸭肠			鸭翅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数量 (吨)	单价 (元/千克)	金额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及其下 属子公司	10,811.25	5.12	5,540.58	4,305.86	9.09	3,914.46	2,885.72	26.02	7,508.49	595.28	15.35	913.52	5,506.53	14.38	7,917.32
寿光圣洋食品 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	2,943.72	5.07	1,491.63	1,222.58	9.02	1,102.40	1,917.72	25.70	4,929.14	1,515.40	15.26	2,312.72	1,741.85	13.84	2,410.27
山东天成鑫利 农业发展有限 公司	5,095.80	5.35	2,726.93	1,694.00	9.24	1,565.70	2,118.86	26.18	5,546.48	-	-	-	177.00	10.78	190.86
山东万泉食品 有限公司	2,668.68	5.06	1,350.29	1,254.11	9.01	1,129.42	1,337.83	26.37	3,527.33	-	-	-	1,829.71	13.75	2,515.57
长沙厚同食品 贸易有限公司	1,082.02	7.09	767.25	-	-	-	-	-	-	-	-	-	-	-	-
统一采购平均 采购均价	-	5.25	-	-	8.97	-	-	25.90	-	-	15.31	-	-	13.65	-

2018 年，公司统一采购的鸭脖、鸭锁骨、鸭掌、鸭肠、鸭翅均价分别为 5.25 元/千克、8.97 元/千克、25.90 元/千克、15.31 元/千克、13.65 元/千克，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主料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鸡翅尖、凤爪等原材料，公司主要供应商和鸭副产品全年统一采购均价的对比情况如下：

(1)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鸭脖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5.12 元/千克、5.07 元/千克、5.35 元/千克、5.06 元/千克、7.09 元/千克，从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的鸭脖的价格 7.09 元/千克远高于平均采购均价 5.25 元/千克，主要系公司 2018 年计划推动精品定制项目，向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精品定制鸭脖，精品定制原料较普通原料价格高，故当年该供应商采购均价较其他供应商年均单价高。

(2)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长沙厚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鸭锁骨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9.09 元/千克、9.02 元/千克、9.24 元/千克、9.01 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 8.97 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3)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鸭掌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26.02 元/千克、25.70 元/千克、26.18 元/千克、26.37 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 25.90 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4)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鸭肠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15.35 元/千克、15.26 元/千克，与平均采购均价 15.31 元/千克对比差异较小。

(5) 公司主要供应商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寿光圣沣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鸭翅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14.38 元/千克、13.84 元/千克、10.78 元/千克、13.75 元/千克，从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的鸭翅的价格 10.78 元/千克远低于平均采购均价 13.65 元/千克，主要系鸭翅采购均价的品类包括鸭翅中和二节翅等等，而公司 2018 年仅向山东天成鑫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了单价较低的二节翅，造成山东天成鑫利农业

发展有限公司的供货单价较其他供应商低，同期鸭翅中的单价较二节翅贵 3 元/千克左右。

综上所述，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统一采购模式下主要供应商之间采购均价差异不大，均在统一采购均价上下细微浮动，公司在统一采购模式下向主要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公允。

三、地方采购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的采购价格

1、公司地方采购分为“公司+农户”供应模式，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各个地区地方采购向公司和农户采购金额占比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地区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公司采购 金额	公司采购 占比	农户采 购金额	农户采购 占比	公司采购 金额	公司采购 占比	农户采购 金额	农户采购 占比
西南地区	3,525.50	33.46%	8.22	0.08%	2,930.43	25.13%	1.16	0.01%
西北地区	287.87	2.73%	-	-	245.84	2.11%	-	-
华中地区	1,974.19	18.74%	532.38	5.05%	2,242.90	19.24%	1,444.64	12.40%
华南地区	2,100.42	19.93%	3.34	0.03%	1,944.10	16.68%	1.63	0.01%
华东地区	775.14	7.36%	-	-	866.71	7.44%	-	-
华北地区	1,329.56	12.62%	-	-	1,979.40	16.98%	-	-
合计	9,992.68	94.84%	543.94	5.16%	10,209.38	87.58%	1,447.43	12.42%

金额单位：万元

地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公司采购 金额	公司采购 占比	农户采购 金额	农户采购 占比	公司采购 金额	公司采购 占比	农户采购 金额	农户采购 占比
西南地区	2,803.18	23.39%	200.47	1.67%	2,116.10	14.88%	416.48	2.93%
西北地区	251.93	2.10%	-	-	829.99	5.83%	-	-
华中地区	2,481.11	20.70%	1,614.53	13.47%	2,198.37	15.45%	575.61	4.05%
华南地区	830.69	6.93%	-	-	1,277.94	8.98%	-	-
华东地区	993.00	8.29%	-	-	1,884.14	13.25%	-	-
华北地区	2,809.70	23.44%	-	-	4,841.19	34.03%	84.64	0.60%
合计	10,169.61	84.86%	1,815.00	15.14%	13,147.73	92.43%	1,076.73	7.57%

2、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地方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糖、藕、白干、土豆、千张等，采购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品种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数量（吨）	单价（元/千克）	金额	占地采金额比重	数量（吨）	单价（元/千克）	金额	占地采金额比重
糖	3,214.90	5.10	1,638.95	15.55%	3,950.45	5.19	2,050.43	17.59%
藕	1,426.99	9.94	1,417.88	13.46%	2,097.76	7.60	1,594.24	13.68%
白干	1,766.17	8.26	1,458.70	13.84%	1,884.06	7.75	1,459.76	12.52%
土豆	235.29	4.16	97.79	0.93%	561.39	4.05	227.15	1.95%
千张	344.17	8.30	285.66	2.71%	409.14	7.79	318.87	2.74%
合计	-	-	4,898.98	46.49%	-	-	5,650.45	48.47%

金额单位：万元

品种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吨）	单价（元/千克）	金额	占地采金额比重	数量（吨）	单价（元/千克）	金额	占地采金额比重
糖	4,851.15	5.17	2,507.99	20.93%	3,691.20	5.10	1,883.35	13.24%
藕	2,655.18	6.78	1,801.39	15.03%	2,195.35	5.90	1,295.89	9.11%
白干	1,451.75	7.55	1,095.54	9.14%	1,299.12	7.35	955.28	6.72%
土豆	440.25	3.84	169.15	1.41%	369.98	3.59	133.00	0.93%
千张	386.84	7.71	298.12	2.49%	326.87	7.50	245.12	1.72%
合计	-	-	5,872.20	49.00%	-	-	4,512.64	31.72%

3、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主要地区不同品种主要采购供应商的采购单价如下：

价格单位：元/千克

品种	西南				
	供应商名称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糖	重庆平升商贸有限公司	4.95	5.05	5.14	4.87
	贵州省糖业烟酒有限公司	5.02	5.20	5.12	4.93
藕	重庆市璧山区渝凤莲藕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10.05	7.82	7.00	5.59
	惠水县兴旺莲藕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	6.97	6.72	-

品种	西南				
	供应商名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白干	四川欧润食品有限公司	7.94	7.43	7.38	7.22
	贵州中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7.83	7.17	7.12	6.96
土豆	重庆市璧山区渝凤莲藕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	4.00	3.64	3.33
	寻甸文明马铃薯种植专业合作社	4.04	3.76	3.76	-
千张	四川欧润食品有限公司	8.23	-	7.96	7.69
	贵州中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	7.43	7.43	-

价格单位：元/千克

品种	华中				
	供应商名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糖	陕西秦糖商贸有限公司	5.19	5.32	5.26	5.22
	南昌嘉鼎贸易有限公司	5.16	5.21	5.10	5.13
藕	汉川市穗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	5.66	-
	南京藕玉食品商贸有限公司	-	-	5.91	-
白干	郑州新农源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8.32	7.79	7.74	7.57
	南昌金豆豆实业有限公司	9.40	8.80	7.75	7.29
土豆	武汉东西湖湘鄂又一村农民专业合作社	-	-	3.95	-
	汉川市穗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	3.66	-
千张	郑州新农源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8.14	7.61	7.56	7.39
	南昌金豆豆实业有限公司	-	8.80	7.86	-

价格单位：元/千克

品种	华北				
	供应商名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糖	天津欣融汇进出口有限公司	5.04	5.19	5.23	5.65
	台安县德旺综合经销处	4.91	5.44	5.47	5.33
藕	沅江文亮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7.34	7.34	7.31	7.25
土豆	昆区任闯先蔬菜经销店	4.00	3.96	3.80	-
	五常市诺达商贸有限公司	3.72	3.85	3.36	-
千张	包头市豆香园豆制品有限公司	9.48	8.64	8.09	7.77

品种	华北				
	供应商名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天津诺普信科技有限公司	-	7.79	7.74	7.57

价格单位：元/千克

品种	华南				
	供应商名称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糖	广西品糖贸易有限公司	5.13	-	-	5.00
	深圳市中农网有限公司	4.99	5.08	5.05	4.82
藕	深圳市绿宏泰农产品有限公司	14.11	-	10.67	9.08

公司地方采购指在产品生产基地附近筛选合适的供应商进行原材料采购，公司主要地方采购的地区为西南地区、华中地区、华北地区、华南地区，各个生产基地遍布于全国各地，因此地方采购供应商也分布于全国各地，由于地域不同、原材料品质不同等，地方采购的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差异，其中地方采购原材料中藕的采购单价在不同地区和不同年份之间差异略大，主要原因为：西南地区地方采购原材料藕的采购单价逐年增加，主要受当地市场行情因素影响；华南地区地方采购原材料藕的采购单价高于其他地区，主要由于华南地区地方采购原材料藕制成的藕成品专门供应香港地区，原材料供应商需具备相应资质，故该地区采购单价较其他地区较高。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整体价格差异较小，公司在地方采购模式下主要品种的采购价格公允。

四、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获取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协议，查看主要的合同条款；
- 2、获取发行人采购明细，统计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向采购部了解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交易金额的变动，对交易量较大的供应商以及往来余额较大的供应商进行函证；
- 3、对供应商采购情况进行分析性程序，对比分析不同供应商之间采购价格的公允性以及采购价格波动的合理性。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 1-9 月向主要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公允。

问题 12、请申请人补充说明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下同）情况，是否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并将财务性投资总额与公司净资产规模对比说明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下同）情况

（一）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1、《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2 月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上市公司申请再融资时，除金融类企业外，原则上最近一期末不得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2、《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6 月发布的《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1）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3）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

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0%。期限较长指的是，投资期限或预计投资期限超过一年，以及虽未超过一年但长期滚存。（4）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二）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下同）情况

2021年8月2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董事会前6个月，即2021年2月2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具体分析如下：

1、2021年2月2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参与设立的各项产业基金新投入和拟投入资金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参与设立了九支产业基金，该等产业基金的设立时间、出资金额及出资期间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基金设立时间	基金名称	发行人认缴出资额	2021年2月2日前已实缴出资额	2021年2月2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实缴出资额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尚未支付的认缴出资额	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
1	2017年6月	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0,000	-	-	否
2	2017年11月	宁波番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0	4,950	-	-	否
3	2018年5月	宁波番茄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1,000	-	-	否
4	2018年7月	湖南肆壹伍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9,700	29,700	-	-	否
5	2019年1月	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800	2,800	-	-	否
6	2020年5月	广州绝了小龙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绝了小龙虾”）	7,900	1,975	-	5,925	否
7	2020年8月	湖南金箍棒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金箍棒”）	45,000	38,500	5,000	1,500	否
8	2021年1月	广州绝了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绝了二期”）	50,000	-	14,000	36,000	否

序号	基金设立时间	基金名称	发行人认缴出资额	2021年2月2日前已实缴出资额	2021年2月2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实缴出资额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尚未支付的认缴出资额	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
9	2021年8月	四川成都新津肆壹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津肆壹伍”)	64,400	-	32,200	32,200	否
合计			225,750	98,925	51,200	75,625	-

上表所述的九支产业基金中：

- (1) 第 1-5 支产业基金，发行人认缴的出资额均已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前全部实缴完毕，不存在董事会前 6 个月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新投入和拟投入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 (2) 第 6-9 支产业基金，即绝了小龙虾、湖南金箍棒、绝了二期、新津肆壹伍四支产业基金，存在董事会前 6 个月（即 2021 年 2 月 2 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新投入和拟投入资金的情况；

第 6-9 支产业基金中，绝了小龙虾，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认缴 7,900 万元，于 2020 年 6 月实缴出资 1,975 万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尚有 5,925 万元未实缴；湖南金箍棒，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认缴 4.5 亿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网聚投资已实缴 4.35 亿元，尚有 1,500 万元未实缴；绝了二期，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认缴 5 亿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网聚投资已实缴出资 1.4 亿元，尚有 3.6 亿元未实缴。新津肆壹伍，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认缴 6.44 亿元，于 2021 年 8 月实缴出资 3.22 亿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尚有 3.22 亿元未实缴，上述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 广州绝了小龙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绝了小龙虾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产业相关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生态圈建设步伐，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 2020 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认缴 7,900 万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

日，已实缴出资 1,975 万元，实缴出资为 2020 年支付。

根据该基金的合伙协议约定，该基金投资领域为从事小龙虾、牛蛙、蟹等水产加工、销售的企业。该基金的投资领域与发行人“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小龙虾、蟹等系发行人鲜货产品的原材料，公司早在 2019 年就推出了小龙虾卤味产品。

绝了小龙虾和绝了二期已与蛙来哒（广东）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已向其支付了首期首笔投资款。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蛙来哒（广东）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牛蛙餐饮连锁	一方面发行人及发行人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可向其采购牛蛙等产品，提升“美食生态圈”企业的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品类，另一方面双方可在配送等方面开展合作，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基于广州绝了小龙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宗旨、投资领域，为了进一步明确该基金未来的投资计划，充分发挥被投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协同效应，实现发行人投资绝了小龙虾的目的。绝了小龙虾及其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分别出具了承诺，具体如下：

依据绝了小龙虾出具的承诺，未来投资项目将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依据绝了小龙虾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绝了小龙虾未来投资项目将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此外，网聚投资也出具了承诺，将保障绝了小龙虾未来投资项目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拓展美食生态产业布局，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因此，发行人对该基金的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发行人向该基金已投入和拟投入的金额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无需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2) 湖南金箍棒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金箍棒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产业相关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生态圈建设步伐，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2020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认缴4亿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该部分出资份额网聚投资已实缴3.85亿元，实缴出资额均为2020年支付。此外，2021年12月，网聚投资以5,616万元对价受让了湖南金箍棒另一有限合伙人珠海麦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在湖南金箍棒持有的5,000万元出资份额（已经完成实缴）。综上，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网聚投资累计认缴湖南金箍棒4.5亿元出资份额，实缴4.35亿元。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该基金一直围绕发行人上下游产业进行投资，对外投资了“廖记棒棒鸡”品牌，为发行人拓展餐桌卤味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为发行人销售渠道的拓展赋能。该等对外投资与发行人“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上海鼓钟钦钦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穿透为廖记食品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廖记棒棒鸡-卤味门店	发行人与该公司开展卤味代工合作、产品销售等全方位合作，通过对该公司的投资有效拓展了发行人下游产品、服务销售渠道，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2020年及2021年1-9月，发行人与该公司的交易金额分别为0.00万元、0.00万元、2.81万元和2,622.98万元。

依据湖南金箍棒出具的说明，网聚投资实缴出资额已全部用于投资“廖记棒棒鸡”品牌，尚未支付的1,500万元出资为其拟于基金存续期满后一次性支付的管理费及分摊的其他运营费用，不会用于对外投资。

综上，发行人对该基金的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发行人向该基金已投入和拟投入的金额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无需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3) 广州绝了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绝了二期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产业相关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力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生态圈建设步伐，成功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2021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认缴5亿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已实缴1.4亿元，尚有3.6亿元未实缴。

该基金的《合伙协议》约定，该基金将重点投资于食品及餐饮领域中的优质企业，且符合以下标准：（1）主要消费者为个人的企业；（2）商业模式成型/品牌已初步建立；（3）具备快速复制条件；（4）通过本次投资快速扩张。

绝了二期于2022年1月对外投资了湖北派乐食品发展有限公司，绝了二期和绝了小龙虾已与蛙来哒（广东）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投资协议，目前已支付了首期投资款。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湖北派乐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西餐-汉堡	发行人2021年底开始与该公司开展冷链物流等合作，通过对该公司的投资有效拓展了发行人下游产品、服务销售渠道，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蛙来哒（广东）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牛蛙餐饮连锁	一方面发行人及发行人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可向其采购牛蛙等产品，提升“美食生态圈”企业的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品类，另一方面双方可在配送等方面开展合作，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基于绝了二期设立宗旨、投资领域，为了进一步明确绝了二期未来的投资计划，充分发挥被投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协同效应，实现发行人投资绝了二期的目的，绝了二期及其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出具了承诺，具体如下：

依据绝了二期出具的承诺，绝了二期未来投资项目将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依据绝了二期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绝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绝了二期未来投资项目将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此外，网聚投资也出具了承诺，将保障绝了二期未来投资项目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拓展美食生态产业布局，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综上，发行人对该基金的投资与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发行人向该基金新投入和拟投入的金额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无需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4) 四川成都新津肆壹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津肆壹伍设立的目的是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助合作方的专业投资经验和产业资源积累，为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达成提供更有效支持。为服务公司战略目标，2021年8月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该基金，认缴6.44亿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实缴出资3.22亿元。

依据该基金的《合伙协议》约定，该基金将主要投资于泛食品饮料行业，重点关注卤制食品、连锁餐饮、休闲食品、调味品、食品供应链等行业投资机会。

前述投资领域与发行人“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在食品领域，基金的相关投资将为发行人丰富产品矩阵、拓展下游产品销售渠道、获取优质

供应商起到积极作用。食品与饮料领域密不可分，在饮品领域，一方面被投资企业可以利用发行人已有冷链物流资源，提高被投资企业原材料供应质量，同时也可以拓展发行人对外提供仓配服务的客户源，另一方面还可以再次深挖发行人具有丰富门店管理运营经验的加盟商资源，使原有的加盟商的经营范围进一步拓展至饮品门店，基于共享的休闲消费场景，将发行人产品通过饮品门店或相关渠道进行销售，通过口味搭配等手段，提升消费者在同一消费场景综合消费体验，可以拓展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渠道。此外，发行人的产品作为鲜香麻辣的休闲卤制食品的代表，与汽水、啤酒等均为良好的互补品，发行人曾与雪花啤酒、百事可乐等优质饮料企业开展过多项营销合作，充分发挥了产品之间的互补协同效应，通过推出联名产品、建设品牌联合形象店、赠饮等多种形式营销活动，带动自身产品销售。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新津肆壹伍完成了对卤江南等五家公司的投资，此外，新津肆壹伍已与恩喜村（上海）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并支付了首期投资款，该等被投公司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如下所示：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江苏卤江南食品有限公司	“卤江南”连锁熟食卤菜品牌	发行人通过投资卤江南可以拓展自身销售渠道，卤江南也可以获取优质的卤制食品供应商，卤江南还可以利用公司已有冷链物流资源，提高自身原材料供应质量，同时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了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桂林三养胶麦生态食疗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米粉、营养健康米研发、生产、销售	一方面发行人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向其采购米粉、卤粉原材料，提升“美食生态圈”企业的产品品质；另一方面，“美食生态圈”企业还可以向三养胶麦销售调味品，丰富其产品口味，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四川老坛子食品有限公司	四川泡菜、调味品	一方面发行人及其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可向其采购泡菜产品，丰富发行人的产品品类，提升“美食生态圈”企业的产品品质；另一方面，“美食生态圈”企业、公司还可以向其采购调味品，丰富产品口味，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湖南彭记坊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彭记坊”品牌坛子菜	一方面发行人及发行人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可向其采购酱腌菜、酱卤菜等产品，提升“美食生态圈”企业的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品类，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四川书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书亦烧仙草”茶饮品牌	双方可在配送等方面开展合作，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恩喜村（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蛋糕、糕点	一方面，发行人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可以向其采购蛋糕、糕点，丰富其产品品类；另一方面发行人可与该公司开展配送合作，发行人向其提供配送服务，该合作可以拓展发行人对外提供运输仓储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基于新津肆壹伍设立宗旨、投资领域，为了进一步明确新津肆壹伍未来的投资计划，充分发挥被投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协同效应，实现发行人投资新津肆壹伍的目的，新津肆壹伍及其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分别出具了承诺，具体如下：

依据新津肆壹伍出具的承诺，新津肆壹伍未来投资项目将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拓展美食生态产业布局，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依据新津肆壹伍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四川香与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新津肆壹伍未来投资项目将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拓展美食生态产业布局，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依据新津肆壹伍管理人成都伍壹柒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承诺，新津肆壹伍未来投资项目将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拓展美食生态产业布局，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此外，网聚投资也出具了承诺，将保障新津肆壹伍未来投资项目围绕绝味食品的主业和构建美食生态战略展开，促进绝味食品与被投资企业以及被投资企业之间在业务上的合作，促进绝味食品围绕产业链上下游拓展美食生态产业布局，延伸发展并获取技术、原料、渠道等，不投资与绝味食品业务及发展战略不相关的企业。

综上，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设立的九支产业基金中的四支基金，即绝了小龙虾、湖南金箍棒、绝了二期、新津肆壹伍，存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新投入和拟投入资金的情况，发行人对该等基金的新投入和拟投入资金，系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发行人向该

等基金新投入和拟投入的金额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无需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2、2021年2月2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拟投资联营企业“南通和生汇”

主要基于实现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目标，以及拓展下游产品销售渠道之目的，发行人曾于2015年-2019年间，通过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直接投资以及通过联营企业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投资了和府捞面，前述投资资金均已于2019年6月实际投资完毕。2020年9月，“和府捞面”拟进行D轮融资，为避免发行人所持“和府捞面”的股权被稀释导致的战略协同效应下降，原股东李亚彬、网聚投资、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和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喜乐佳投资有限公司、南京虎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虎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众合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参与投资了和府捞面的直接股东之一南通和生汇企业管理顾问中心（有限合伙）。网聚投资拟投资南通和生汇金额为32.15万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该等投资款尚未实际支付。

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拥有“和府捞面”品牌连锁餐饮，一方面“和府捞面”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投资拓展了销售渠道，未来“和府捞面”还可以利用公司已有冷链物流资源，拓展公司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保障其原材料、产品的运输质量，同时可以提升公司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降低仓配成本。2018年-2020年及2021年1-9月，公司与其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商品	-	2,701.06	-	-

前述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此外，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直接持有和府捞面16.9229%股权，向该公司派驻董事，对该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综上，网聚投资及产业基金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支付南通和生汇的投资款不涉及财务性投资，无需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2022年1月，为配合和府捞面为境外上市而进行重组，公司设立上海绝饕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拟出资 1.9 亿元。该合伙企业将仅承接网聚投资直接持有的和府捞面股权，无其他对外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其拟出资金额无需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3、2021 年 2 月 2 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投资联营企业江苏卤江南食品有限公司、江苏美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美鑫”）、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满贯”）、鲜生活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鲜生活”）

基于实现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目标，以及拓展下游产品销售渠道之目的，发行人通过网聚投资完成了对卤江南、江苏美鑫、江苏满贯的投资及实缴出资，发行人分别向卤江南出资 15,200 万元，向江苏美鑫出资 960 万元，向江苏满贯出资 3,550 万元，向鲜生活出资 485.21 万元，合计 20,195.21 万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通过网聚投资直接持有卤江南 15.20%股权，持有江苏美鑫 12%股权、直接持有江苏满贯 41.6667%的股权，持有鲜生活 0.1039%的股权。公司向卤江南、江苏美鑫、江苏满贯派驻董事，对上述三家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发行人与上述四家公司的战略协同性分析如下：

（1）江苏卤江南食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卤江南”连锁熟食卤菜品牌，一方面“卤江南”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发行人通过投资卤江南可以拓展自身销售渠道，卤江南也可以获取优质的卤制食品供应商，卤江南还可以利用公司已有冷链物流资源，提高自身原材料供应质量，同时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了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降低了仓配成本，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江苏美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酱料、火锅汤料产品，一方面“美鑫食品”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江苏美鑫可以为发行人及发行人所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提供优质的汤料、火锅底料、酱料等复合调味品。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原料、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3）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旗下有“阿满百香鸡”系列餐桌卤味产品，一方面“阿满百香鸡”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投资拓展了餐桌卤味产品矩阵，丰富产品品类，改善休闲卤制食品业务的依赖，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4) 鲜生活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冷链物流运营商，可以为公司提供物流服务，有效提升公司向门店配送产品的效率和配送质量以及原材料供应商向公司配送原材料的效率和质量，同时鲜生活还可以向“美食生态圈”企业提供优质的物流服务，通过良好的物流服务保障其原材料运输质量，为公司及公司的“美食生态圈”战略赋能。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物流服务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综上，网聚投资向卤江南、江苏美鑫、江苏满贯、鲜生活的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具有良好的战略协同性，不涉及财务性投资，发行人向其投资的金额无需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4、2021年2月2日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拟投资联营企业上海绝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配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12月，网聚投资分别认缴上海绝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配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72万元和3.333万元，上述两家合伙企业设立时拟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绝配柔性物流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激励平台，后因公司对股权激励方案的调整，调整后的方案仅保留上海配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个股权激励平台，将注销上海绝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对上述两家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符合公司的主营业务和战略发展方向，不涉及财务性投资，无需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三)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合同起始日期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2022.1.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90天
合计				6,000	-

上述持有的理财产品均为期限较短，且均为保本型产品，风险较低，不属于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因此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四）其他财务性投资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2021年8月2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新增拆借资金、新增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形、新增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新增类金融业务以及其他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此外，发行人还出具了相关承诺函：

“1、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遵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聚焦主营业务，服务实体经济，本着合理、节约、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严格把控项目投资进度，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所披露的用途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不会将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用于财务性投资；

2、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本公司不会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开展如下业务：（1）类金融；（2）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的并购投资除外）；（3）拆借资金；（4）委托贷款（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除外）；（5）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6）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7）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综上，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2021年8月2日）前六个月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不涉及需扣减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

二、是否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截至2021年9月30日，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包含类金融业务）的科目余额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计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其中，构成财务性投资的金额
1	长期股权投资	200,181.68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554.20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967.61	601.07
4	其他应收款	7,911.13	-
5	其他流动资产	986.86	-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46.00	-

具体分析如下：

（一）长期股权投资

早在2013年，发行人就提出了“致力打造一流的美食平台”的企业愿景，并在2019年进一步提出了“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核心战略。基于该企业愿景及核心战略，发行人一方面通过稳步拓展休闲卤制食品主营业务，不断提升食品加工品质、丰富产品品类，持续拓展线下门店、完善渠道开拓和供应链体系管理，提高核心竞争力，以实现保持和扩大在全国休闲卤制食品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及领先地位；另一方面聚焦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的领域，通过外延成长的方式围绕休闲卤制食品主业向特色美食、轻餐饮、调味品、冷链物流等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对有价值的企业进行整合，构建连锁美食生态圈，打造品牌矩阵。因此，发行人在深耕自身业务发展的同时，也在特色美食、轻餐饮、调味品、食品安全、供应链服务等方面进行了一定的产业布局，为发行人未来利润增长储备新动能。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直接投资以及由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形式对美食生态相关企业进行投资。截至2021年9月30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200,181.68万元，其中：由发行人及网聚投资直接投资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账面价值合计为61,973.42万元，由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形式外投资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账面价值合计为138,208.26万元。

1、直接投资

由发行人及网聚投资直接投资的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	被投资企业主营业务	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
1	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4,962.90	餐饮-“和府捞面”	否
2	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6,390.79	调味油-藤椒油	否
3	内蒙古塞飞亚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900.31	屠宰、鸭副产品生产	否
4	江苏卤江南食品有限公司	10,022.09	卤味连锁	否
5	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	3,232.19	餐桌卤味	否
6	江西阿南物流有限公司	1,008.40	冷链物流	否
7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996.37	冷链物流	否
8	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891.19	餐饮-“沙县小吃”	否
9	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29.60	餐饮供应链/数据平台	否
10	深圳市幸福商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3.52	烘焙连锁-“幸福西饼”	否
11	江苏美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921.27	复合调味品	否
12	江西鲜配物流有限公司	149.87	冷链物流	否
13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74.92	卤味食品	否
	合计	61,973.42	-	-

上述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如下：

(1) 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拥有“和府捞面”品牌连锁餐饮，一方面“和府捞面”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投资拓展了销售渠道，未来“和府捞面”还可以利用公司已有冷链物流资源，拓展公司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保障其原材料、产品的运输质量，同时可以提升公司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降低仓配成本。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其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商品	-	2,701.06	-	-

(2) 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藤椒油生产企业，系发行人藤椒油供应商，一方面“么麻子”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公司通过该投资，与优质原材料供应商达成战略合作，有效保障了重要原材料的供应。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原料为目的的产业投资。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其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采购原料	433.56	431.88	4.06	-

(3) 内蒙古塞飞亚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肉鸭繁育、养殖加工，早在2013年就与公司开展合作，系发行人鸭副原材料供应商，一方面“塞飞亚”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投资塞飞亚，与优质原材料供应商达成战略合作，有效保障了重要原材料的供应。发行人的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原料为目的的产业投资。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其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采购原料	3,163.89	4,540.30	6,188.76	5,990.88

(4) 江西阿南物流有限公司、江西鲜配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江西阿南、江西鲜配、北京快行线系物流供应商，公司持股上述公司，通过发行人物流平台统一对物流资源进行调度，上述公司为公司提供物流服务，提升了公司向门店配送产品的效率和配送质量以及原材料供应商向公司配送原材料的效率和质量，同时上述企业向“美食生态圈”企业提供优质的物流服务，通过良好的物流服务保障了其原材料运输质量，为公司及公司的“美食生态圈”战略赋能。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物流服务为目的的产业投资。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向其

采购物流服务的情况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江西阿南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0.66	3,218.54	10,143.03	2,914.94
江西鲜配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3,650.67	9,780.70	-	-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4.56	44.01	13.30	-

(5) 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沙县小吃”连锁餐饮品牌，一方面“沙县小吃”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淳百味可以利用公司已有冷链物流资源，提高自身原材料供应质量，同时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了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降低了仓配成本。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其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商品	-	15.70	-	-

(6) 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餐饮供应链数据平台，旗下有“窄门餐眼”APP对餐饮门店、供应商进行全面数据分析，为公司优化业务资源，投资美食生态、门店投资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持，此外，“窄门餐眼”还在核心展示位置为公司提供推介，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发行人与其在2020年的交易系通过该公司进行的线上及线下广告宣传。

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接受劳务	-	14.15	-	-

(7) 深圳市幸福商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旗下拥有“幸福西饼”连锁烘焙品牌，一方面“幸福西饼”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幸福西饼”未来还可以利用公司已有冷链物流资源，通过良好的物流服务保障其原材料运输质量，同时也拓展发行人对外提供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发行人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降低仓配成本。**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8) 江苏美鑫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酱料、火锅汤料产品，一方面“美鑫食品”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江苏美鑫可以为发行人及发行人所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提供优质的汤料、火锅底料、酱料等复合调味品。**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原料、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9) 江苏满贯食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旗下有“阿满百香鸡”系列餐桌卤味产品，一方面“阿满百香鸡”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投资拓展了餐桌卤味产品矩阵，丰富产品品类，改善休闲卤制食品业务的依赖，**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10)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专注于鸡爪卤制食品的生产与销售，一方面“舞爪”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公司为其提供配送服务，通过投资拓展了配送服务客户，同时也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矩阵。**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其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配送服务	68.37	54.72	18.03	-

(11) 江苏卤江南食品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营“卤江南”连锁熟食卤菜品牌，一方面“卤江南”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发行人通过投资卤江南可以拓展自身销售渠道，卤江南也可以获取优质的卤制食品供应商，卤江南还可以利用公司已有冷链物流资源，提高自身原材料供应质量，同时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了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降低了仓配成本，**发行人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由**发行人及网聚投资**直接投资的企业主营业务涉及卤味食品、餐饮、调味品、物流等，均系美食生态企业，一方面这些企业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发行人“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发行人通过投资有效拓展了餐饮销售渠道，保障了鸭副产品、调味品等原材料供应和物流供应，丰富了产品矩阵。此外，发行人充分基于在冷链配送网络、连锁渠道管控、组织人才建设等方面的核心能力赋能被投资企业，实现双向协同。

发行人在上述直投企业中持股均在5%以上，已派驻董事或根据相关投资协议等文件有权派驻董事，发行人对上述企业具有重大影响且具有良好的战略协同性，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因此发行人通过网聚投资对上述企业的投资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2、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的产业基金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了如下产业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基金设立时间	基金名称	发行人认缴出资额	截至2021年9月30日实缴出资额	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
1	2017年6月	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0,000	否
2	2017年11月	宁波番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0	4,950	否
3	2018年5月	宁波番茄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1,000	否
4	2018年7月	湖南肆壹伍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9,700	29,700	否
5	2019年1月	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800	2,800	否
6	2020年5月	广州绝了小龙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00	1,975	否
7	2020年8月	湖南金箍棒私募股权基金企业	45,000	38,500	否

序号	基金设立时间	基金名称	发行人认缴出资额	截至2021年9月30日实缴出资额	是否构成财务性投资
		(有限合伙)			
8	2021年1月	广州绝了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10,000	否
9	2021年8月	四川成都新津肆壹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400	32,200	否
合计			225,750	141,125	

注：截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参与投资的产业基金实缴出资141,125万元，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2,916.74万元，主要系申请人对产业基金确认了投资亏损，产业基金的亏损原因如下：

- 1、由于产业基金日常经营须向管理人支付相应的基金管理相关费用。
- 2、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的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进入破产程序，该基金2020年度对此事项计提了1,350万元资产减值损失。

(1) 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设立的目的是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为合伙人创造满意的投资回报。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2017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

该基金一直围绕其设立目的，对外投资了酱卤食品、餐饮等相关产业，如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很久以前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等，该等投资拓展了发行人的销售渠道，同时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了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降低了仓配成本。与发行人“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破产程序执行中)	颜家辣酱鸭	发行人与其签订了产品销售合同，向其销售卤味产品，拓展了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渠道，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与其交易金额分别为69.07万元、73.52万元、19.90万元和0.00万元。
北京很久以前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很久以前羊肉串-餐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发行人向其提供配送服务，该合作拓展了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其交易金额分别为31.76万元、48.47万元、0.00万元和1,348.71万元。
福州市秘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主打外卖小龙虾的餐饮连锁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配送、联合开发新产品、卤味产品创新场景等方面开展合作,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拓展卤味产品创新场景应用,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澳煜(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心丽果-连锁茶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配送等方面开展合作,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上海斌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蜀地源冒菜--连锁餐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配送、联合开发新产品、卤味产品创新场景等方面开展合作,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拓展卤味产品创新场景应用,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无锡恩多寿司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N多寿司-连锁餐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配送、联合开发新产品、卤味产品创新场景等方面开展合作,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拓展卤味产品创新场景应用,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浏阳市蒸浏记蒸菜文化有限公司	蒸浏记-餐饮门店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开展配送合作,发行人向其提供配送服务,该合作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运输仓储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其交易金额分别为0.00万元、63.09万元、80.69万元和63.99万元。
天津七惑和他的朋友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犟骨头排骨饭--餐饮门店	发行人2021年与该公司开展产品代工合作,2021年1-9月公司与其交易金额为3.96万元,该合作拓展了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渠道,公司可以与其开展对外提供运输仓储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杭州慕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慕玛披萨,主打外卖披萨连锁餐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开展配送合作,发行人向其提供配送服务,该合作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运输仓储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其交易金额分别为57.56万元、314.59万元、204.61万元和140.64万元。
南通和生汇企业管理顾问中心(有限合伙)	系和府捞面的股东	详见本题回复之“二、是否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之“(一)长期股权投资”之“1、直接投资”之“(1)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绿叶水果有限公司(曾用名:长沙市绿叶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绿叶水果门店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配送方面开展合作,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上海楠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小蛮椒麻辣烫-连锁餐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配送方面开展合作,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长沙市香他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香他她煲仔饭-连锁餐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发行人向其提供配送服务，该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与其交易的金额分别为0.00万元、472.01万元、242.88万元和84.33万元。
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和府捞面-连锁餐饮	详见本题回复之“二、是否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之“（一）长期股权投资”之“1、直接投资”之“（1）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白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链服务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双方在供应链系统建设方面、仓配方面开展了合作，该合作有效提升了发行人供应链系统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和仓配服务质量，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与其交易金额分别为0.00万元、0.00万元198.89万元和551.15万元。

注：广州绝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的武汉零点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精武鸭脖”品牌产品，2020年已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故未再单独列示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2）宁波番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番茄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相关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力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美食生态圈建设步伐，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2017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

该基金一直围绕发行人上下游产业进行投资，对外投资了餐饮、食品检验检测等相关产业，该等产业为发行人拓展下游渠道赋能、为保障食品安全提供了有力抓手。该等投资与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青岛干净么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检测平台（大消费领域卫生安全）	发行人可与其在食品安全检测领域开展合作，通过该合作可以有效提升发行人食品安全检测水平，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业投资。
北京龙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醉面-EnjoyNoodle 连锁面馆-连锁餐饮	发行人可与其在配送方面开展合作，可以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广州市秋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手工烘焙坊-连锁 餐饮	发行人可与其在仓配方面与其开展合作，可以拓展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北京炎羽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餐饮食品新媒体	该公司系发行人直投企业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可与其在新媒体营销方面开展合作，通过线上为线下门店销售引流，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上海楠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小蛮椒-连锁餐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将在配送方面开展合作，将拓展发行人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龙井市丰茂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丰茂烤串-连锁餐 饮	发行人可在仓配方面与其开展合作，拓展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味可拓（天津）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西北菜台资味 撩一嘴 泡馍坊-连锁餐饮	发行人 2018 年与其开展过卤味代工合作，交易金额 0.33 万元，该等合作拓展了发行人产品销售渠道，另外发行人可以仓配方面与其开展合作，拓展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 年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其交易金额为 0.33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
天津祥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杨记兴臭鳊鱼连锁 餐饮	发行人可在仓配方面与其开展合作，可以拓展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深圳市君业至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港岛记-连锁餐饮	发行人可在仓配方面与其开展合作，拓展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3）宁波番茄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番茄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相关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生态圈建设步伐，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 2018 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

该基金一直围绕发行人上下游产业进行投资，对外投资了餐饮设备、调味料、预制

菜等相关产业，该等对外投资与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上海孔匠餐饮设备有限公司	餐饮设备制造	发行人可与其就餐饮设备采购合作，同时服务“美食生态圈”被投企业，使其获取优质的餐饮设备，进一步提升餐饮服务品质，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上海永塾堂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泉鲤”大坂美食/坂特色小吃-连锁餐饮	发行人可在仓配方面与其开展合作，拓展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深圳亚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姚酸菜鱼-连锁餐饮	
四川王家渡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生产企业	发行人可在原材料采购方面与其开展合作，通过该等合作保障优质原材料的供应，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湖南佳元禄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生产企业	发行人可在原材料采购方面与其开展合作，通过该等合作保障优质原材料的供应，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北京霸蛮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牛肉粉-连锁餐饮	发行人可在仓配方面与其开展合作，拓展对外运输及配送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4) 湖南肆壹伍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肆壹伍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产业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力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生态圈建设步伐，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 2018 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

该基金一直围绕发行人上下游产业进行投资，对外投资了长沙市拿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旗下品牌为“盛香亭热卤”，品牌聚焦热卤创意轻餐，为发行人丰富产品矩阵赋能。该基金投资的长沙彩云农副产品有限公司、郑州雪麦龙食品香料有限公司系香辛料调味品供应商，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系藤椒油供应商，该等对外投资拓展了公司原材料的供应。与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长沙彩云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香辛料生产、销售	发行人已与其开展原材料采购合作，发行人向其采购香辛料，该合作保障了发行人原材料的供应，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与其的交易金额分别为7,502.48万元、8,748.01万元、8,412.88万元和9,705.43万元。
郑州雪麦龙食品香料有限公司	食品香精香料生产企业	发行人已与其开展原材料采购合作，发行人向其采购香精香料，该合作保障了发行人原材料的供应，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与其交易金额分别为586.18万元、1,206.54万元、422.43万元和738.07万元。
长沙市拿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盛香亭热卤连锁餐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开展配送合作，发行人向其提供配送服务，该合作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运输仓储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与其交易金额分别为0.00万元、0.00万元、103.47万元和601.99万元。
广州市仟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汤料、调味品	发行人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可以向其采购汤料、调味品，保障优质的原材料供应，提升产品品质，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调味油-藤椒油生产企业	发行人已与其开展原材料采购合作，发行人向其采购藤椒油，该合作保障了发行人藤椒油的供应，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与其交易金额分别为0.00万元、4.06万元、431.88万元和433.56万元。
广汉市迈德乐食品有限公司	清真火锅牛油生产、销售	发行人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可以向其采购火锅牛油产品，保障优质的原材料供应，提升服务品质，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桂林三养胶麦生态食疗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米粉、营养健康米研发、生产、销售	发行人投资的“美食生态圈”企业可以向其采购米粉、营养健康米，保障优质的原材料供应，提升产品品质，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5) 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产业相关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生态圈建设步伐，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2019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

该基金一直围绕发行人上下游产业进行投资，对外投资了长沙市拿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旗下品牌为“盛香亭热卤”，该品牌系聚焦热卤创意轻餐，为发行人丰富产品矩阵赋能。该等对外投资与发行人“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长沙市拿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盛香亭热卤-连锁餐饮	发行人已与该公司开展配送合作，发行人向该公司提供配送服务，该合作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运输仓储服务的客户源，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年至2021年9月30日，发行人与该公司交易金额为0.00万元、0.00万元、103.47万元和601.99万元。

注：湖南重熙累盛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的武汉零点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精武鸭脖”品牌产品，2020年已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故未再单独列示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6）广州绝了小龙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绝了小龙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产业相关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生态圈建设步伐，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2020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

截至2021年9月30日，该基金尚未进行对外投资。该基金投资领域为从事小龙虾、牛蛙、蟹等水产加工、销售的企业，该基金的投资领域与发行人“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7）湖南金箍棒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金箍棒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产业相关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生态圈建设步伐，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

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 2020 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

该基金一直围绕发行人上下游产业进行投资，对外投资了“廖记棒棒鸡”品牌，为发行人拓展餐桌卤味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为发行人销售渠道的拓展赋能。该等对外投资与发行人“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上海鼓钟钦钦企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穿透为廖记食品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廖记棒棒鸡-卤味门店	发行人与该公司开展卤味代工合作、产品销售等全方位合作，通过对该公司的投资有效拓展了发行人下游产品、服务销售渠道，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2018 年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与该公司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2.81 万元和 2,622.98 万元。

（8）广州绝了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绝了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是为了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产业相关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发行人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加快发行人生态圈建设步伐，成功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发行人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服务发行人战略目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于 2021 年参与设立了该基金。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该基金尚未进行对外投资。该基金将重点投资于食品及餐饮领域中的优质企业，且符合以下标准：（1）主要消费者为个人的企业；（2）商业模式成型/品牌已初步建立；（3）具备快速复制条件；（4）通过本次投资快速扩张。该基金的投资领域与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9）四川成都新津肆壹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津肆壹伍设立的目的是通过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国内优秀的餐饮和食品连锁企业，使得被投资企业取得跨越式成长，借此建立美食生态圈，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助合作方的专业投资经验和产业资源积累，为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达成提供更有效支持。为服务公司战略目标，2021 年 8 月发行人全

资子公司网聚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该基金，认缴 6.44 亿元，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实缴出资 3.22 亿元。

依据该基金的《合伙协议》约定，该基金将主要投资于泛食品饮料行业，重点关注卤制食品、连锁餐饮、休闲食品、调味品、食品供应链等行业投资机会。

新津肆壹伍于 2021 年 9 月完成了对卤江南的投资，被投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如下所示：

被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之间的战略协同及交易合作情况
江苏卤江南食品有限公司	“卤江南”连锁熟食卤菜品牌	发行人通过投资卤江南可以拓展自身销售渠道，卤江南也可以获取优质的卤制食品供应商，卤江南还可以利用公司已有冷链物流资源，提高自身原材料供应质量，同时拓展了发行人对外提供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了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

综上，发行人参与设立的产业基金一直围绕其设立目的，聚焦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的领域，通过外延成长的方式围绕休闲卤制食品主业向特色美食、轻餐饮、调味品、冷链物流等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对有价值的企业进行投资整合，构建连锁美食生态圈，打造品牌矩阵。该等投资为发行人的拓展下游产品销售渠道；拓展发行人对外提供仓配服务的客户源，提升冷链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降低仓配成本；保障发行人重要原材料的供应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上述投资与发行人具有良好的协同效应。为发行人未来利润增长储备了新动能，与发行人“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相契合，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故均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34,554.20 万元，均为持有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起始日期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2021.8.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NCS00596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6,800	92 天

合同起始日期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2021.8.1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长沙银行 2021 年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6,000	92 天
2021.8.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500	90 天
2021.8.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	107 天
2021.8.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0	107 天
合计				34,400	-

注：合同金额与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为利息收益。

上述持有的理财产品均为期限较短，且均为保本型产品，风险较低，不属于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因此不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 19,966.9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价值	是否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9,365.91	否
深圳市餐北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1.07	是
武汉食和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是
合计	19,966.98	-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系网聚投资的直投企业，2021 年 9 月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考虑到公司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也不以交易为持有目的，公司将对该公司投资由长期股权投资科目转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该公司面向餐饮企业销售速冻面米制品，一方面“千味央厨”成为发行人多元化品牌矩阵的一部分，符合公司“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圈”的战略，另一方面千味央厨可以为公司投资的其他餐饮企业提供预制面点，通过自身优势业务，实现协同发展，强化品牌矩阵优势。未来千味央厨还可以利用公司已有冷链物流资源，成为公司仓配服务的客户，提升保障原材料、产品的运输质量，同时可以提升公司冷链

配送装载率和仓储使用率，降低仓配成本。发行人的该项投资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发行人深圳市餐北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和武汉食和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从事供应链管理相关服务和食材展览，与发行人业务关联度相对较低，两笔投资金额较小，持股比例较低，均在 5% 以下，且对被投资企业无重大影响，上述两笔投资系财务性投资。

（四）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7,911.13 万元，主要为押金、保证金，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五）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986.86 万元，主要为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预缴企业所得税、预缴其他税金，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六）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0,246.00 万元，主要为预付设备款、预付工程款、预付软件款等各种预付款项，不涉及财务性投资。

综上，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三、将财务性投资总额与公司净资产规模对比说明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

投资的项目是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符合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能够进一步发挥规模效应，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的目标，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发行人的资产规模，发行人的净资产规模将得以增加，资本实力将得以提升，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随着募集资金的逐步投入和募投项目效益的逐步实现，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扩大，公司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的优化与改善，长期盈利能力将得到有效增强，经营业绩预计会有一定程度的提升。

综上，最近一期末，公司财务性投资的金额为 601.07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仅为 0.11%，发行人未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四、中介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网聚投资直接投资企业的合伙协议，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了直投企业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向网聚投资相关负责人了解与直接投资企业的战略协同性；

2、核查了发行人针对新津肆壹伍的设立目的、拟投资行业出具的说明及成都肆壹伍签订的合伙协议，查阅本次发行董事会前六个月发行人的公告、董事会决议等文件；**获取发行人、网聚投资、基金及其普通合伙人、管理人等出具的承诺函；**

3、获取并核查了网聚投资相关新增投资协议，通过公开信息查询了发行人向被投资公司派驻董事情况及持股情况；

4、核查了发行人的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合同、董事会决议；

5、查询了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相关公告，获取并核查了产业基金合伙协议及出资凭证；核查了发行人与被投资公司之间的交易合同、战略投资协议；公开渠道查询了被投资公司经营范围；

6、核查并分析了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的主要内容；

7、将财务性投资总额与公司净资产规模对比分析。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认为：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无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发行人期末财务性投资的金额为 601.07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仅为 0.11%，发行人财务性投资金额较小，占比较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问题 13、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9.82 亿元，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到位。根据申请文件，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比例为 46.2%，项目均未投产。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前次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内容、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2）前次募投项目是否按计划投入，是否存在延期风险，如存在，说明是否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相关投资决策是否谨慎合理。（3）前次募集资金是否存在闲置，请说明后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预期进度、项目建设进展以及后续建设和情况。较大资金未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4）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是否达预期，如未达，未达预期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前次募投项目决策是否谨慎、合理。

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前次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内容、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一) 前次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内容、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变更的内容、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变更内容
募投项目第一次变更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调整为“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新项目与原有项目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基本相同，项目效益和公司面临的风险与招股书原项目披露内容相似，未发生重大变化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的终端信息化升级子项目	(1)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4,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项目结余 2,889.60 万元用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子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和“终端信息化升级” (2)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的“终端信息化升级”子项目投资额度由 2,000 万元调整至 5,000 万元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的子项目“营销网络培训中心”	终止
募投项目第二次变更	
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实施	终止
募投项目第三次变更	
结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湖南阿瑞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终止

(1) 募投项目第一次变更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2018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变更了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

1) 募投项目“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调整为“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因经过改造和精益管理，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现有工厂生产线的实际产能能够满足河南市场需求。为优化产能布局，提高生产效率和节约成本，且为解决山东市场现有工厂作为租赁工厂无法继续加大投入建设高标准生产工厂的困局，调整本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即在山东原材料主供区和老一代租赁工厂区域建立新工厂；新项目与原有项目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基本相同，项目效益和公司面临的风险与招股书原项目披露内容相似，未发生重大变化；变更实施地点后有利于公司的战略发展和合理布局。新项目与原项目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基本相同，项目效益和公司面临的风险与招股说明书原项目披露的内容相似，未发生重大变化，实施地点由河南新乡市整体变更为山东潍坊市。

2)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的终端信息化升级子项目投资额度由 2,000 万元调整至 5,000 万元。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4,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项目结余 2,889.60 万元，全部用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子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和“终端信息化升级”中。

因终端信息化升级是为了满足对全国加盟门店的销售管理，实现消费者 CRM 管理，实现门店可控，提升单店盈利能力，并带动直营门店和加盟门店的良性发展。在建设过程中，公司逐步实现了生产、配送、销售集成在一个系统里，实现内部各个环节的信息化管理，并逐渐将系统开放给供应商和客户，使公司建立一条包含供应商和加盟商在内的完整的供应链信息化管理体系。随着公司市场规模的飞速发展，终端门店数量快速扩张，使得对门店的信息化升级投入也相应的提升。同时，伴随着公司对终端信息化功能和效率要求的调整和提高，相应的终端信息化软硬件投入及投资额有所增加。

3) 终止实施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的子项目“营销网络培训中心”

该子项目原拟在公司总部附近购置写字楼，建成专门的培训中心。基于节约公司建设资金及控制成本的考虑，营销人员培训等可在公司现有房产及办公楼内集约化实施，故终止了该项目。

(2) 募投项目第二次变更

因当地园区配套建设滞后，使得公司项目推进进度受到较大影响，公司基于自身生

产经营管理需要终止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实施。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3）募投项目第三次变更

1)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结项或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及后续收到利息等共计 6,222.80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2) 终止湖南阿瑞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绝味食品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直营旗舰店建设和组建全国运营中心，进行终端信息化管理升级。终端信息化升级经过前期投入后基本达到日常运营管理要求，能够暂时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同时，该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实施进度等主要系根据当时的行业、市场情况和投资规划做出。随着公司业务布局的加速推进，门店数量快速增长，公司要建立一条包含供应商和加盟商在内完整的供应链信息化管理体系需要一整套智能化全程信息联动的解决方案，继续实施原有的信息化升级项目已不再合适，因此终止了该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湖南阿瑞年产 16,5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贵州阿乐年产 5,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绝味食品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结项，“湖南阿瑞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终止。

2、2019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变更的内容、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 2019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并未发生变更。

综上，公司变更募投项目事项，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求，结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上述变更均具有合理原因，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

效率，对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是否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1、发行人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事项	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第一次变更	
董事会决议	2018年4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决议	2018年4月13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	2018年4月13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该议案
保荐机构意见	2018年4月13日，海通证券出具了《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对公司首发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事项无异议
股东大会决议	2018年5月9日，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第二次变更	
董事会决议	2018年8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议案》
监事会决议	2018年8月3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	2018年8月3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终止西安阿顺项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意见	2018年8月3日，海通证券出具了《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对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股东大会决议	2018年8月20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议案》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第三次变更	
董事会决议	2020年4月2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决议	2020年4月21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	2020年4月21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公司部分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4月21日，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股东大会决议	2020年5月13日，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发行人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时间	公告编号	公告标题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第一次变更		
2018年4月16日	2018-007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4月16日	2018-008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4月16日	2018-012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2018年4月16日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年4月16日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2018年5月10日	2018-020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第二次变更		
2018年8月4日	2018-032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8月4日	2018-033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8月4日	2018-034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2018年8月4日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年8月4日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2018年8月21日	2018-048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第三次变更		
2020年4月22日	2020-005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4月22日	2020-006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4月22日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董事意见
2020年4月22日	-	华融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020年4月22日	2020-013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20年5月14日	2020-027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前次募投项目是否按计划投入，是否存在延期风险，如存在，说明是否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相关投资决策是否谨慎合理

(一) 前次募投项目是否按计划投入，是否存在延期风险

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存在延期的情况，具体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延期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2018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但公司基于实际需要，后续两个项目均已终止，请见本题回复之“一、前次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内容、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之“(一)前次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内容、原因及合理性”的回复。

2、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延期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延期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第一次延期		
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021 年 3 月	2021 年 6 月
江苏阿惠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021 年 3 月	2023 年 6 月
武汉阿楚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021 年 3 月	2023 年 6 月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第二次延期		
山东阿齐 30,000 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2021 年 3 月	2021 年 12 月
海南阿翔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021 年 3 月	2021 年 12 月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1 年 3 月调整为 2021 年 6 月。“江苏阿惠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1 年 3 月调整为 2023 年 6 月。“武汉阿楚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1 年 3 月调整为 2023 年 6 月。

其中，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于 2021 年 6 月按计划投产。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山东阿齐 30,000 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及“海南阿翔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1 年 3 月调整为 2021 年 12 月。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按照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度推进，不存在延期风险。

(二) 说明是否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相关投资决策是否谨慎合理。

1、发行人履行的决策程序

事项	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	
董事会决议	2018 年 4 月 1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决议	2018 年 4 月 13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该议案
保荐机构意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海通证券出具了《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对公司首发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事项无异议
股东大会决议	2018 年 5 月 9 日，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第一次延期	
董事会决议	2020 年 4 月 2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决议	2020 年 4 月 21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	2020 年 4 月 21 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事项	履行的决策程序
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4月21日，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对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无异议
股东大会决议	2020年5月13日，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第二次延期	
董事会决议	2021年4月1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决议	2021年4月15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	2021年4月15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决议	2021年5月7日，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保荐机构意见	2021年4月16日，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总结报告书》，对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无异议

2、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

时间	公告编号	公告标题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		
2018年4月16日	2018-007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4月16日	2018-008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4月16日	2018-012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
2018年4月16日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年4月16日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2018年5月10日	2018-020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第一次延期		
2021年4月22日	2020-005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4月22日	2020-006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0年4月22日	-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2020年4月22日	2020-014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2020年5月14日	2020-027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第二次延期		
2021年4月16日	2021-015	绝味食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时间	公告编号	公告标题
2021年4月16日	2021-016	绝味食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4月16日	-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总结报告书
2021年4月16日	2021-022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2021年5月8日	2021-035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相关投资决策是否谨慎合理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经过充分、详细、科学的论证分析，募投项目均由专业的可行性研究机构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经过审慎合理的决策过程，前次募投项目建设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基于发行人项目建设规划、疫情原因导致的不可抗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已就上述项目延期事项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进行了公告。

综上，前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有利于公司合理规划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投资决策谨慎合理。

三、前次募集资金是否存在闲置，请说明后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预期进度、项目建设进展以及后续建设和情况。较大资金未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一）前次募集资金是否存在闲置及后序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预期进度、项目建设进展及后序建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使用680,494,079.95元，已结项或终止项目结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62,228,049.05元，累计取得利息收

入及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共 2,357,957.71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225,828.71 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740,590,000.00 元的比例为 0.03%，占比较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不存在闲置，除少数已终止或变更的募投项目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建设完毕投入生产。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该项目拟使用募资资金 4.22 亿元，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份投产，但因工程尚未结算完毕，因此尚有部分募集资金未支付，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3.31)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6.30)	计划投入金额 (2021.6.30-2021.12.31)
资金投入情况	31,229.75	31,821.25	10,343.28
合计	42,164.53		

(2) 山东阿齐 30,000 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原计划于 2021 年 3 月份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由于 2020 年度受到复工延迟影响，需相应顺延本项目的建设施工完成时间。目前仓储中心主体建筑已经建设完成，内部地面以及立式货架暂未完成。根据目前施工建设进度安排，预计在 2021 年 12 月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7,646.94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3.31)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6.30)	计划投入金额 (2021.6.30-2021.12.31)
资金投入情况	6,608.61	7,354.80	292.14
合计	7,646.94		

(3) 江苏阿惠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与江苏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签署了《项目投资协议书》，其中一期项目包含可转债募投“江苏阿惠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

目”，公司在签署协议后出具了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由于该项目整体用地较大，开工前期在办理用地相关手续时花费了较多时间，导致项目未能按照原先计划的时间表如期开工，同时 2020 年度受到复工延迟影响，因此需相应顺延本项目的建设施工完成时间。目前项目已进入施工单位招标阶段，项目建设已在稳步推进中，计划 2023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34,494.75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资金投入情况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3.31)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6.30)	计划投入金额 (2021.6.30- 2022.6.30)	计划投入金额 (2022.6.30- 2023.6.30)
	4,197.58	6,313.45	21,481.30	6,700.00
合计	34,494.75			

(4) 武汉阿楚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公司 2019 年度较多生产基地项目均在建设推进中，公司在统筹协调后未在 2019 年内启动实施项目建设工作。2020 年度因武汉地区受疫情影响严重，下游市场和生产建设预计需要一定的恢复时间，公司将根据未来市场情况积极推进启动实施，计划 2023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6,615.04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资金投入情况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3.31)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6.30)	计划投入金额 (2021.6.30- 2022.6.30)	计划投入金额 (2022.6.30- 2023.6.30)
	-	-	2,000	4,615.04
合计	6,615.04			

(5) 海南阿翔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本项目原计划于 2021 年 3 月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 2020 年度受到复工延迟影响，需相应顺延本项目的建设施工完成时间。根据目前施工建设安排进度，预计在 2021 年 12 月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7,257.14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3.31)	已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1.6.30)	计划投入金额 (2021.6.30-2021.12.31)
资金投入情况	3,327.49	4,217.91	3,039.23
合计	7,257.14		

(二) 大额资金未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发行人本次融资充分考虑了公司货币资金、现金流及理财产品的持有情况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需求量，具体分析如下：

1、发行人货币资金均有明确的用途、未来营运资金存在缺口

(1) 主营业务未来年度营运资金缺口

在假设发行人主营业务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保持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和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根据销售百分比法测算，发行人主营业务未来年度新增的流动资金需要量约为 1-2 亿元。

(2) 原材料储备资金

除上述必要的日常营运资金外，发行人通过对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及波动趋势分析，在低价位时需适当调整采购策略、增加原材料储备量，亦需保留 2-3 亿元规模的货币资金。

(3) 现金分红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发行人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64,062.94 万元、80,120.02 万元和 70,136.48 万元，现金分红分别为 25,010.00 万元、32,257.43 万元和 30,431.53 万元，占可分配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9.04%、40.26%和 43.39%。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和发行人在公司章程和股东回报规划中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未来年度随着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发行人的现金分红规模预计保持同步增长。

2、尚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投资金均有明确使用计划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前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 98,178.40 万元，用于“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山东阿齐 30,000 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江苏阿惠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武汉阿楚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及“海南阿翔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共使用 49,707.41 万元，依据目前发行人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预计 2022 年 6 月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接近 90%，将不存在大额募集资金未使用的情形。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较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38,393.55 万元，远超前次募集资金规模，公司结余货币资金及内生增长的经营性现金净流入无法满足公司开展项目建设的全部资金需求。为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需要借助外部融资。

4、本次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期限较长

基于公司良好的盈利预期和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各借款银行给予公司良好的信用评级和较高的授信额度，这对于公司保持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和财务稳健性具有重要作用。但银行授信具体使用常附有相应的限制性条件和使用范围，银行贷款实际使用时受各银行分支机构的信贷规模、资金成本等因素影响，发放时间不确定性较大且期限较短，不适宜进行长期性的项目建设和资本性支出，否则将面临长期资本性支出与短期流动资金还贷需求错配的问题，导致公司面临较高的流动性风险。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项目需要大量资金用于厂房建设、设备购置等资本性支出，尽管项目盈利能力较强，但总体投资回收期长，项目建设及产能、销售释放需要一定周期。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若全部通过银行借款融资，以发行人 2021 年 9 月 30 日资产及负债情况进行测算，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将升至 39.90%，按 2021 年 11 月 22 日的 5 年期 LPR（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公司每年利息支出至少在 1 亿元以上，发行人的负债水平和偿债风险将大幅提高，会使公司面临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将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战略规划的实现带来不利影响。

前次募资资金的使用虽然受疫情、项目投资进度等因素影响出现一定延迟，但公司已制定切实可行的投入使用计划，目前正按该计划积极推进前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及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在 2023 年 6 月之前投入使用完毕。前次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均具有合理的计划，募投项目建设正在有序推进中。

未来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及募投项目的需要继续投入募集资金进行建设，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长期闲置的情形，预计至本次募投项目进入建设期，前次募集资金将不存在大额资金未使用的情形。综上，发行人本次融资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四、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是否达预期，如未达，未达预期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前次募投项目决策是否谨慎、合理

（一）前募效益不及预期的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后实现效益	最近一年一期的效益情况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0 年	2021 年 1-6 月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业募投项目	1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16,5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4,429.40	2,689.79	1,995.21	11,194.89	否
	2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4,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3,264.22	6,147.61	4,722.06	17,164.92	是
	3	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2,135.94	-1,308.37	-830.75	-2,933.95	否
	4	上海阿康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2,206.97	13,442.71	9,983.24	43,190.89	是
	5	贵州阿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1,027.36	3,744.72	2,365.02	9,052.12	是
	6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7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7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4,150.19	10,664.29	6,982.49	33,064.91	是
	8	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3,151.5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9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	1,426.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0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3）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后实现效益	最近一年一期的效益情况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0年	2021年1-6月		
	11	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2,079.27	75.10	2,854.70	2,929.80	否（注 4）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	1	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5,855.84	不适用	5,001.73	5,001.73	否
	2	江苏阿惠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2,421.4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山东 30,000 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2,533.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武汉阿楚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684.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海南阿翔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533.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达到预计效益不适用的原因：实施地点变更，项目名称变更为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注 2：“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达到预计收益不适用的原因：因当地园区配套建设滞后，使得公司项目推进进度受到较大影响，公司基于自身生产经营管理需要终止该项目实施。

注 3：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及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已终止实施。

注 4：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因 2020 年 12 月投产，2021 年 1-6 月效益数据已超过承诺效益，但尚无全年经营效益数据，出于谨慎性暂将其标注为尚未实现预期效益。

注 5：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资金投资项目除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外均未投产，因此无截止日投资项目效益数据。

1、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16,5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1）地区整体规划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16,5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该项目规划时间较早，依据最早 IPO 的规划，“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16,5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及“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4,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拟供应湖南、湖北、江西三个省的市场。发行人武汉生产基地投产后，承接了原计划由湖南阿瑞供应湖北地区的部分产能，原定于由湖南阿瑞供应的江西赣州等地的部分

产能也因市场规划原因，转移至江西阿南。湖南阿瑞因市场规划及产能转移的影响尚未实现预期效益。

(2) 疫情因素影响生产节奏

2020 年，湖北省受疫情影响最为严重，湖南省与湖北省毗邻，湖南阿瑞的生产节奏受到一定影响，2020 年湖南阿瑞产能利用率仅在 50%左右，仅与 2019 年持平，造成 2020 年效益较低。2021 年随着疫情的缓和及市场的强力复苏，预计 2021 年湖南阿瑞的产能利用率可达 70%左右，考虑到未来市场的增长，预计在本次募投建设期结束前，湖南阿瑞产能利用率将达到瓶颈，并实现预期效益。

在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下，“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16,5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效益未达预期，但从区域整体来看，华中地区是众多传统休闲卤制食品龙头企业的大本营市场，拥有对休闲卤制食品稳定的消费习惯和规模较大的消费群体，拓展该市场在区域市场竞争中具有重要意义。

2、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系发行人 IPO 募投项目，规划较早，2018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9 年开始正常生产。2020 年黑龙江省因位于中俄边境，疫情防控压力较大，多个地市多次受到疫情影响，工厂的正常生产节奏被打乱、下游消费受到较为严重的影响，因此效益未达预期。

3、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因 2020 年 12 月投产，尚无全年效益数据，但 2021 年 1-6 月已实现效益 2,854.70 万元，已超过承诺效益 2,079.27 万元，出于谨慎性考虑，暂将其列为尚未实现承诺效益

4、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天津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该项目 2021 年 6 月份投产，2021 年半年度实现效益 5,001.73 万元，比预计收益低，主要系投产时间较短，尚在产能爬坡期，未达到规模化所致。

综上，上述三个前次募投项目未实现预期效益系多重外界客观因素的综合影响，具有合理性。

（二）说明前次募投项目决策是否谨慎、合理

发行人前次众多募投项目中仅有“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16,5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三个募投项目尚未实现预期效益。除尚未投产的募投项目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募投项目（如“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的终端信息化升级系统和营销网络培训中心项目”等），其余前次募投项目均已实现预期效益。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均经过充分、详细、科学的论证分析，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及产业政策、公司战略，并进行了可行性研究，由专业的可行性研究机构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对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产业政策等项目可行性条件进行了详细研究和分析论证。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的决策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发行人未达预期效益的前次募投项目系多重因素的影响，前次募投项目充分考虑了当时所面临的市场风险和募投项目风险。虽然公司在项目收益测算过程中保持了足够的谨慎性，但前次募投项目仍然存在实际效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公司针对该风险已在相关公告中进行了披露。综上，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相关决策谨慎、合理。

五、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中介机构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关于变更、延期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董事会决议等文件及相关公告文件，查阅前次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核查募投项目变动的的原因、必要性、合理性；相关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

2、查阅发行人关于前次募投项目公告、年度报告及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了解前次募投项目预计后续进展情况、预计效益的实现情况、少部分前次募投项目未实现预计效益的原因以及前次募投项目决策是否谨慎、合理；

3、对发行人工程部门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前次募投项目的最新进展情况以及实

现预计效益拟采取的有效措施：

4、查阅发行人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工程建设进度，核查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及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变更、延期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前次募投项目变更、延期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上述调整均具有合理原因，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少部分前次募投项目未实现预期效益情况受多重外界客观因素的综合影响及公司对产能、市场的动态调整的影响，具有合理性。

前次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均具有合理的计划，募投项目建设正在有序推进中，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长期闲置的情形，预计至本次募投项目进入建设期后，前次募集资金将不存在大额资金未使用的情形，发行人本次融资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前次募投项目投资决策系基于当时的宏观及产业政策、公司战略评估后作出，充分考虑并披露了市场需求、销售渠道、市场行情、竞争格局等对公司业务开展的影响及相关风险，并在相关公告中进行了揭示，前次募投项目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项目决策谨慎合理。

问题 14、申请人本次拟募集资金 23.83 亿元，用于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的 6 个加工建设项目。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2）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是否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的情况。（3）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与区别，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是否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产生协同性。（4）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过程，结合前次募投项目实际效益情况进一步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是否谨慎，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5）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请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一)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为资本性支出、是否以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总投资为 86,261.91 万元，具体投资项目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万元)	占比 (%)	是否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 金金额 (万元)
一	建设投资	81,019.00	93.92	是	81,019.00
1	工程费用	72,440.00	83.98	是	72,440.00
1.1	建筑工程费	36,340.00	42.13	是	36,340.00
1.2	设备购置费	36,100.00	41.85	是	36,10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579.00	9.95	是	8,579.00
2.1	土地出让金	6,762.00	7.84	是	6,762.00
2.2	建设工程其他费	1,817.00	2.11	是	1,817.0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622.53	4.20	否	3,622.53
三	预备费	1,620.38	1.88	否	1,620.38
合计	项目总投资	86,261.91	100.00	-	86,261.91

2、测算依据及过程

(1) 土建及装修

本项目的建安工程费用为 36,340.00 万元，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工程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土建工程 (万元)	装修工程 (万元)	项目概算价 (万元)
1	生产车间	2	90,000	16,515	10,800	27,315
2	冻库	1	16,000	2,800	1,600	4,400
3	倒班楼	5	10,000	1,750	860	2,610
4	五金备件库	1	1,000	130	80	210
5	锅炉房等	1	1,000	125	80	205
6	污水站	-	-	1,600	-	1,600

序号	工程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土建工程 (万元)	装修工程 (万元)	项目概算价 (万元)
-	合计	-	118,000	22,920	13,420	36,34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合计 36,100.00 万元，紧密结合本企业的实际生产需要，考察不同生产厂家产品的质量、信誉、使用效果、售后服务等因素，从保障生产的角度，按照不同组合，设计设备配置方案，提出设备清单。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货架及系统	定制	1	4,154.6	4,154.6
滚揉机	3500HY	16	17	272
漂烫机	定制	4	58	232
解冻机	定制	14	58	812
鸭肠清洗机	FX-JW 型	6	5	30
新型夹层锅	800L	200	15.7	3,140
夹层锅	400L	6	1	6
卤水混配	定制	2	200	400
单/双螺旋讯冷机	DLD308110	10	200	2,000
真空速冷	定制	6	100	600
切藕机	定制	6	5	30
切鸭脖机	定制	36	8	288
定量包装机	贝尔 L420	16	31	496
立式包装机	ZL300	12	70	840
气调包装机	国产	8	90	720
金检机	定制	36	11.2	403.2
重检机	定制	36	10	360
贴标机	定制	36	14.5	522
自动拣配系统	定制	2	1,000	2,000
全套输送线	定制	2	2,400	4,800
发电机	800KW	4	90	360
风冷无油空压机	ZT45-7.5	14	70	980
制氮机	定制	2	50	100
燃气锅炉	8T/H	6	95.7	574.2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生品洗桶机	定制	4	50	200
熟品洗框机	定制	10	65	650
发货框洗框机	定制	4	60	240
臭氧系统	定制	2	80	160
OPC 清洗	定制	2	200	400
槽型混合机	CH--200	6	5	30
卤制抽排风	定制	2	2,500	5,000
压榨机	ZTY--DH1.5	4	20	80
更衣消毒设施(消毒池、洗手池,风淋系统(带消毒感应开关))	定制	8	15	120
保鲜库	0~4℃	1	3,000	3,000
预解冻库	0~4℃			
包装间	4~10℃			
拣配间	4~10℃			
迅冷间	0~4℃			
立体冻库	-18℃			
车间废气装置	-	1	1,200	1,200
污水处理设备: 工艺	-	1	540	540
污水处理设备: 电控	-	1	180	180
污水处理设备: 辅助	-	1	90	90
污水处理设备: 污水站废气	-	1	90	9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8,579.00 万元, 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工程设计、勘察、监理和联合试运转费等, 其中公司土地出让金合计 6,762.00 万元, 其他费用按工程费用的 5% 预估, 其他费用=工程费用*5%=1,817.00 万元。

(4) 预备费

本项目的预备费按照建设投资的 2% 预估, 预备费 1,620.38 万元。

(5) 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根据项目前期投入所需进行一定比例投入，运营期年平均流动资金需求为 12,066.6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需求为 3,622.53 万元，占年均流动资金需求比例为 30%。

(二)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为资本性支出、是否以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总投资 51,758.07 万元，具体投资项目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万元)	占比 (%)	是否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 金金额 (万元)
一	建设投资	48,992.00	94.66	是	48,992.00
1	工程费用	46,020.00	88.91	是	46,020.00
1.1	建筑工程费	20,240.00	39.11	是	20,240.00
1.2	设备购置费	25,780.00	49.81	是	25,78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72.00	5.74	是	2,972.00
2.1	土地出让金	1,960.00	3.79	是	1,960.00
2.2	建设工程其他费	1,012.00	1.96	是	1,012.0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786.23	3.45	否	1,786.23
三	预备费	979.84	1.89	否	979.84
合计	项目总投资	51,758.07	100.00	-	51,758.07

2、测算依据及过程

(1) 土建及装修

本项目的建安工程费用为 20,240.00 万元，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工程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土建工程 (万元)	装修工程 (万元)	项目概算价 (万元)
1	生产车间	2	50,000	10,000	5,000	15,000
2	冻库	1	10,000	1,600	900	2,500
3	倒班楼	5	6,000	1,080	480	1,560
4	五金备件库	1	1,500	255	90	345
5	锅炉房等	1	500	85	30	115
6	污水站	-	-	720	-	720
-	合计	-	68,000	13,740	6,500	20,24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合计 25,780.00 万元，紧密结合本企业的实际生产需要，考察不同生产厂家产品的质量、信誉、使用效果、售后服务等因素，从保障生产的角度，按照不同组合，设计设备配置方案，提出设备清单。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货架及系统	定制	1	4,000	4,000
滚揉机	3500HY	9	20	180
漂烫机	定制	2	60	120
解冻机	定制	8	60	480
鸭肠清洗机	FX-JW 型	3	5	15
新型夹层锅	800L	109	16	1,744
夹层锅	400L	3	1	3
卤水混配	定制	1	300	300
单/双螺旋讯冷机	DLD308110	4	200	800
真空速冷	定制	2	100	200
切藕机	定制	3	5	15
切鸭脖机	定制	20	8	160
定量包装机	贝尔 L420	9	31	279
立式包装机	ZL300	7	70	490
气调包装机	国产	4	90	360
金检机	定制	20	12	240
重检机	定制	20	10	200
贴标机	定制	20	15	300
自动拣配系统	定制	1	1,000	1,000
全套输送线	定制	1	2,400	2,400
发电机	800KW	2	90	180
风冷无油空压机	ZT45-7.5	8	70	560
制氮机	-	1	50	50
燃气锅炉	8T/H	3	100	300
生品洗桶机	定制	2	50	100
熟品洗框机	定制	4	55	220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发货框洗框机	定制	2	60	120
臭氧系统	定制	1	80	80
OPC 清洗	定制	1	200	200
槽型混合机	CH--200	3	5	15
卤制抽排风	定制	1	3,000	3,000
压榨机	ZTY--DH1.5	2	20	40
更衣消毒设施(消毒池、洗手池,风淋系统(带消毒感应开关))	定制	4	15	60
保鲜库	0~4°C	1	5,789	5,789
预解冻库	0~4°C			
包装间	4~10°C			
拣配间	4~10°C			
迅冷间	0~4°C			
冻库	-18°C			
车间废气设备	-	1	900	900
污水处理设备: 工艺	-	1	528	528
污水处理设备: 电控	-	1	176	176
污水处理设备: 辅助	-	1	88	88
污水处理设备: 废气	-	1	88	88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2,972.00 万元，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工程设计、勘察、监理和联合试运转费等，其中公司土地出让金合计 1,960.00 万元，其他费用按工程费用的 5% 预估，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工程费用*5%=1,012.00 万元。

(4) 预备费

本项目的预备费按照建设投资的 2% 预估，预备费 979.84 万元。

(5) 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运营期年平均流动资金需求为 5,954.1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年平均流动资金需求*30%=1,786.23 万元。

(三)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为资本性支出、是否以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总投资 44,414.09 万元，具体投资项目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万元)	占比 (%)	是否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 金金额 (万元)
一	建设投资	42,296.00	95.23	是	42,296.00
1	工程费用	39,840.00	89.70	是	39,840.00
1.1	建筑工程费	15,720.00	35.39	是	15,720.00
1.2	设备购置费	24,120.00	54.31	是	24,12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456.00	5.53	是	2,456.00
2.1	土地出让金	1,670.00	3.76	是	1,670.00
2.2	建设工程其他费	786.00	1.77	是	786.0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272.17	2.86	否	1,272.17
三	预备费	845.92	1.90	否	845.92
合计	项目总投资	44,414.09	100.00	-	44,414.09

2、测算依据及过程

(1) 建安工程

本项目的建安工程费用为 15,720.00 万元，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工程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土建工程 (万元)	装修工程 (万元)	项目概算价 (万元)
1	生产车间	2	40,000	7,600	3,200	10,800
2	冻库	1	10,000	1,650	800	2,450
3	倒班楼	5	6,000	990	480	1,470
4	五金备件库	1	1,000	150	80	230
5	锅炉房等	1	1,000	150	80	230
6	污水站	-	-	540	-	540
-	合计	-	58,000	11,080	4,640	15,72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合计 24,120.00 万元，紧密结合本企业的实际生产需要，考察不同生产厂家产品的质量、信誉、使用效果、售后服务等因素，从保障生产的角度，按照不同组合，设计设备配置方案，编制设备清单。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立库货架和 AGV 系统	定制	1	2,600	2,600
立库货架栈板	定制	1	300	300
冻库及车间制冷系统	定制	1	2,500	2,500
解冻机焯水机（带上料线）	定制	8	60	480
解冻槽	定制	40	1	40
滚揉机	3500HY	8	20	160
生品洗框机	定制	2	50	100
鸭肠清洗机	FX-JW 型	5	5	25
自动夹层锅	1000L	88	20	1,760
自动锅配套翻渣台	定制	29	10	290
熟品洗框机	定制	4	60	240
发货框洗框机	定制	2	65	130
卤水混配	定制	1	200	200
单螺旋讯冷机	定制	6	200	1,200
真空速冷	FAC-1.08T	6	100	600
切藕机	定制	7	5	35
切鸭脖机	定制	33	10	330
定量包装机	贝尔 L420	9	30	270
气调包装机	定制	6	50	300
金检机	定制	15	15	225
重检机	定制	15	10	150
贴标机	定制	15	15	225
立式包装机	定制	10	90	900
金检机	定制	10	15	150
重检机	定制	10	10	100
贴标机	定制	10	15	150
全套输送线	定制	1	3,000	3,000
发电机	1000KW	2	95	190
风冷无油空压机	ZT110-8.6;ZT160-8.6	4	100	400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制氮机		2	60	120
压榨机	ZTY--DH1.5	2	20	40
臭氧系统	定制	1	100	100
OPC 清洗	定制	1	300	300
槽型混合机	CH--200	4	20	80
更衣消毒设施（消毒池、洗手池， 风淋系统（带消毒感应开关）	定制	6	20	120
抽排风系统	定制	1	2,200	2,200
自动拣配系统	-	1	3,000	3,000
废气设备	-	1	450	450
污水处理设备：工艺	-	1	396	396
污水处理设备：电控	-	1	132	132
污水处理设备：辅助	-	1	66	66
污水处理设备：污水站废气	-	1	66	66

（3）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2,456.00 万元，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工程设计、勘察、监理和联合试运转费等，其中公司土地出让金合计 1,670.00 万元，其他费用按工程费用的 5% 预估，其他费用=工程费用*5%=786.00 万元。

（4）预备费

本项目的预备费按照建设投资的 2% 预估，预备费 845.92 万元。

（5）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根据项目前期投入所需进行一定比例投入，本项目运营期年平均流动资金需求为 4,848.7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需求为 1,272.17 万元，占年均流动资金需求比例为 26%。

（四）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为资本性支出、是否以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总投资 25,351.77 万元，具体投资项目明细如下图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万元)	占比 (%)	是否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 金金额 (万元)
一	建设投资	24,182.18	95.39	是	23,402.18
1	工程费用	22,716.60	89.61	是	22,716.60
1.1	建筑工程费	13,711.60	54.09	是	13,711.60
1.2	设备购置费	9,005.00	35.52	是	9,005.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65.58	5.78	是	685.58
2.1	土地出让金	780.00	3.08	是	0.00
2.2	建设工程其他费	685.58	2.70	是	685.58
二	铺底流动资金	685.95	2.71	否	685.95
三	预备费	483.64	1.91	否	483.64
合计	项目总投资	25,351.77	100.00	-	24,571.77

2、测算依据及过程

(1) 土建及装修

本项目的建安工程费用为 13,711.60 万元，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工程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土建工程 (万元)	装修工程 (万元)	项目概算价 (万元)
1	生产车间	1	35,000	7,000	3,150	10,150
1	生产车间	1	6,000	1,200	480	1,680
2	冻库	1	1,800	360	144	504
3	倒班楼	5	1,200	300	96	396
4	五金备件库	1	1,200	300	81.6	381.60
6	污水站	-	-	600	-	600
-	合计	-	45,200	9,760	3,951.60	13,711.6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合计 9,005.00 万元，紧密结合本企业的实际生产需要，考察不同生产厂家产品的质量、信誉、使用效果、售后服务等因素，从保障生产的角度，按照不同组合，设计设备配置方案，提出设备清单。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滚揉机	3500HY	3	20	60
漂烫机	定制	1	60	60
解冻机	定制	3	60	180
鸭肠清洗机	FX-JW 型	1	5	5
新型夹层锅	800L	32	16	512
夹层锅	400L	1	1	1
卤水混配	定制	2	300	600
单/双螺旋讯冷机	DLD308110	2	200	400
真空速冷	定制	2	100	200
切藕机	定制	2	5	10
切鸭脖机	定制	4	8	32
定量包装机	贝尔 L420	3	31	93
立式包装机	ZL300	2	70	140
气调包装机	国产	2	90	180
金检机	定制	7	12	84
重检机	定制	7	10	70
贴标机	定制	7	15	105
全套输送线	定制	1	1,500	1,500
发电机	800KW	1	90	90
风冷无油空压机	ZT45-7.5	2	70	140
制氮机	-	1	50	50
燃气锅炉	8T/H	1	100	100
生品洗框机	定制	2	60	120
熟品洗框机	定制	2	70	140
发货框洗框机	定制	2	60	120
臭氧系统	定制	1	80	80
OPC 清洗	定制	1	200	200
槽型混合机	CH--200	1	5	5
卤制抽排风	定制	1	500	500
压榨机	ZTY--DH1.5	1	18	18
更衣消毒设施（消毒池、洗手池， 风淋系统（带消毒感应开关）	定制	4	15	60
保鲜库	0~4℃	1	500	500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预解冻库	0~4℃	1	350	350
包装间	4~10℃	1	150	150
拣配间	4~10℃	1	200	200
迅冷间	0~4℃	1	200	200
冻库	-18℃	1	1,000	1,000
废气设备	-	1	350	350
污水处理设备：工艺	-	1	240	240
污水处理设备：电控	-	1	80	80
污水处理设备：辅助	-	1	40	40
污水处理设备：污水站废气	-	1	40	4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1,465.58 万元，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工程设计、勘察、监理和联合试运转费等，其中公司土地出让金合计 780.00 万元，其他费用按工程费用的 5% 预估，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工程费用*5%=685.58 万元。

(4) 预备费

本项目的预备费按照建设投资的 2% 预估，预备费 483.64 万元。

(5) 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根据项目前期投入所需进行一定比例投入，项目运营期年平均流动资金需求为 2,337.6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需求为 685.95 万元，占年均流动资金比例为 29%。

(五)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1、募投项目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为资本性支出、是否以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拟投入资金约 16,389.21 万元，具体投资项目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万元)	占比 (%)	是否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 (万元)
一	建设投资	15,594.20	95.15	是	15,396.80
1	工程费用	15,110.00	92.19	是	15,110.00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万元)	占比 (%)	是否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 金金额 (万元)
1.1	建筑工程费	6,300.00	38.44	是	6,300.00
1.2	设备购置费	8,810.00	53.75	是	8,81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84.20	2.95	是	286.80
2.1	土地出让金	169.20	1.03	是	-
2.2	建设工程其他费	315.00	1.92	是	286.8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83.12	2.95	否	483.12
三	预备费	311.88	1.90	否	311.88
合计	项目总投资	16,389.21	100.00	-	16,191.81

2、测算依据及过程

(1) 土建及装修

本项目的建安工程费用为 6,300.00 万元，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工程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土建工程 (万元)	装修工程 (万元)	项目概算价 (万元)
1	生产车间	2	12,000	3,000	3,000	6,000
2	污水站	-	-	300	-	300
-	合计	-	12,000	3,300	3,000	6,30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合计 8,810.00 万元，紧密结合本企业的实际生产需要，考察不同生产厂家产品的质量、信誉、使用效果、售后服务等因素，从保障生产的角度，按照不同组合，设计设备配置方案，提出设备清单。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货架及系统	定制	1	1,200	1,200
滚揉机	3500HY	4	20	80
漂烫机	定制	1	60	60
解冻机	定制	3	60	180
鸭肠清洗机	FX-JW 型	1	5	5
新型夹层锅	800L	30	16	480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夹层锅	400L	1	1	1
卤水混配	定制	1	250	250
单/双螺旋讯冷机	DLD308110	2	150	300
真空速冷	定制	2	100	200
切藕机	定制	2	5	10
切鸭脖机	定制	8	8	64
定量包装机	贝尔 L420	4	31	124
立式包装机	ZL300	3	70	210
气调包装机	国产	2	90	180
金检机	定制	9	12	108
重检机	定制	9	10	90
贴标机	定制	9	15	135
全套输送线	定制	1	1200	1200
发电机	800KW	1	90	90
风冷无油空压机	ZT45-7.5	4	70	280
制氮机	-	1	50	50
液氮速冻机	-	2	100	200
燃气锅炉	8T/H	2	0	0
生品洗框机	定制	2	60	120
熟品洗框机	定制	3	70	210
发货框洗框机	定制	2	60	120
臭氧系统	定制	1	80	80
OPC 清洗	定制	1	200	200
槽型混合机	CH--200	1	5	5
卤制抽排风	定制	1	450	450
压榨机	ZTY--DH1.5	1	18	18
更衣消毒设施（消毒池、洗手池，风淋系统（带消毒感应开关）	定制	4	15	60
保鲜库	0~4℃	1	1,200	1,200
预解冻库	0~4℃			
包装间	4~10℃			
拣配间	4~10℃			
迅冷间	0~4℃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冻库	-18℃			
车间废气设备	-	1	350	350
污水处理设备：工艺	-	1	300	300
污水处理设备：电控	-	1	100	100
污水处理设备：辅助	-	1	50	50
污水处理设备：废气	-	1	50	5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484.20 万元，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工程设计、勘察、监理和联合试运转费等，其中公司土地出让金合计 169.20 万元，其他费用按工程费用的 5% 预估，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工程费用*5%=315.00 万元。

(4) 预备费

本项目的预备费按照建设投资的 2% 预估，预备费 311.88 万元。

(5) 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铺底流动资金根据项目前期投入所需进行一定比例投入，本项目运营期年平均流动资金需求为 1,610.4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需求为 483.12 万元，占年均流动资金需求比例为 30%。

(六)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为资本性支出、是否以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总投资为 17,078.04 万元，具体投资项目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万元)	占比 (%)	是否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 (万元)
一	建设投资	16,146.74	94.55	是	14,264.60
1	工程费用	15,728.04	92.10	是	13,950.04
1.1	建筑工程费	5,808.04	34.01	是	4,030.04
1.2	设备购置费	9,920.00	58.09	是	9,920.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18.70	2.45	是	314.56
2.1	土地出让金	104.14	0.61	是	0.00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万元)	占比 (%)	是否资本性 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 金金额 (万元)
2.2	建设工程其他费	314.56	1.84	是	314.5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646.01	3.78	否	646.01
三	预备费	285.29	1.67	否	285.29
合计	项目总投资	17,078.04	100.00	-	15,195.90

2、测算依据及过程

(1) 土建及装修

本项目的建安工程费用为 4,030.04 万元，其中生产车间与变配电车间前期已经完成土建部分，本次造价仅为装修造价，具体如下所示：

序号	工程名称	层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造价 (元/m ²)	项目概算价 (万元)
1	生产车间	2	13,000	1,500	1,950.00
2	变配电车间	1	1,000	500	50.00
3	宿舍	6	3,654	2,600	950.04
4	污水处理站	-	-	1,080	1,080.00
-	合计	-	17,654	-	4,030.04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本项目设备购置及安装合计 9,920.00 万元，紧密结合本企业的实际生产需要，考察不同生产厂家产品的质量、信誉、使用效果、售后服务等因素，从保障生产的角度，按照不同组合，设计设备配置方案，提出设备清单。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滚揉机	3500HY	5	20	100
漂烫机	定制	1	60	60
解冻机	定制	3	60	180
鸭肠清洗机	FX-JW 型	3	5	15
新型夹层锅	800L	50	16	800
夹层锅	400L	2	1	2
卤水混配	定制	1	300	300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单/双螺旋讯冷机	DLD308110	3	200	600
真空速冷	定制	2	100	200
切藕机	定制	2	5	10
切鸭脖机	定制	8	8	64
定量包装机	贝尔 L420	4	31	124
立式包装机	ZL300	4	70	280
气调包装机	国产	2	90	180
金检机	定制	10	12	120
重检机	定制	10	10	100
贴标机	定制	10	15	150
全套输送线	定制	1	2000	2000
发电机	800KW	1	90	90
风冷无油空压机	ZT45-7.5	4	70	280
制氮机	定制	1	50	50
燃气锅炉	8T/H	2	100	200
生品洗框机	定制	1	60	60
熟品洗框机	定制	2	70	140
发货框洗框机	定制	1	60	60
臭氧系统	定制	1	50	50
OPC 清洗	定制	1	100	100
槽型混合机	CH--200	2	5	10
卤制抽排风	定制	1	597	597
压榨机	ZTY--DH1.5	1	18	18
更衣消毒设施（消毒池、洗手池， 风淋系统（带消毒感应开关）	定制	4	15	60
保鲜库	0~4℃	1	1000	1000
预解冻库	0~4℃			
包装间	4~10℃			
拣配间	4~10℃			
迅冷间	0~4℃			
冻库	-18℃			
废气设备	-	1	800	800
污水处理设备：工艺	-	1	672	672

设备仪器名称	型号、品牌、规格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污水处理设备：电控	-	1	224	224
污水处理设备：辅助	-	1	112	112
污水处理设备：废气设备	-	1	112	112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本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418.70 万元，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工程设计、勘察、监理和联合试运转费等，其中公司土地出让金合计 104.14 万元，其他费用按工程费用的 5% 预估，建设其他费用=工程费用*5%=314.56 万元。

(4) 预备费

本项目的预备费按照建设投资的 2% 预估，预备费 285.29 万元。

(5) 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运营期年平均流动资金需求为 2,011.1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需求为 646.01 万元，占年均流动资金需求比例为 32%。

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是否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的情况

(一)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进展及本次募集资金是否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金额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开工，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2、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资金投入主要分为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铺底流动资金、预备费投入。具体投资安排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T13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20,254.91	20,381.23	40,382.86	-	81,019.00
1	工程费用	12,501.82	19,555.32	40,382.86	-	72,440.00
1.1	建筑工程费	12,501.82	12,335.32	11,502.86	-	36,340.00
1.1.1	土建工程	12,501.82	10,418.18	-	-	22,920.00
1.1.2	装修工程	-	1,917.14	11,502.86	-	13,420.00
1.2	设备购置费	-	7,220.00	28,880.00	-	36,100.00
1.3	设备安装工程费	-	-	-	-	-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753.09	825.91	-	-	8,579.00
2.1	土地出让金	6,762.00	-	-	-	-
2.2	建设其他费	991.09	825.91	-	-	-
二	铺底流动资金	-	-	-	3,622.53	3,622.53
三	预备费	405.10	407.62	807.66	-	1,620.38
合计	项目总投资	20,660.01	20,788.86	41,190.51	3,622.53	86,261.91

（二）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进展及本次募集资金是否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金额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开工，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2、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5 年，资金投入主要分为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铺底流动资金、预备费投入。具体投资安排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T13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11,277.05	26,435.49	11,279.45	-	48,992.00
1	工程费用	8,677.89	26,062.65	11,279.45	-	46,020.00
1.1	建筑工程费	8,677.89	8,016.65	3,545.45	-	20,240.00
1.1.1	土建工程	8,677.89	5,062.11	-	-	13,740.00
1.1.2	装修工程	-	2,954.55	3,545.45	-	6,500.00
1.2	设备购置费	-	18,046.00	7,734.00	-	25,780.00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T13	合计
1.3	设备安装工程 费	-	-	-	-	-
2	工程建设其他 费用	2,599.16	372.84	-	-	2,972.00
2.1	土地出让金	1,960.00	-	-	-	1,960.00
2.2	建设工程其他 费	639.16	372.84	-	-	1,012.0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	-	1,786.23	-	1,786.23
三	预备费	225.54	528.71	225.59		979.84
合计	项目总投资	11,502.59	26,964.20	13,291.27		51,758.07

(三)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进展及本次募集资金是否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金额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项目尚未开工，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2、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资金投入主要分为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铺底流动资金、预备费投入。具体投资安排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T13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8,142.36	10,880.49	23,273.14	-	42,296.00
1	工程费用	6,043.64	10,523.22	23,273.14	-	39,840.00
1.1	建筑工程费	6,043.64	5,699.22	3,977.14	-	15,720.00
1.1.1	土建工程	6,043.64	5,036.36	-	-	11,080.00
1.1.2	装修工程	-	662.86	3,977.14	-	4,640.00
1.2	设备购置费	-	4,824.00	19,296.00	-	24,120.00
2	工程建设其他 费用	2,098.73	357.27	-	-	2,456.00
2.1	土地出让金	1,670.00	-	-	-	-
2.2	建设其他费	428.73	357.27	-	-	-
二	铺底流动资金	-	-	-	1,272.17	1,272.17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T13	合计
三	预备费	162.85	217.61	465.46	-	845.92
合计	项目总投资	8,305.21	11,098.10	23,738.61	1,272.17	44,414.09

(四)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进展及本次募集资金是否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金额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开工，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2、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资金投入主要分为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铺底流动资金、预备费投入。具体投资安排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T13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5,697.59	7,113.51	10,591.09	-	23,402.18
1	工程费用	5,323.64	6,801.88	10,591.09	-	22,716.60
1.1	建筑工程费	5,323.64	5,000.88	3,387.09		13,711.60
1.1.1	土建工程	5,323.64	4,436.36			9,760.00
1.1.2	装修工程		564.51	3,387.09		3,951.60
1.2	设备购置费		1,801.00	7,204.00		9,005.00
1.3	设备安装工程费			-		-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3.95	311.63	-		685.58
2.1	土地出让金					
2.2	建设其他费	373.95	311.63			
二	铺底流动资金				685.95	685.95
三	预备费	117.75	147.01	218.88		483.64
合计	项目总投资	5,815.34	7,260.52	10,809.97	685.95	24,571.77

(五)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1、项目建设进展及本次募集资金是否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金额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项目尚未开工，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

已投资金额。

2、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5 年，资金投入主要分为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铺底流动资金、预备费投入。具体投资安排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T13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2,265.35	8,852.09	4,279.36	-	15,396.80
1	工程费用	2,084.21	8,746.43	4,279.36	-	15,110.00
1.1	建筑工程费	2,084.21	2,579.43	1,636.36	-	6,300.00
1.1.1	土建工程	2,084.21	1,215.79		-	3,300.00
1.1.2	装修工程	-	1,363.64	1,636.36	-	3,000.00
1.2	设备购置费	-	6,167.00	2,643.00	-	8,810.00
1.3	设备安装工程费	-	-	-	-	-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81.14	105.66	-	-	286.80
2.1	土地出让金	-	-	-	-	-
2.2	建设工程其他费	181.14	105.66		-	286.8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	-	-	483.12	483.12
三	预备费	45.89	179.31	86.68	-	311.88
合计	项目总投资	2,311.24	9,031.40	4,849.17	-	16,191.81

(六)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进展及本次募集资金是否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金额

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开工建设，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2、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资金投入主要分为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铺底流动资金、预备费投入。具体投资安排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T11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14,264.60	-	14,264.60
1	工程费用	13,950.04	-	13,950.04
1.1	建筑工程费	4,030.04	-	4,030.04
1.2	设备购置费	9,920.00	-	9,920.00
1.3	设备安装工程费	-	-	-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4.56	-	314.56
2.1	土地出让金	-	-	-
2.2	建设其他费	314.56	-	314.5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	646.01	646.01
三	预备费	285.29	-	285.29
合计	项目总投资	14,549.89	646.01	15,195.90

三、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与区别，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是否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产生协同性

（一）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与区别

发行人主要从事于休闲卤制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发行人休闲卤制食品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以鸭、鸡、猪等禽畜为原料的休闲卤制肉制品；另一类是以毛豆、萝卜、花生等为原料的休闲卤制素食品。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系围绕主营业务进行，采购、销售等经营模式与现有主营业务基本一致。本次募投项目的产品与现有业务基本相同，主要产品为禽类制品、畜类制品、蔬菜制品、其他制品。上述产品均属于休闲卤制食品范畴。此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发行人休闲卤制食品业务及其产品线将得以拓展，能够为客户提供更多产品，增强客户粘性，提高发行人的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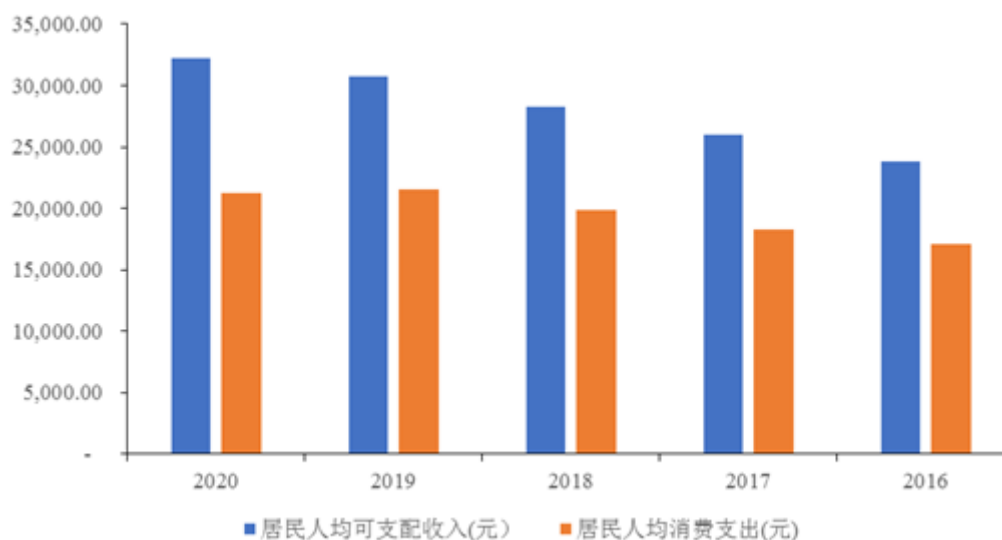
（二）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1、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品牌集中度低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镇居民总量的逐渐增加，居民消费能力得以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相关数据，2016-2020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23,821元增长至32,189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7.81%。居民收入水平的增长为我国整体消费能力

的增强提供了有利的环境，人均居民消费支出亦由 2016 年的 17,111 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21,210 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51%。

2016 年-2020 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人均消费支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的持续增加有力地促进了休闲卤制食品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大。根据沙利文数据，中国休闲卤制食品行业销售额由 2015 年的 521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1,235 亿元。根据第一财经商业数据中心（CBNData）联合天猫发布《2021 卤制品行业消费趋势报告》，休闲卤制品的市场规模预计未来 5 年将以超过 13% 的增长率持续提升，到 2025 年市场规模将突破 2,200 亿元。随着消费者消费能力提升、连锁经营模式的成熟及冷链物流行业发展，行业预期将保持高景气度，休闲卤制食品行业仍有较大的扩容空间。

目前，休闲卤制食品行业仍以小作坊经营模式为主，集中度较低，根据海通证券的研究报告，2020 年中国卤味市场 CR5 市占率合计仅为 19.23%，其中绝味、周黑鸭、煌上煌分别为 8.6%、3.32% 和 3.15%。随着消费者品牌消费意识的崛起及供给端工业化的提升，休闲卤制食品行业龙头企业将在生产规模、供应能力、品牌形象等方面逐步建立壁垒，叠加监管机关强化食品安全监督，以发行人为代表的行业龙头企业有望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

整体而言，休闲卤制食品行业方兴未艾，龙头企业将迎来发展良机。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广东、江苏项目主要定位于扩大广东、长三角核心销售区域及周边市场，进一步增加市场份额，全面提升发行人的综合竞争力。该区域主要为一线城市和人口密集、经济发达、收入消费水平较高的城市群，在休闲食品方面具有较强的消费能力和品牌认知度，未来市场增长空间广阔。目前各连锁品牌主要集中分布在市中心、交通枢纽等人流量较大的地区，周边县域覆盖较少，门店扩张存在持续发展的空间，同时随着城市节奏加快、工作时间延长和外卖频次的提高，线上销售将实现快速增长。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湖南、四川生产基地项目，其所在的华中地区为众多传统休闲卤制食品龙头企业的大本营，拥有对休闲卤制食品稳定的消费习惯和规模较大的消费群体，拓展该市场在区域市场竞争中具有重要意义。目前各连锁品牌在该区域主要布局在二线城市，对三四线及其以下的城市布局仍然较少，下线城市的需求仍主要由食品店满足，有众多低覆盖和空白覆盖区域有待开发，品牌企业的渠道下沉空间大。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广西生产基地项目，主要为新增发行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的自主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广西现有生产基地的产能利用率常年在 80%以上，2020 年已经突破 100%，下游市场需求旺盛。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辽宁项目将替代原有盘山阿妙产能，辽宁省为东北地区的区域核心，辐射能力强，区域人口密集，经济相对发达，2020 年城镇化率达 68.11%，城镇人口 2,963.9 万人，拥有较大规模的消费群体，能够较好的辐射内蒙古东部地区以及吉林地区。

2、现有产品产能利用率已接近瓶颈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鲜货产品产能 14.53 万吨，产能利用率为 87.46%。近三年来，上海、江苏、广东、广西等地，产能利用率常年达 80%以上，部分地区甚至超过 100%。公司的快速增长和全国化的布局引起现有生产线产量扩张压力倍增，生产场地和生产能力已经趋于饱和，直接影响了公司的快速供货能力。公司实际产量难以满足下游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产能瓶颈已成为制约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掣肘。因此，为满足实际需求，助力公司战略部署，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本次募投项目拟通过购入先进生产设备，改善发行人产能，以解决迫在眉睫的产能瓶颈问题，实现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3、重视食品安全，提升产品品质

近年来，食品安全问题频发，引发了广泛的社会关注。由于本行业企业发展水平参差不齐，为数众多的小作坊企业的食品安全和质量问题亟需进一步改善，食品安全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未来随着食品安全控制标准进一步严格，如何从加工环境、标准化生产、储存运输等生产端每一个环节出发保证食品安全对一个休闲食品加工企业而言极为重要。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通过购置生产设备，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新产线按照现代化标准进行建设，生产空间、卫生设施和安全消防等相关条件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自动化生产设备可以在产品加工上体现出更高的稳定性，并最终转换成产品品质和性能的提升，提高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本次拟实施的募投项目是公司追求食品安全水平，获取更多消费者的信任和支持，提升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的必然选择，也是维持企业品牌形象的重要举措。

4、塑造品牌形象，提升品牌影响力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城乡居民的食品消费从生存型消费向享受型、发展型消费加速转变，人们对休闲卤制食品质量、口味要求不断提高，消费者对品牌的信任度和依赖度越来越高，良好的企业品牌和产品口碑已经成为企业的重要核心竞争力。

品牌与行业地位的核心来自于产品，产品质量稳定、数量稳定、技术先进即是品牌溢价力与竞争力的基础。本次募投项目旨在通过使用现代化的生产线保证产品质量稳定，立足于客户需求，打造出高于客户预期的产品，使客户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因此，募投项目对于提升公司品牌认可度，提升品牌形象十分必要。

5、扩大规模效应，提升议价能力

卤制品行业的上游产业主要包括畜禽养殖业、蔬菜种植业及水产品养殖业。卤制品的原材料成本占比普遍较高，以公司为例，休闲卤制食品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达 75% 以上，其中鸭脖、鸭掌、鸭锁骨、鸭肠、鸭翅等鸭副产品约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 50% 左右。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会直接影响休闲卤制食品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到产品的利润空间。

目前发行人休闲卤制食品的生产规模仍有上升空间，本次募投项目可通过引进先进技术、生产设备及技术人才，扩大卤制品生产规模，提升发行人供货能力，充分发挥规

模效应，进一步增强发行人与上游厂商的议价能力，从而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更良好的现金流及较高的毛利率。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所在地及周边主要为经济发达、未来发展潜力较大、辐射能力较强或对休闲卤制食品有稳定消费偏好的核心销售区域，具有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巩固和增强公司行业地位及核心竞争力，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

（三）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行业政策对项目的支持

食品工业是满足人民物质生活需求、关系到国计民生的传统支柱产业。我国拥有 14 亿人口，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同时也是食品生产制造和消费大国，食品工业一直以来都受到国家及地方重视，在各级政府政策与规划的大力扶持与引导下，国家相继出台一系列行业政策和发展规划，从源头把控食品安全问题，促进食品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2016 年 8 月，工信部印发《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指出食品工业的发展方向及工作重点是推动食品工业向安全、健康、营养、方便方向发展。

2017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食品行业将迎来关键的转型期，食品产业要坚持创新发展、开放发展、绿色发展，鼓励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建设规模化原辅材料和食品加工、配送基地，加强供应链管理，发展连锁经营、集中采购、标准化生产、统一配送等现代经营方式。

2019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通过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等方面，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活动。建立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

2020 年 3 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为进一步规范小作坊生产经营行为，落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有效防控小作坊食品安全风险，切实维护食品安全，加强对小作坊监管工作提出了指导意见。

上述一系列的扶持政策在制度层面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

政策基础。

2、广阔的市场增长空间为产能消化提供助力

根据沙利文数据，中国休闲卤制食品行业销售额由 2015 年的 521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约 1,235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17.6%。根据第一财经商业数据中心（CBNData）联合天猫发布的《2021 卤制品行业消费趋势报告》，休闲卤制食品的市场规模预计在未来 5 年将以超过 13% 的增长率持续提升，到 2025 年市场规模将突破 2,200 亿元。随着市场渗透率提升、消费者消费能力提升、连锁经营模式成熟和冷链物流行业发展，休闲卤制食品行业仍有较大的扩容空间。

3、发行人较为健全的营销网络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市场保障

休闲卤制食品行业属于“小食品、大流通”产业，休闲卤制食品的消费特性决定消费者更加注重购买产品的便利性，销售网络是休闲卤制食品行业的根本。构建具备深度和广度的销售网络等销售终端是行业内企业成功的关键因素，是企业发展的重要力量，也是项目成功实施的先决条件。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就十分重视销售网络管理，制定了“以品牌营销为目标，以服务营销为手段，以产品营销为根本，为消费者提供便利的美食平台”的营销方针。经历了较长时间的积累和维护，发行人的销售网络已经日趋成熟和完善，发行人构建了覆盖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直营和加盟连锁销售网络，发行人销售网络的覆盖率和门店数量居于市场领先地位，销售网络已成为发行人重要的竞争优势，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完善的经营模式和组织结构为项目保驾护航

发行人在休闲卤制食品行业深耕细作十几载，在业务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发行人也在不断积累生产和管理的经验，如今已经形成了完善的人员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结算管理和安全管理制度，为项目的顺利开展奠定了雄厚的管理基础。

发行人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制度完备，高效运作。为了适应新环境下的市场竞争形势，发行人管理层对发行人现行治理架构不断进行调整与完善，根据业务发展及客户的需求对组织架构进行优化，完善内部管理流程，调整人员结构，加强内控管理，以适应发行人快速发展的需要，目前已与客户形成高效且全面的对接，在市场竞争中组织应对能力得到较好的提升。

本次募投项目是在原有完善成熟运营模式基础上，实现产能的转移与扩张，进一步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核心的管理运营模式基本保持不变，因此发行人已有的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管理、组织生产管理等经验具有很好的借鉴意义，为项目的后期运营给予了有力的支持，降低了运营的风险。

5、成熟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与人才培养机制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发行人拥有成熟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团队成员极富拼搏精神，在知识背景、专业技能、管理经验等方面形成了很好的互补。公司管理团队能够确保公司准确把握行业发展的大方向，制定科学的发展战略，确保公司的产品和服务适应市场需求。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了涵盖招聘、引进、培养和激励等多方面的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储备了管理、研发和营销等各领域的优秀人才。未来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人员配置要求，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方式，继续加强人力资源建设，促进骨干人才成长并发挥其作用。

（四）本次募投项目是否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产生协同性

1、公司整体战略规划

公司遵循“深耕鸭脖主业，构建美食生态”的战略方针，致力于打造一流特色美食平台，以特色美食丰富美好生活。依托自身在休闲卤制食品行业的优势，通过加强品牌建设、优化产品开发、完善渠道开拓、提升技术水平、深化渠道管理、夯实管理基础，发行人将发挥品牌效应，进行横向和纵向产业链整合，逐步完成休闲卤制食品这一细分市场的行业整合，从而实现公司制定的“创造行业标准、整合行业资源、引领行业发展”的战略目标。

2、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产生协同性

受益于消费结构升级带来的市场规模扩大、政策和市场双轮驱动的行业集中度提升等，我国休闲卤制食品行业下游空间广阔且市场份额将进一步呈现集中趋势，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方向，不断推出新产品和新风味，稳固公司在休闲卤制食品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提升产品品质和生产能力，进一步实现公司战略布局。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广东、江苏、广西、辽宁、湖南、四川等地的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系对公司主营业务的进一步深耕，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扩大公司产能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增强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

力。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产生协同性。

四、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过程，结合前次募投项目实际效益情况进一步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是否谨慎，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

(一) 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过程

1、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设立时的长期发展战略，在进行经济效益分析时，将依据如下测算原则和前提条件：

财务评价依据：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印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项目财务计算期为 13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0 年；

折现率 $I_c=10\%$ ；

各种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额	25.00

(1) 收入测算

本项目的收入来源主要为禽类制品、畜类产品、蔬菜产品、其他产品，参考目前企业的价格水平以及行业价格浮动变化情况，公司历史销售价格较为稳定，假设销售价格保持不变，假设销量等于产量，项目 T4 年投产，T10 年 100% 达产，详细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达产进度	-	-	-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100%
禽类制品	-	-	-	62,525.68	78,157.10	93,788.52	109,419.94	125,051.36	140,682.78	156,314.20	156,314.20	156,314.20	156,314.20
单价(万元/吨)	-	-	-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数量(吨)	-	-	-	15,768.00	19,710.00	23,652.00	27,594.00	31,536.00	35,478.00	39,420.00	39,420.00	39,420.00	39,420.00
畜类产品	-	-	-	2,319.07	2,898.83	3,478.60	4,058.37	4,638.13	5,217.90	5,797.67	5,797.67	5,797.67	5,797.67
单价(万元/吨)	-	-	-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数量(吨)	-	-	-	262.80	328.50	394.20	459.90	525.60	591.30	657.00	657.00	657.00	657.00
蔬菜产品	-	-	-	13,671.65	17,089.56	20,507.48	23,925.39	27,343.30	30,761.21	34,179.13	34,179.13	34,179.13	34,179.13
单价(万元/吨)	-	-	-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数量(吨)	-	-	-	8,935.20	11,169.00	13,402.80	15,636.60	17,870.40	20,104.20	22,338.00	22,338.00	22,338.00	22,338.00
其他产品	-	-	-	9,860.79	12,325.99	14,791.18	17,256.38	19,721.58	22,186.78	24,651.97	24,651.97	24,651.97	24,651.97
单价(万元/吨)	-	-	-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数量(吨)	-	-	-	1,314.00	1,642.50	1,971.00	2,299.50	2,628.00	2,956.50	3,285.00	3,285.00	3,285.00	3,285.00
收入合计:	-	-	-	88,377.19	110,471.48	132,565.78	154,660.08	176,754.37	198,848.67	220,942.97	220,942.97	220,942.97	220,942.97
数量合计	-	-	-	26,280.00	32,850.00	39,420.00	45,990.00	52,560.00	59,130.00	65,700.00	65,700.00	65,700.00	65,700.00

(2) 成本测算

成本费用估算遵循国家现行会计准则规定的成本和费用核算方法，并参照目前企业的实际数据。

采用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估算法：总成本费用=生产成本+期间费用；式中：生产成本=原材料+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包括能耗）

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本项目的原材料成本参考公司历史情况进行估算，人工投入参考公司现有生产基地进行估算，本项目新增定员 800 人，能耗等其他制造费用参考公司吨耗进行估算，税金及附加根据公司项目收入实现纳税情况估算；期间费用参考公司历史三年占比进行估算，本项目销售费用占比为 7.5%，管理费用占比为 5.98%，研发费用占比为 0.25%；因本项目无贷款，财务费用忽略。具体详见下表：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达产进度	-	-	-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100%
原材料成本	-	-	-	43,554.45	54,443.06	65,331.67	76,220.28	87,108.89	97,997.51	108,886.12	108,886.12	108,886.12	108,886.12
外购辅料成本	-	-	-	11,026.44	13,783.05	16,539.66	19,296.27	22,052.88	24,809.50	27,566.11	27,566.11	27,566.11	27,566.11
燃料及动力	-	-	-	1,971.96	2,464.95	2,957.94	3,450.93	3,943.92	4,436.91	4,929.90	4,929.90	4,929.90	4,929.90
人工	-	-	-	1,920.00	2,448.00	2,996.35	3,565.66	4,156.54	4,769.63	5,405.58	5,513.69	5,623.97	5,736.44
折旧费	-	-	-	3,669.26	4,376.07	4,376.07	4,376.07	4,376.07	4,376.07	4,376.07	4,376.07	4,376.07	3,332.47
生产成本总计	-	-	-	62,142.11	77,515.13	92,201.69	106,909.21	121,638.31	136,389.61	151,163.77	151,271.88	151,382.16	150,451.04
税金及附加	-	-	-	-	149.42	689.76	809.84	929.93	1,050.02	1,170.10	1,170.10	1,170.10	1,170.10
销售费用合计	-	-	-	6,624.47	8,280.58	9,936.70	11,592.82	13,248.94	14,905.05	16,561.17	16,561.17	16,561.17	16,561.17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销售费用	-	-	-	6,624.47	8,280.58	9,936.70	11,592.82	13,248.94	14,905.05	16,561.17	16,561.17	16,561.17	16,561.17
管理费用合计	-	-	-	5,285.75	6,607.19	7,928.63	9,250.06	10,571.50	11,892.94	13,214.38	13,214.38	13,214.38	13,214.38
管理费用	-	-	-	5,285.75	6,607.19	7,928.63	9,250.06	10,571.50	11,892.94	13,214.38	13,214.38	13,214.38	13,214.38
研发费用合计	-	-	-	222.25	277.81	333.37	388.94	444.50	500.06	555.62	555.62	555.62	555.62
总成本	-	-	-	74,052.33	92,552.32	110,756.78	128,561.94	146,388.67	164,237.62	182,109.42	182,217.53	182,327.80	181,396.68

(3) 利润情况

项目利润来源主要的销售收入，在扣除相关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所得税后得到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根据国家有关财政税收政策和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有关规定，按照以上分析数据进行项目损益分析计算，平均毛利率为 31.19%，净利率为 12.74%，与公司历史效益情况相比本项目测算谨慎合理，详细情况如下表：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平均
营业收入	-	-	-	88,377.19	110,471.48	132,565.78	154,660.08	176,754.37	198,848.67	220,942.97	220,942.97	220,942.97	220,942.97	174,544.95
营业成本	-	-	-	62,142.11	77,515.13	92,201.69	106,909.21	121,638.31	136,389.61	151,163.77	151,271.88	151,382.16	150,451.04	120,106.49
毛利	-	-	-	26,235.08	32,956.36	40,364.09	47,750.87	55,116.07	62,459.06	69,779.20	69,671.09	69,560.81	70,491.93	54,438.46
毛利率				29.69%	29.83%	30.45%	30.87%	31.18%	31.41%	31.58%	31.53%	31.48%	31.91%	31.19%
税金及附加	-	-	-	-	149.42	689.76	809.84	929.93	1,050.02	1,170.10	1,170.10	1,170.10	1,170.10	830.94
销售费用	-	-	-	6,624.47	8,280.58	9,936.70	11,592.82	13,248.94	14,905.05	16,561.17	16,561.17	16,561.17	16,561.17	13,083.32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平均
管理费用	-	-	-	5,285.75	6,607.19	7,928.63	9,250.06	10,571.50	11,892.94	13,214.38	13,214.38	13,214.38	13,214.38	10,439.36
研发费用		-	-	222.25	277.81	333.37	388.94	444.50	500.06	555.62	555.62	555.62	555.62	438.94
税前利润	-	-	-	14,102.61	17,641.35	21,475.63	25,709.20	29,921.20	34,110.99	38,277.92	38,169.81	38,059.54	38,990.66	29,645.89
所得税	-	-	-	3,525.65	4,410.34	5,368.91	6,427.30	7,480.30	8,527.75	9,569.48	9,542.45	9,514.88	9,747.66	7,411.47
净利润	-	-	-	10,576.96	13,231.01	16,106.72	19,281.90	22,440.90	25,583.25	28,708.44	28,627.36	28,544.65	29,242.99	22,234.42
净利润率				11.97%	11.98%	12.15%	12.47%	12.70%	12.87%	12.99%	12.96%	12.92%	13.24%	12.74%

(4) 现金流量

本现金流量表的估算，系以现金的收入与现金的支付作为计算的依据，在此基础下，核算现金收支情况下的实际净收入。现金流入主要是项目运营期的产品销售收入，在测算产品销售时，主要考虑产品的价格和销量。对于未来产品价格的预测，是基于未来市场的竞争情况和公司的发展战略。现金流出在建设期主要是建设投资、设备投资。现金流出在运营期主要是在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付现成本，如外购原料费、人工工资及福利、其他费用等。根据财务测算，项目税前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6.53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6.96%，财务净现值为 92,345.78 万元；税后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7.23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2.01%，财务净现值为 60,874.89 万元，本项目经济技术指标测算过程谨慎合理。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1	现金流入	-	-	-	99,475.59	124,344.49	149,213.39	174,082.29	198,951.19	223,820.09	248,688.99	248,688.99	248,688.99	295,627.56	
1.1	销售收入	-	-	-	88,377.19	110,471.48	132,565.78	154,660.08	176,754.37	198,848.67	220,942.97	220,942.97	220,942.97	220,942.97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1.2	销项税	-	-	-	11,098.41	13,873.01	16,647.61	19,422.21	22,196.81	24,971.42	27,746.02	27,746.02	27,746.02	27,746.02
1.3	出口退税	-	-	-	-	-	-	-	-	-	-	-	-	-
1.4	回收固定资产余值	-	-	-	-	-	-	-	-	-	-	-	-	31,752.24
1.5	回收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15,186.34
2	现金流出	19,702.67	19,602.07	40,382.86	87,549.42	104,507.81	129,854.96	151,495.94	173,153.19	194,827.17	216,518.40	215,144.51	215,227.51	215,557.90
2.1	资产投资	18,231.56	17,706.19	36,110.60	-	-	-	-	-	-	-	-	-	-
2.2	利用原有固定资产	-	-	-	-	-	-	-	-	-	-	-	-	-
2.3	技术转让费	-	-	-	-	-	-	-	-	-	-	-	-	-
2.4	流动资金投入	-	-	-	6,288.83	1,550.30	1,457.73	1,460.56	1,463.47	1,466.46	1,469.54	14.58	14.87	-
2.5	付现成本	-	-	-	70,383.07	88,176.25	106,380.71	124,185.87	142,012.60	159,861.55	177,733.35	177,841.46	177,951.74	178,064.22
2.6	进项税	1,471.11	1,895.88	4,272.26	7,351.87	9,125.75	10,899.63	12,673.51	14,447.39	16,221.27	17,995.14	17,995.14	17,995.14	17,995.14
2.7	应纳增值税	-	-	-	-	1,245.17	5,747.98	6,748.71	7,749.43	8,750.15	9,750.87	9,750.87	9,750.87	9,750.87
2.8	支付所得税	-	-	-	3,525.65	4,410.34	5,368.91	6,427.30	7,480.30	8,527.75	9,569.48	9,542.45	9,514.88	9,747.66
3	净现金流量（税后）	-19,702.67	-19,602.07	-40,382.86	11,926.17	19,836.68	19,358.43	22,586.35	25,798.00	28,992.91	32,170.59	33,544.47	33,461.48	80,069.66
4	累计净现金流量	-19,702.67	-39,304.75	-79,687.60	-67,761.43	-47,924.75	-28,566.32	-5,979.97	19,818.03	48,810.95	80,981.54	114,526.01	147,987.49	228,057.15
5	税前净现金流量	-19,702.67	-19,602.07	-40,382.86	15,451.82	24,247.02	24,727.34	29,013.65	33,278.30	37,520.66	41,740.07	43,086.93	42,976.36	89,817.33
6	税前累计净现金流量	-19,702.67	-39,304.75	-79,687.60	-64,235.78	-39,988.76	-15,261.42	13,752.23	47,030.53	84,551.19	126,291.27	169,378.19	212,354.55	302,171.88

2、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设立时的长期发展战略，在进行经济效益分析时，将依据如下测算原则和前提条件：

财务评价依据：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印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项目财务计算期为 12 年，其中建设期 2.5 年，运营期 9.5 年；

折现率 $I_c=10\%$ ；

各种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额	25.00

(1) 收入测算

本项目的收入来源主要为禽类制品、蔬菜产品、其他产品，参考目前企业的价格水平以及行业价格浮动变化情况，公司历史销售价格较为稳定，假设销售价格保持不变，假设销量等于产量，项目 T3 年投产，T9 年达产 100%，详细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达产进度	-	-	40%	60%	70%	80%	90%	90%	100%	100%	100%	100%
禽类制品	-	-	35,126.48	52,689.74	61,471.37	70,253.00	79,034.63	79,034.63	87,816.26	87,816.26	87,816.26	87,816.26
单价（万元/吨）	-	-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数量（吨）	-	-	8,858.35	13,287.53	15,502.12	17,716.71	19,931.30	19,931.30	22,145.89	22,145.89	22,145.89	22,145.89
蔬菜产品	-	-	4,102.72	6,154.08	7,179.76	8,205.44	9,231.12	9,231.12	10,256.80	10,256.80	10,256.80	10,256.80
单价（万元/吨）	-	-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数量（吨）	-	-	2,681.36	4,022.04	4,692.38	5,362.72	6,033.06	6,033.06	6,703.40	6,703.40	6,703.40	6,703.40
其他产品	-	-	3,454.20	5,181.27	6,044.80	6,908.33	7,771.94	7,771.94	8,635.47	8,635.47	8,635.47	8,635.47
单价（万元/吨）	-	-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数量（吨）	-	-	460.29	690.43	805.50	920.57	1,035.65	1,035.65	1,150.72	1,150.72	1,150.72	1,150.72
收入合计：	-	-	42,683.40	64,025.09	74,695.93	85,366.77	96,037.69	96,037.69	106,708.53	106,708.53	106,708.53	106,708.53
数量合计	-	-	12,000.00	18,000.00	21,000.00	24,000.00	27,000.01	27,000.01	30,000.01	30,000.01	30,000.01	30,000.01

(2) 成本测算

成本费用估算遵循国家现行会计准则规定的成本和费用核算方法，并参照目前企业的实际数据。

采用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估算法：总成本费用=生产成本+期间费用；式中：生产成本=原材料+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包括能耗）

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本项目的原材料成本参考公司历史情况进行估算，人工投入参考公司现有生产基地进行估算，本项目新增定员 380 人，能耗等其他制造费用参考公司吨耗进行估算，税金及附加根据公司项目收入实现纳税情况估算；期间费用参考公司历史三年占比进行估算，本项目销售费用占比为 7.5%，管理费用占比为 5.98%，研发费用占比为 0.25%；因本项目无贷款，财务费用忽略。具体详见下表：

项目	建设期		营运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达产进度	-	-	40%	60%	70%	80%	90%	90%	100%	100%	100%	100%
原材料成本	-	-	20,698.93	31,048.39	36,223.11	41,397.84	46,572.61	46,572.61	51,747.33	51,747.33	51,747.33	51,747.33
外购辅料成本	-	-	5,240.24	7,860.35	9,170.41	10,480.47	11,790.53	11,790.53	13,100.59	13,100.59	13,100.59	13,100.59
燃料及动力	-	-	915.00	742.50	866.25	990.00	1,113.75	1,113.75	1,237.50	1,237.50	1,237.50	1,237.50
人工	-	-	912.00	1,395.36	1,660.48	1,935.64	2,221.15	2,265.57	2,567.65	2,619.00	2,671.38	2,724.81
折旧费	-	-	990.54	2,893.23	2,893.23	2,893.23	2,893.23	2,893.23	2,893.23	2,893.23	2,893.23	2,893.23
生产成本总计	-	-	28,756.71	43,939.83	50,813.48	57,697.18	64,591.27	64,635.70	71,546.31	71,597.66	71,650.04	71,703.47
税金及附加	-	-	-	47.85	442.84	508.15	573.45	573.45	638.75	638.75	638.75	638.75
销售费用合计	-	-	3,199.41	4,799.11	5,598.96	6,398.82	7,198.67	7,198.67	7,998.53	7,998.53	7,998.53	7,998.53
销售费用	-	-	3,199.41	4,799.11	5,598.96	6,398.82	7,198.67	7,198.67	7,998.53	7,998.53	7,998.53	7,998.53
管理费用合计	-	-	2,552.85	3,829.28	4,467.49	5,105.70	5,743.92	5,743.92	6,382.13	6,382.13	6,382.13	6,382.13
管理费用	-	-	2,552.85	3,829.28	4,467.49	5,105.70	5,743.92	5,743.92	6,382.13	6,382.13	6,382.13	6,382.13
研发费用合计	-	-	107.34	161.01	187.84	214.68	241.51	241.51	268.35	268.35	268.35	268.35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总成本	-	-	34,508.97	52,616.06	61,322.78	69,709.85	78,107.31	78,151.74	86,565.71	86,617.07	86,669.45	86,722.87

(3) 利润情况

项目利润来源主要的销售收入，在扣除相关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所得税后得到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根据国家有关财政税收政策和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有关规定，按照以上分析数据进行项目损益分析计算，项目平均毛利率为 32.60%，净利率为 13.76%，测算结果较为谨慎合理，详细情况如下表：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平均
营业收入	-	-	42,683.40	64,025.09	74,695.93	85,366.77	96,037.69	96,037.69	106,708.53	106,708.53	106,708.53	106,708.53	88,568.07
营业成本	-	-	28,756.71	43,939.83	50,813.48	57,697.18	64,591.27	64,635.70	71,546.31	71,597.66	71,650.04	71,703.47	59,693.16
毛利	-	-	13,926.69	20,085.26	23,882.45	27,669.59	31,446.42	31,401.99	35,162.22	35,110.87	35,058.49	35,005.06	28,874.91
毛利率	-	-	32.63%	31.37%	31.97%	32.41%	32.74%	32.70%	32.95%	32.90%	32.85%	32.80%	32.60%
税金及附加	-	-	-	47.85	442.84	508.15	573.45	573.45	638.75	638.75	638.75	638.75	470.07
销售费用	-	-	3,199.41	4,799.11	5,598.96	6,398.82	7,198.67	7,198.67	7,998.53	7,998.53	7,998.53	7,998.53	6,638.78
管理费用	-	-	2,552.85	3,829.28	4,467.49	5,105.70	5,743.92	5,743.92	6,382.13	6,382.13	6,382.13	6,382.13	5,297.17
研发费用	-	-	107.34	161.01	187.84	214.68	241.51	241.51	268.35	268.35	268.35	268.35	222.73
税前利润	-	-	8,067.09	11,248.02	13,185.31	15,442.25	17,688.86	17,644.44	19,874.47	19,823.12	19,770.74	19,717.31	16,246.16
所得税	-	-	2,016.77	2,812.00	3,296.33	3,860.56	4,422.22	4,411.11	4,968.62	4,955.78	4,942.68	4,929.33	4,061.54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平均
净利润	-	-	6,050.32	8,436.01	9,888.98	11,581.69	13,266.65	13,233.33	14,905.85	14,867.34	14,828.05	14,787.98	12,184.62
净利润率			14.17%	13.18%	13.24%	13.57%	13.81%	13.78%	13.97%	13.93%	13.90%	13.86%	13.76%

(4) 现金流量

本现金流量表的估算，系以现金的收入与现金的支付作为计算的依据，在此基础上，核算现金收支情况下的实际净收入。现金流入主要是项目运营期的产品销售收入，在测算产品销售时，主要考虑产品的价格和销量。对于未来产品价格的预测，是基于未来市场的竞争情况和公司的发展战略。现金流出在建设期主要是建设投资、设备投资。现金流出在运营期主要是在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付现成本，如外购原料费、人工工资及福利、其他费用等。根据财务测算，项目税前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5.64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9.10%，财务净现值为 55,754.95 万元；税后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6.36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3.17%，财务净现值为 36,445.16 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1	现金流入	-	-	48,232.25	72,348.35	84,406.40	96,464.45	108,522.59	108,522.59	120,580.64	120,580.64	120,580.64	144,993.17
1.1	销售收入			42,683.40	64,025.09	74,695.93	85,366.77	96,037.69	96,037.69	106,708.53	106,708.53	106,708.53	106,708.53
1.2	销项税			5,548.84	8,323.26	9,710.47	11,097.68	12,484.90	12,484.90	13,872.11	13,872.11	13,872.11	13,872.11
1.3	出口退税			-	-	-	-	-	-	-	-	-	-
1.4	回收固定资产余值												17,268.05
1.5	回收流动资金												7,144.48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2	现金流出	13,237.05	26,435.49	53,173.65	59,653.13	72,110.79	82,450.65	92,798.39	92,160.50	103,192.63	102,558.65	102,598.07	102,638.28
2.1	资产投资	12,373.41	23,676.37	10,096.96									
2.2	利用原有固定资产												
2.3	技术转让费												
2.4	流动资金投入			2,867.95	1,542.49	674.44	675.80	677.20	5.99	679.43	6.92	7.06	7.20
2.5	付现成本			33,518.43	49,722.83	58,429.55	66,816.61	75,214.08	75,258.50	83,672.48	83,723.83	83,776.21	83,829.64
2.6	进项税	863.65	2,759.12	4,673.54	5,177.09	6,020.11	6,863.13	7,706.16	7,706.16	8,549.18	8,549.18	8,549.18	8,549.18
2.7	应纳增值税	-	-	-	398.72	3,690.36	4,234.55	4,778.74	4,778.74	5,322.93	5,322.93	5,322.93	5,322.93
2.8	支付所得税	-	-	2,016.77	2,812.00	3,296.33	3,860.56	4,422.22	4,411.11	4,968.62	4,955.78	4,942.68	4,929.33
3	净现金流量（税后）	-13,237.05	-26,435.49	-4,941.40	12,695.22	12,295.62	14,013.80	15,724.20	16,362.09	17,388.01	18,021.99	17,982.57	42,354.89
4	累计净现金流量	-13,237.05	-39,672.55	-44,613.94	-31,918.72	-19,623.11	-5,609.31	10,114.89	26,476.98	43,864.99	61,886.98	79,869.55	122,224.44
5	税前净现金流量	-13,237.05	-26,435.49	-2,924.63	15,507.22	15,591.94	17,874.36	20,146.41	20,773.20	22,356.63	22,977.77	22,925.25	47,284.22
6	税前累计净现金流量	-13,237.05	-39,672.55	-42,597.17	-27,089.95	-11,498.00	6,376.36	26,522.77	47,295.97	69,652.60	92,630.37	115,555.62	162,839.84

3、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设立时的长期发展战略，在进行经济效益分析时，将依据如下测算原则和前提条件：

财务评价依据：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印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项目财务计算期为 13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0 年；

折现率 $I_c=10\%$ ；

各种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额	25.00

(1) 收入测算

本项目的收入来源主要为禽类制品、蔬菜产品、其他产品，参考目前企业的价格水平以及行业价格浮动变化情况，公司历史销售价格较为稳定，假设销售价格保持不变，假设销量等于产量，项目 T4 年投产，T10 年 100% 达产，详细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	-	-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100%
禽类制品	-	-	-	24,287.79	31,227.15	38,166.52	45,105.89	52,045.25	58,984.62	69,393.67	69,393.67	69,393.67	69,393.67
单价(万元/吨)	-	-	-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数量(吨)	-	-	-	6,125.00	7,875.00	9,625.00	11,375.00	13,125.00	14,875.00	17,500.00	17,500.00	17,500.00	17,500.00
蔬菜产品	-	-	-	2,677.66	3,442.70	4,207.74	4,972.79	5,737.83	6,502.88	7,650.44	7,650.44	7,650.44	7,650.44
单价(万元/吨)	-	-	-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数量(吨)	-	-	-	1,750.00	2,250.00	2,750.00	3,250.00	3,750.00	4,25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其他产品	-	-	-	6,566.36	8,442.46	10,318.56	12,194.66	14,070.76	15,946.86	18,761.01	18,761.01	18,761.01	18,761.01
单价(万元/吨)	-	-	-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数量(吨)	-	-	-	875.00	1,125.00	1,375.00	1,625.00	1,875.00	2,125.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收入合计:	-	-	-	33,531.80	43,112.31	52,692.82	62,273.34	71,853.85	81,434.36	95,805.13	95,805.13	95,805.13	95,805.13
数量合计	-	-	-	8,750.00	11,250.00	13,750.00	16,250.00	18,750.00	21,25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 成本测算

成本费用估算遵循国家现行会计准则规定的成本和费用核算方法，并参照目前企业的实际数据。

采用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估算法：总成本费用=生产成本+期间费用；式中：生产成本=原材料+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包括能耗）

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本项目的原材料成本参考公司历史情况进行估算，人工投入参考公司现有生产基地进行估算，本项目新增定员 358 人，能耗等其他制造费用参考公司吨耗进行估算，税金及附加根据公司项目收入实现纳税情况估算；期间费用参考公司历史三年占比进行估算，本项目销售费用占比为 7.5%，管理费用占比为 5.98%，研发费用占比为 0.25%；因本项目无贷款，财务费用忽略。具体详见下表：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35%	45%	55%	65%	75%	85%	100%	100%	100%	100%
原材料成本	-		-	15,791.83	20,303.79	24,815.74	29,327.69	33,839.64	38,351.60	45,119.53	45,119.53	45,119.53	45,119.53
外购辅料成本				3,997.93	5,140.20	6,282.47	7,424.73	8,567.00	9,709.26	11,422.66	11,422.66	11,422.66	11,422.66
燃料及动力	-		-	667.19	857.81	1,048.44	1,239.06	1,429.69	1,620.31	1,906.25	1,906.25	1,906.25	1,906.25
人工	-		-	750.00	985.32	1,229.75	1,483.57	1,747.05	2,013.84	2,419.00	2,467.38	2,516.72	2,567.06
折旧费	-	-	-	2,176.85	2,605.63	2,605.63	2,605.63	2,605.63	2,605.63	2,605.63	2,605.63	2,605.63	1,908.36
生产成本总计	-	-	-	23,383.80	29,892.75	35,982.03	42,080.69	48,189.01	54,300.65	63,473.07	63,521.45	63,570.80	62,923.86
税金及附加	-		-	-	-	290.23	387.72	448.97	510.22	602.09	602.09	602.09	602.09
销售费用合计	-		-	2,513.43	3,231.56	3,949.68	4,667.81	5,385.93	6,104.06	7,181.24	7,181.24	7,181.24	7,181.24
销售费用	-		-	2,513.43	3,231.56	3,949.68	4,667.81	5,385.93	6,104.06	7,181.24	7,181.24	7,181.24	7,181.24
管理费用合计	-		-	2,005.50	2,578.50	3,151.50	3,724.51	4,297.51	4,870.51	5,730.01	5,730.01	5,730.01	5,730.01
管理费用	-		-	2,005.50	2,578.50	3,151.50	3,724.51	4,297.51	4,870.51	5,730.01	5,730.01	5,730.01	5,730.01
研发费用合计	-		-	84.33	108.42	132.51	156.60	180.70	204.79	240.93	240.93	240.93	240.93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总成本	-		-	27,902.74	35,702.81	43,373.44	50,860.72	58,321.41	65,785.43	76,986.41	77,034.79	77,084.14	76,437.20

(3) 利润情况

项目利润来源主要的销售收入，在扣除相关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所得税后得到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根据国家有关财政税收政策和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有关规定，按照以上分析数据进行项目损益分析计算，平均毛利率为 33.07%，净利率为 14.09%，与公司历史效益情况相比本项目测算谨慎合理，详细情况如下表：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平均
营业收入	-		-	33,531.80	43,112.31	52,692.82	62,273.34	71,853.85	81,434.36	95,805.13	95,805.13	95,805.13	95,805.13	72,811.90
营业成本	-	-	-	23,383.80	29,892.75	35,982.03	42,080.69	48,189.01	54,300.65	63,473.07	63,521.45	63,570.80	62,923.86	48,731.81
毛利	-	-	-	10,147.99	13,219.56	16,710.79	20,192.65	23,664.84	27,133.71	32,332.06	32,283.68	32,234.33	32,881.27	24,080.09
毛利率				30.26%	30.66%	31.71%	32.43%	32.93%	33.32%	33.75%	33.70%	33.65%	34.32%	33.07%
税金及附加	-	-	-	-	-	290.23	387.72	448.97	510.22	602.09	602.09	602.09	602.09	404.55
销售费用	-	-	-	2,513.43	3,231.56	3,949.68	4,667.81	5,385.93	6,104.06	7,181.24	7,181.24	7,181.24	7,181.24	5,457.74
管理费用	-	-	-	2,005.50	2,578.50	3,151.50	3,724.51	4,297.51	4,870.51	5,730.01	5,730.01	5,730.01	5,730.01	4,354.81
研发费用		-	-	84.33	108.42	132.51	156.60	180.70	204.79	240.93	240.93	240.93	240.93	183.11
税前利润	-	-	-	5,544.73	7,301.08	9,186.87	11,256.01	13,351.74	15,444.14	18,577.79	18,529.41	18,480.06	19,127.00	13,679.88
所得税	-	-	-	1,386.18	1,825.27	2,296.72	2,814.00	3,337.93	3,861.04	4,644.45	4,632.35	4,620.02	4,781.75	3,419.97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平均
净利润	-	-	-	4,158.55	5,475.81	6,890.15	8,442.01	10,013.80	11,583.11	13,933.34	13,897.06	13,860.05	14,345.25	10,259.91
净利润率				12.40%	12.70%	13.08%	13.56%	13.94%	14.22%	14.54%	14.51%	14.47%	14.97%	14.09%

(4) 现金流量

本现金流量表的估算，系以现金的收入与现金的支付作为计算的依据，在此基础上，核算现金收支情况下的实际净收入。现金流入主要是项目运营期的产品销售收入，在测算产品销售时，主要考虑产品的价格和销量。对于未来产品价格的预测，是基于未来市场的竞争情况和公司的发展战略。现金流出在建设期主要是建设投资、设备投资。现金流出在运营期主要是在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付现成本，如外购原料费、人工工资及福利、其他费用等。根据财务测算，项目税前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6.84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5.35%，财务净现值为 40,985.65 万元；税后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7.51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0.77%，财务净现值为 26,699.00 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1	现金流入	-	-	-	37,890.93	48,716.91	59,542.89	70,368.87	81,194.85	92,020.83	108,259.80	108,259.80	108,259.80	127,812.64	
1.1	销售收入				33,531.80	43,112.31	52,692.82	62,273.34	71,853.85	81,434.36	95,805.13	95,805.13	95,805.13	95,805.13	
1.2	销项税				4,359.13	5,604.60	6,850.07	8,095.53	9,341.00	10,586.47	12,454.67	12,454.67	12,454.67	12,454.67	
1.3	出口退税														
1.4	回收固定资产余值													13,247.07	
1.5	回收流动资金													6,305.77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2	现金流出	7,808.45	10,544.05	23,273.14	32,131.41	38,967.96	50,207.07	59,760.35	68,991.75	78,224.78	92,376.79	91,522.70	91,559.84	91,765.26
2.1	资产投资	7,191.24	9,497.67	20,724.86										
2.2	利用原有固定资产													
2.3	技术转让费													
2.4	流动资金投入				2,359.94	651.06	594.47	595.73	597.03	597.48	896.89	6.52	6.65	-
2.5	付现成本				25,725.89	33,097.18	40,767.81	48,255.09	55,715.78	63,179.80	74,380.78	74,429.16	74,478.51	74,528.84
2.6	进项税	617.21	1,046.38	2,548.28	2,659.40	3,394.45	4,129.50	4,864.55	5,599.60	6,334.65	7,437.22	7,437.22	7,437.22	7,437.22
2.7	应纳增值税	-	-	-	-	-	2,418.58	3,230.98	3,741.40	4,251.82	5,017.45	5,017.45	5,017.45	5,017.45
2.8	支付所得税	-	-	-	1,386.18	1,825.27	2,296.72	2,814.00	3,337.93	3,861.04	4,644.45	4,632.35	4,620.02	4,781.75
3	净现金流量（税后）	-7,808.45	-10,544.05	-23,273.14	5,759.52	9,748.95	9,335.82	10,608.51	12,203.10	13,796.05	15,883.01	16,737.09	16,699.95	36,047.38
4	累计净现金流量	-7,808.45	-18,352.50	-41,625.64	-35,866.12	-26,117.17	-16,781.35	-6,172.84	6,030.26	19,826.31	35,709.32	52,446.41	69,146.36	105,193.75
5	税前净现金流量	-7,808.45	-10,544.05	-23,273.14	7,145.70	11,574.22	11,632.54	13,422.52	15,541.03	17,657.08	20,527.46	21,369.45	21,319.97	40,829.13
6	税前累计净现金流量	-7,808.45	-18,352.50	-41,625.64	-34,479.94	-22,905.72	-11,273.19	2,149.33	17,690.37	35,347.45	55,874.91	77,244.35	98,564.32	139,393.46

4、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设立时的长期发展战略，在进行经济效益分析时，将依据如下测算原则和前提条件：

财务评价依据：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印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项目财务计算期为 13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10 年；

折现率 $I_c=10\%$ ；

各种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额	25.00

(1) 收入测算

本项目的收入来源主要为禽类制品、畜类产品、蔬菜产品、其他产品，参考目前企业的价格水平以及行业价格浮动变化情况，公司历史销售价格较为稳定，假设销售价格保持不变，假设销量等于产量，项目 T4 年投产，T10 年达产，详细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达产进度	-	-	-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100%
禽类制品	-	-	-	14,243.55	17,804.43	21,365.32	24,926.21	28,487.09	32,047.98	35,608.87	35,608.87	35,608.87	35,608.87
单价(万元/吨)	-	-	-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数量(吨)	-	-	-	3,592.00	4,490.00	5,388.00	6,286.00	7,184.00	8,082.00	8,980.00	8,980.00	8,980.00	8,980.00
畜类产品	-	-	-	70.60	88.24	105.89	123.54	141.19	158.84	176.49	176.49	176.49	176.49
单价(万元/吨)	-	-	-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数量(吨)	-	-	-	8.00	10.00	12.00	14.00	16.00	18.00	20.00	20.00	20.00	20.00
蔬菜产品	-	-	-	2,203.33	2,754.16	3,304.99	3,855.82	4,406.66	4,957.49	5,508.32	5,508.32	5,508.32	5,508.32
单价(万元/吨)	-	-	-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数量(吨)	-	-	-	1,440.00	1,800.00	2,160.00	2,520.00	2,880.00	3,240.00	3,600.00	3,600.00	3,600.00	3,600.00
其他产品	-	-	-	1,200.70	1,500.88	1,801.06	2,101.23	2,401.41	2,701.59	3,001.76	3,001.76	3,001.76	3,001.76
单价(万元/吨)	-	-	-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数量(吨)	-	-	-	160.00	200.00	240.00	280.00	320.00	36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收入合计:	-	-	-	17,718.18	22,147.72	26,577.26	31,006.81	35,436.35	39,865.89	44,295.44	44,295.44	44,295.44	44,295.44
数量合计	-	-	-	5,200.00	6,500.00	7,800.00	9,100.00	10,400.00	11,7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2) 成本测算

成本费用估算遵循国家现行会计准则规定的成本和费用核算方法，并参照目前企业的实际数据。

采用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估算法：总成本费用=生产成本+期间费用；式中：生产成本=原材料+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包括能耗）

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本项目的原材料成本参考公司历史情况进行估算，人工投入参考公司现有生产基地进行估算，本项目新增定员 166 人，能耗等其他制造费用参考公司吨耗进行估算，税金及附加根据公司项目收入实现纳税情况估算；期间费用参考公司历史三年占比进行估算，本项目销售费用占比为 7.5%，管理费用占比为 5.98%，研发费用占比为 0.25%；因本项目无贷款，财务费用忽略。具体详见下表：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达产进度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100%
原材料成本	-		-	8,343.95	10,429.94	12,515.93	14,601.92	16,687.91	18,773.90	20,859.89	20,859.89	20,859.89	20,859.89
外购辅料成本				2,112.39	2,640.49	3,168.59	3,696.69	4,224.79	4,752.89	5,280.98	5,280.98	5,280.98	5,280.98
燃料及动力	-		-	394.94	493.67	592.41	691.14	789.88	888.61	987.35	987.35	987.35	987.35
人工	-		-	396.00	507.96	624.24	738.60	863.78	987.05	1,121.66	1,144.09	1,166.97	1,190.31
折旧费	-	-	-	1,015.43	1,215.40	1,215.40	1,215.40	1,215.40	1,215.40	1,215.40	1,215.40	1,215.40	955.07
生产成本总计	-	-	-	12,262.72	15,287.46	18,116.57	20,943.75	23,781.75	26,617.84	29,465.27	29,487.70	29,510.59	29,273.60
税金及附加	-		-	-	-	136.20	192.09	220.41	248.73	277.05	277.05	277.05	277.05
销售费用合计	-		-	1,328.10	1,660.12	1,992.15	2,324.17	2,656.19	2,988.22	3,320.24	3,320.24	3,320.24	3,320.24
销售费用	-		-	1,328.10	1,660.12	1,992.15	2,324.17	2,656.19	2,988.22	3,320.24	3,320.24	3,320.24	3,320.24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管理费用合计	-		-	1,059.71	1,324.63	1,589.56	1,854.49	2,119.41	2,384.34	2,649.27	2,649.27	2,649.27	2,649.27
管理费用	-		-	1,059.71	1,324.63	1,589.56	1,854.49	2,119.41	2,384.34	2,649.27	2,649.27	2,649.27	2,649.27
研发费用合计	-		-	44.56	55.70	66.84	77.98	89.11	100.25	111.39	111.39	111.39	111.39
总成本	-		-	14,650.52	18,272.22	21,834.47	25,314.49	28,777.76	32,239.13	35,711.83	35,734.26	35,757.14	35,520.16

(3) 利润情况

项目利润来源主要的销售收入，在扣除相关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所得税后得到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根据国家有关财政税收政策和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有关规定，按照以上分析数据进行项目损益分析计算，平均毛利率为 32.92%，净利率为 13.98%，与公司历史效益情况相比本项目测算谨慎合理，详细情况如下表：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平均
营业收入	-	-	-	17,718.18	22,147.72	26,577.26	31,006.81	35,436.35	39,865.89	44,295.44	44,295.44	44,295.44	44,295.44	34,993.40
营业成本	-	-	-	12,262.72	15,287.46	18,116.57	20,943.75	23,781.75	26,617.84	29,465.27	29,487.70	29,510.59	29,273.60	23,474.72
毛利	-	-	-	5,455.46	6,860.26	8,460.70	10,063.06	11,654.60	13,248.06	14,830.17	14,807.73	14,784.85	15,021.83	11,518.67
毛利率	-	-	-	30.79%	30.97%	31.83%	32.45%	32.89%	33.23%	33.48%	33.43%	33.38%	33.91%	32.92%
税金及附加	-	-	-	-	-	136.20	192.09	220.41	248.73	277.05	277.05	277.05	277.05	190.56
销售费用	-	-	-	1,328.10	1,660.12	1,992.15	2,324.17	2,656.19	2,988.22	3,320.24	3,320.24	3,320.24	3,320.24	2,622.99
管理费用	-	-	-	1,059.71	1,324.63	1,589.56	1,854.49	2,119.41	2,384.34	2,649.27	2,649.27	2,649.27	2,649.27	2,092.92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平均
研发费用	-	-	-	44.56	55.70	66.84	77.98	89.11	100.25	111.39	111.39	111.39	111.39	88.00
税前利润	-	-	-	3,023.10	3,819.80	4,675.95	5,614.34	6,569.47	7,526.51	8,472.22	8,449.78	8,426.90	8,663.88	6,524.20
所得税	-	-	-	755.77	954.95	1,168.99	1,403.59	1,642.37	1,881.63	2,118.05	2,112.45	2,106.73	2,165.97	1,631.05
净利润	-	-	-	2,267.32	2,864.85	3,506.96	4,210.76	4,927.10	5,644.89	6,354.16	6,337.34	6,320.18	6,497.91	4,893.15
净利润率	-	-	-	12.80%	12.94%	13.20%	13.58%	13.90%	14.16%	14.34%	14.31%	14.27%	14.67%	13.98%

(4) 现金流量

本现金流量表的估算，系以现金的收入与现金的支付作为计算的依据，在此基础下，核算现金收支情况下的实际净收入。现金流入主要是项目运营期的产品销售收入，在测算产品销售时，主要考虑产品的价格和销量。对于未来产品价格的预测，是基于未来市场的竞争情况和公司的发展战略。现金流出在建设期主要是建设投资、设备投资。现金流出在运营期主要是在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付现成本，如外购原料费、人工工资及福利、其他费用等。根据财务测算，项目税前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7.18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1.81%，财务净现值为 17,791.76 万元；税后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7.95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17.71%，财务净现值为 10,882.64 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1	现金流入	-	-	-	20,021.54	25,026.92	30,032.31	35,037.69	40,043.08	45,048.46	50,053.85	50,053.85	50,053.85	63,266.90
1.1	销售收入	-	-	-	17,718.18	22,147.72	26,577.26	31,006.81	35,436.35	39,865.89	44,295.44	44,295.44	44,295.44	44,295.44
1.2	销项税	-	-	-	2,303.36	2,879.20	3,455.04	4,030.88	4,606.73	5,182.57	5,758.41	5,758.41	5,758.41	5,758.41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T13
1.3	出口退税	-	-	-	-	-	-	-	-	-	-	-	-	-
1.4	回收固定资产余值	-	-	-	-	-	-	-	-	-	-	-	-	10,281.59
1.5	回收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2,931.47
2	现金流出	6,168.95	6,819.52	10,591.09	17,035.94	20,065.36	25,290.13	29,810.01	34,089.37	38,365.57	42,652.07	42,392.74	42,409.97	42,489.47
2.1	资产投资	5,664.07	6,181.77	9,482.64	-	-	-	-	-	-	-	-	-	-
2.2	利用原有固定资产	-	-	-	-	-	-	-	-	-	-	-	-	-
2.3	技术转让费	-	-	-	-	-	-	-	-	-	-	-	-	-
2.4	流动资金投入	-	-	-	1,234.41	303.08	276.70	276.44	277.90	277.64	279.17	3.02	3.09	-
2.5	付现成本	-	-	-	13,635.09	17,056.82	20,619.08	24,099.10	27,562.37	31,023.73	34,496.43	34,518.87	34,541.75	34,565.09
2.6	进项税	504.88	637.75	1,108.45	1,410.67	1,750.50	2,090.33	2,430.16	2,769.99	3,109.82	3,449.66	3,449.66	3,449.66	3,449.66
2.7	应纳增值税	-	-	-	-	-	1,135.03	1,600.72	1,836.73	2,072.74	2,308.75	2,308.75	2,308.75	2,308.75
2.8	支付所得税	-	-	-	755.77	954.95	1,168.99	1,403.59	1,642.37	1,881.63	2,118.05	2,112.45	2,106.73	2,165.97
3	净现金流量（税后）	-6,168.95	-6,819.52	-10,591.09	2,985.59	4,961.57	4,742.17	5,227.68	5,953.71	6,682.89	7,401.78	7,661.10	7,643.88	20,777.44
4	累计净现金流量	-6,168.95	-12,988.47	-23,579.56	-20,593.96	-15,632.40	-10,890.22	-5,662.54	291.17	6,974.06	14,375.84	22,036.94	29,680.82	50,458.26
5	税前净现金流量	-6,168.95	-6,819.52	-10,591.09	3,741.37	5,916.52	5,911.16	6,631.27	7,596.08	8,564.52	9,519.83	9,773.55	9,750.60	22,943.41
6	税前累计净现金流量	-6,168.95	-12,988.47	-23,579.56	-19,838.19	-13,921.67	-8,010.51	-1,379.24	6,216.84	14,781.36	24,301.19	34,074.73	43,825.34	66,768.75

5、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根据项目设立时的长期发展战略，在进行经济效益分析时，将依据如下测算原则和前提条件：

财务评价依据：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印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项目财务计算期为 12 年，其中建设期 2.5 年，运营期 9.5 年；

折现率 $I_c=10\%$ ；

各种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额	25.00

(1) 收入测算

本项目的收入来源主要为禽类制品、畜类产品、蔬菜产品、其他产品，参考目前企业的价格水平以及行业价格浮动变化情况，公司历史销售价格较为稳定，假设销售价格保持不变，假设销量等于产量，项目 T3 年投产，T10 年达产，详细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达产进度	-	-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禽类制品	-	-	7,689.18	10,252.22	12,815.27	15,378.35	17,941.40	20,504.44	23,067.53	25,630.57	25,630.57	25,630.57
单价（万元/吨）	-	-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数量（吨）	-	-	1,939.09	2,585.45	3,231.81	3,878.18	4,524.54	5,170.90	5,817.27	6,463.63	6,463.63	6,463.63
畜类产品	-	-	15.00	17.65	26.47	26.47	35.30	44.12	44.12	52.95	52.95	52.95
单价（万元/吨）	-	-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数量（吨）	-	-	1.70	2.00	3.00	3.00	4.00	5.00	5.00	6.00	6.00	6.00
蔬菜产品	-	-	1,463.13	1,950.85	2,438.56	2,926.26	3,413.98	3,901.70	4,389.40	4,877.11	4,877.11	4,877.11
单价（万元/吨）	-	-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数量（吨）	-	-	956.24	1,274.99	1,593.74	1,912.48	2,231.23	2,549.98	2,868.72	3,187.47	3,187.47	3,187.47
其他产品	-	-	772.73	1,030.35	1,287.91	1,545.53	1,803.08	2,060.63	2,318.26	2,575.81	2,575.81	2,575.81
单价（万元/吨）	-	-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数量（吨）	-	-	102.97	137.30	171.62	205.95	240.27	274.59	308.92	343.24	343.24	343.24
收入合计：	-	-	9,940.04	13,251.07	16,568.21	19,876.62	23,193.76	26,510.90	29,819.31	33,136.44	33,136.44	33,136.44
数量合计	-	-	3,000.00	3,999.74	5,000.17	5,999.61	7,000.04	8,000.47	8,999.91	10,000.34	10,000.34	10,000.34

(2) 成本测算

成本费用估算遵循国家现行会计准则规定的成本和费用核算方法，并参照目前企业的实际数据。

采用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估算法：总成本费用=生产成本+期间费用；式中：生产成本=原材料+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包括能耗）

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本项目的原材料成本参考公司历史情况进行估算，人工投入参考公司现有生产基地进行估算，本项目新增定员 120 人，能耗等其他制造费用参考公司吨耗进行估算，税金及附加根据公司项目收入实现纳税情况估算；期间费用参考公司历史三年占比进行估算，本项目销售费用占比为 7.5%，管理费用占比为 5.98%，研发费用占比为 0.25%；因本项目无贷款，财务费用忽略。具体详见下表：

年份	建设期		营运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达产进度	-	-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原材料成本	-	-	4,769.68	6,358.11	7,950.39	9,537.17	11,129.45	12,721.73	14,308.52	15,900.79	15,900.79	15,900.79
外购辅料成本	-	-	1,207.51	1,609.65	2,012.76	2,414.47	2,817.58	3,220.69	3,622.41	4,025.52	4,025.52	4,025.52
燃料及动力	-	-	231.56	168.75	210.94	253.13	295.31	337.50	379.69	421.88	421.88	421.88
人工	-	-	216.00	293.76	374.54	458.44	545.55	635.95	729.75	827.05	843.59	860.47
折旧费	-	-	322.50	959.60	959.60	959.60	959.60	959.60	959.60	959.60	959.60	959.60
生产成本总计	-	-	6,747.25	9,389.87	11,508.23	13,622.81	15,747.49	17,875.47	19,999.96	22,134.84	22,151.38	22,168.25
税金及附加	-	-	-	-	49.11	120.02	140.64	161.26	181.85	202.47	202.47	202.47
销售费用合计	-	-	745.07	993.26	1,241.90	1,489.89	1,738.53	1,987.17	2,235.16	2,483.80	2,483.80	2,483.80
销售费用	-	-	745.07	993.26	1,241.90	1,489.89	1,738.53	1,987.17	2,235.16	2,483.80	2,483.80	2,483.80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管理费用合计	-	-	594.50	792.53	990.93	1,188.80	1,387.20	1,585.59	1,783.46	1,981.86	1,981.86	1,981.86
管理费用	-	-	594.50	792.53	990.93	1,188.80	1,387.20	1,585.59	1,783.46	1,981.86	1,981.86	1,981.86
研发费用合计	-	-	25.00	33.32	41.67	49.99	58.33	66.67	74.99	83.33	83.33	83.33
总成本	-	-	8,086.83	11,175.66	13,790.16	16,421.52	19,013.85	21,609.49	24,200.43	26,802.96	26,819.50	26,836.37

(3) 利润情况

项目利润来源主要的销售收入，在扣除相关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所得税后得到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根据国家有关财政税收政策和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有关规定，按照以上分析数据进行项目损益分析计算，平均毛利率为 32.37%，净利率为 13.58%，与公司历史效益情况相比本项目测算谨慎合理，详细情况如下表：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平均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营业收入	-	-	9,940.04	13,251.07	16,568.21	19,876.62	23,193.76	26,510.90	29,819.31	33,136.44	33,136.44	33,136.44	23,856.92
营业成本	-	-	6,747.25	9,389.87	11,508.23	13,622.81	15,747.49	17,875.47	19,999.96	22,134.84	22,151.38	22,168.25	16,134.56
毛利	-	-	3,192.79	3,861.21	5,059.98	6,253.81	7,446.27	8,635.42	9,819.35	11,001.61	10,985.07	10,968.19	7,722.37
毛利率			32.12%	29.14%	30.54%	31.46%	32.10%	32.57%	32.93%	33.20%	33.15%	33.10%	32.37%
税金及附加	-	-	-	-	49.11	120.02	140.64	161.26	181.85	202.47	202.47	202.47	126.03
销售费用	-	-	745.07	993.26	1,241.90	1,489.89	1,738.53	1,987.17	2,235.16	2,483.80	2,483.80	2,483.80	1,788.24
管理费用	-	-	594.50	792.53	990.93	1,188.80	1,387.20	1,585.59	1,783.46	1,981.86	1,981.86	1,981.86	1,426.86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平均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研发费用	-	-	25.00	33.32	41.67	49.99	58.33	66.67	74.99	83.33	83.33	83.33	60.00
税前利润	-	-	1,828.21	2,042.09	2,736.38	3,405.12	4,121.58	4,834.74	5,543.89	6,250.15	6,233.61	6,216.74	4,321.25
所得税	-	-	457.05	510.52	684.10	851.28	1,030.39	1,208.68	1,385.97	1,562.54	1,558.40	1,554.18	1,080.31
净利润	-	-	1,371.16	1,531.57	2,052.29	2,553.84	3,091.18	3,626.05	4,157.92	4,687.61	4,675.21	4,662.55	3,240.94
净利润率			13.79%	11.56%	12.39%	12.85%	13.33%	13.68%	13.94%	14.15%	14.11%	14.07%	13.58%

(4) 现金流量

本现金流量表的估算，系以现金的收入与现金的支付作为计算的依据，在此基础下，核算现金收支情况下的实际净收入。现金流入主要是项目运营期的产品销售收入，在测算产品销售时，主要考虑产品的价格和销量。对于未来产品价格的预测，是基于未来市场的竞争情况和公司的发展战略。现金流出在建设期主要是建设投资、设备投资。现金流出在运营期主要是在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付现成本，如外购原料费、人工工资及福利、其他费用等。根据财务测算，项目税前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6.45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5.13%，财务净现值为 13,487.62 万元；税后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7.19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0.18%，财务净现值为 8,565.99 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1	现金流入	-	-	11,232.24	14,973.71	18,722.08	22,460.58	26,208.95	29,957.31	33,695.82	37,444.18	37,444.18	44,734.94
1.1	销售收入	-	-	9,940.04	13,251.07	16,568.21	19,876.62	23,193.76	26,510.90	29,819.31	33,136.44	33,136.44	33,136.44
1.2	销项税	-	-	1,292.20	1,722.64	2,153.87	2,583.96	3,015.19	3,446.42	3,876.51	4,307.74	4,307.74	4,307.74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1.3	出口退税	-	-	-	-	-	-	-	-	-	-	-	-
1.4	回收固定资产余值	-	-	-	-	-	-	-	-	-	-	-	5,085.38
1.5	回收流动资金	-	-	-	-	-	-	-	-	-	-	-	2,205.38
2	现金流出	2,660.15	8,852.09	13,982.57	12,070.51	15,456.37	19,104.04	22,307.87	25,513.47	28,711.53	31,923.05	31,728.28	31,740.97
2.1	资产投资	2,466.63	7,923.65	3,840.19	-	-	-	-	-	-	-	-	-
2.2	利用原有固定资产	-	-	-	-	-	-	-	-	-	-	-	-
2.3	技术转让费	-	-	-	-	-	-	-	-	-	-	-	-
2.4	流动资金投入	-	-	674.68	278.01	207.18	206.88	208.03	208.48	208.21	209.41	2.23	2.28
2.5	付现成本	-	-	7,764.33	10,216.06	12,830.56	15,461.92	18,054.26	20,649.89	23,240.83	25,843.36	25,859.91	25,876.78
2.6	进项税	193.52	928.44	1,246.31	1,065.91	1,325.31	1,583.82	1,843.22	2,102.62	2,361.12	2,620.52	2,620.52	2,620.52
2.7	应纳增值税	-	-	-	-	409.22	1,000.14	1,171.97	1,343.80	1,515.39	1,687.21	1,687.21	1,687.21
2.8	支付所得税	-	-	457.05	510.52	684.10	851.28	1,030.39	1,208.68	1,385.97	1,562.54	1,558.40	1,554.18
	-	-	-	-	-	-	-	-	-	-	-	-	-
3	净现金流量（税后）	-2,660.15	-8,852.09	-2,750.33	2,903.20	3,265.71	3,356.55	3,901.08	4,443.84	4,984.29	5,521.14	5,715.91	12,993.96
4	累计净现金流量	-2,660.15	-11,512.23	-14,262.56	-11,359.36	-8,093.65	-4,737.11	-836.03	3,607.82	8,592.11	14,113.24	19,829.15	32,823.11
5	税前净现金流量	-2,660.15	-8,852.09	-2,293.27	3,413.72	3,949.80	4,207.83	4,931.47	5,652.53	6,370.26	7,083.67	7,274.31	14,548.15
6	税前累计净现金流量	-2,660.15	-11,512.23	-13,805.51	-10,391.78	-6,441.98	-2,234.15	2,697.32	8,349.85	14,720.11	21,803.78	29,078.09	43,626.24

6、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设立时的长期发展战略，在进行经济效益分析时，将依据如下测算原则和前提条件：

财务评价依据：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印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项目财务计算期为 11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1 年；

折现率 $I_c=10\%$ ；

各种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额	25.00

（1）收入测算

本项目的收入来源主要为禽类制品、畜类产品、蔬菜产品、其他产品，参考目前企业的价格水平以及行业价格浮动变化情况，公司历史销售价格较为稳定，假设销售价格保持不变，假设销量等于产量，项目 T2 年开始投产，T9 年达产 100%，详细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达产进度	-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禽类制品	-	5,429.36	7,239.15	9,048.93	10,858.72	12,668.51	14,478.30	16,288.08	18,097.87	18,097.87	18,097.87
单价(万元/吨)	-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3.97
数量(吨)	-	1,369.20	1,825.60	2,282.00	2,738.40	3,194.80	3,651.20	4,107.60	4,564.00	4,564.00	4,564.00
畜类产品	-	4.32	5.74	7.24	8.65	10.06	11.47	12.97	14.38	14.38	14.38
单价(万元/吨)	-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8.82
数量(吨)	-	0.49	0.65	0.82	0.98	1.14	1.30	1.47	1.63	1.63	1.63
蔬菜产品	-	5,162.67	6,883.56	8,604.45	10,325.35	12,046.24	13,767.13	15,488.02	17,208.91	17,208.91	17,208.91
单价(万元/吨)	-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1.53
数量(吨)	-	3,374.10	4,498.80	5,623.50	6,748.20	7,872.90	8,997.60	10,122.30	11,247.00	11,247.00	11,247.00
其他产品	-	1,097.22	1,462.98	1,828.75	2,194.44	2,560.20	2,925.97	3,291.66	3,657.42	3,657.42	3,657.42
单价(万元/吨)	-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数量(吨)	-	146.21	194.95	243.69	292.42	341.16	389.90	438.63	487.37	487.37	487.37
收入合计:	-	11,693.58	15,591.43	19,489.37	23,387.15	27,285.01	31,182.86	35,080.73	38,978.59	38,978.59	38,978.59
数量合计	-	4,890.00	6,520.00	8,150.01	9,780.00	11,410.00	13,040.00	14,670.00	16,300.00	16,300.00	16,300.00

（2）成本测算

成本费用估算遵循国家现行会计准则规定的成本和费用核算方法，并参照目前企业的实际数据。

采用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估算法：总成本费用=生产成本+期间费用；式中：生产成本=原材料+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包括能耗）

期间费用=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本项目的原材料成本参考公司历史情况进行估算，人工投入参考公司现有生产基地进行估算，本项目新增定员 200 人，能耗等其他制造费用参考公司吨耗进行估算，税金及附加根据公司项目收入实现纳税情况估算；期间费用参考公司历史三年占比进行估算，本项目销售费用占比为 7.5%，管理费用占比为 5.98%，研发费用占比为 0.25%；因本项目无贷款，财务费用忽略。具体详见下表：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达产进度	-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原材料成本	-	5,698.76	7,598.35	9,497.98	11,397.53	13,297.11	15,196.69	17,096.29	18,995.87	18,995.87	18,995.87
外购辅料成本	-	1,442.72	1,923.63	2,404.55	2,885.45	3,366.36	3,847.26	4,328.17	4,809.08	4,809.08	4,809.08
燃料及动力	-	372.86	497.15	621.44	745.73	870.01	994.30	1,118.59	1,242.88	1,242.88	1,242.88
人工	-	324.00	440.64	561.82	687.66	818.32	953.93	1,094.63	1,240.58	1,265.39	1,290.70
折旧费	-	508.72	1,015.37	1,015.37	1,015.37	1,015.37	1,015.37	1,015.37	1,015.37	1,015.37	728.59
生产成本总计	-	8,347.08	11,475.13	14,101.15	16,731.73	19,367.16	22,007.55	24,653.05	27,303.78	27,328.59	27,067.12
税金及附加	-	-	27.56	150.05	181.22	212.39	243.57	274.74	305.91	305.91	305.91
销售费用合计	-	876.51	1,168.68	1,460.86	1,753.03	2,045.20	2,337.37	2,629.54	2,921.71	2,921.71	2,921.71
销售费用	-	876.51	1,168.68	1,460.86	1,753.03	2,045.20	2,337.37	2,629.54	2,921.71	2,921.71	2,921.71
管理费用合计	-	699.38	932.51	1,165.64	1,398.76	1,631.89	1,865.02	2,098.14	2,331.27	2,331.27	2,331.27
管理费用	-	699.38	932.51	1,165.64	1,398.76	1,631.89	1,865.02	2,098.14	2,331.27	2,331.27	2,331.27
研发费用合计	-	29.41	39.21	49.01	58.81	68.62	78.42	88.22	98.02	98.02	98.02
总成本	-	9,922.97	13,603.89	16,877.70	20,064.74	23,256.64	26,453.50	29,655.47	32,862.67	32,887.48	32,626.01

(3) 利润情况

项目利润来源主要的销售收入，在扣除相关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所得税后得到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根据国家有关财政税收政策和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的有关规定，按照以上分析数据进行项目损益分析计算，平均毛利率为 29.31%，净利率为 11.15%，与公司历史效益情况相比本项目测算谨慎合理，详细情况如下表：

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平均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营业收入	-	11,693.58	15,591.43	19,489.37	23,387.15	27,285.01	31,182.86	35,080.73	38,978.59	38,978.59	38,978.59	28,064.59
营业成本	-	8,347.08	11,475.13	14,101.15	16,731.73	19,367.16	22,007.55	24,653.05	27,303.78	27,328.59	27,067.12	19,838.23
毛利	-	3,346.50	4,116.30	5,388.22	6,655.42	7,917.85	9,175.32	10,427.68	11,674.81	11,650.00	11,911.46	8,226.36
毛利率		28.62%	26.40%	27.65%	28.46%	29.02%	29.42%	29.72%	29.95%	29.89%	30.56%	29.31%
税金及附加	-	-	27.56	150.05	181.22	212.39	243.57	274.74	305.91	305.91	305.91	200.73
销售费用	-	876.51	1,168.68	1,460.86	1,753.03	2,045.20	2,337.37	2,629.54	2,921.71	2,921.71	2,921.71	2,103.63
管理费用	-	699.38	932.51	1,165.64	1,398.76	1,631.89	1,865.02	2,098.14	2,331.27	2,331.27	2,331.27	1,678.51
研发费用	-	29.41	39.21	49.01	58.81	68.62	78.42	88.22	98.02	98.02	98.02	70.58
税前利润	-	1,741.20	1,948.34	2,562.66	3,263.60	3,959.75	4,650.95	5,337.04	6,017.90	5,993.08	6,254.55	4,172.91
所得税	-	435.30	487.08	640.66	815.90	989.94	1,162.74	1,334.26	1,504.47	1,498.27	1,563.64	1,043.23
净利润	-	1,305.90	1,461.25	1,921.99	2,447.70	2,969.81	3,488.21	4,002.78	4,513.42	4,494.81	4,690.91	3,129.68
净利润率		11.17%	9.37%	9.86%	10.47%	10.88%	11.19%	11.41%	11.58%	11.53%	12.03%	11.15%

(4) 现金流量

本现金流量表的估算,系以现金的收入与现金的支付作为计算的依据,在此基础上,核算现金收支情况下的实际净收入。现金流入主要是项目运营期的产品销售收入,在测算产品销售时,主要考虑产品的价格和销量。对于未来产品价格的预测,是基于未来市场的竞争情况和公司的发展战略。现金流出在建设期主要是建设投资、设备投资。现金流出在运营期主要是在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付现成本,如外购原料费、人工工资及福利、其他费用等。根据财务测算,项目税前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5.65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23.59%,财务净现值为 13,535.17 万元;税后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6.39 年(含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18.85%,财务净现值为 8,323.63 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1	现金流入	-	13,213.74	17,618.32	22,022.99	26,427.48	30,832.06	35,236.64	39,641.23	44,045.80	44,045.80	51,161.95
1.1	销售收入	-	11,693.58	15,591.43	19,489.37	23,387.15	27,285.01	31,182.86	35,080.73	38,978.59	38,978.59	38,978.59
1.2	销项税	-	1,520.17	2,026.89	2,533.62	3,040.33	3,547.05	4,053.77	4,560.50	5,067.22	5,067.22	5,067.22
1.3	出口退税	-	-	-	-	-	-	-	-	-	-	-
1.4	回收固定资产余值	-	-	-	-	-	-	-	-	-	-	4,353.14
1.5	回收流动资金	-	-	-	-	-	-	-	-	-	-	2,763.02
2	现金流出	16,146.74	11,487.78	14,671.13	19,298.51	23,168.11	27,041.43	30,918.47	34,799.38	38,684.22	38,440.94	38,528.27
2.1	固定资产投资	12,772.80	-	-	-	-	-	-	-	-	-	-
2.2	利用原有资产	1,882.14	-	-	-	-	-	-	-	-	-	-
2.3	技术转让费	-	-	-	-	-	-	-	-	-	-	-
2.4	流动资金投入	-	848.93	329.59	261.89	262.51	263.16	263.83	264.52	265.23	3.35	-
2.5	付现成本	-	9,414.24	12,588.52	15,862.34	19,049.37	22,241.28	25,438.13	28,640.10	31,847.30	31,872.11	31,897.42
2.6	进项税	1,491.80	789.31	1,036.26	1,283.21	1,530.15	1,777.10	2,024.04	2,270.99	2,517.94	2,517.94	2,517.94
2.7	应纳增值税	-	-	229.68	1,250.41	1,510.18	1,769.95	2,029.73	2,289.51	2,549.28	2,549.28	2,549.28
2.8	支付所得税	-	435.30	487.08	640.66	815.90	989.94	1,162.74	1,334.26	1,504.47	1,498.27	1,563.64
3	净现金流量（税后）	-16,146.74	1,725.96	2,947.18	2,724.48	3,259.37	3,790.63	4,318.17	4,841.85	5,361.58	5,604.86	12,633.68
4	累计净现金流量	-16,146.74	-14,420.79	-11,473.60	-8,749.12	-5,489.75	-1,699.12	2,619.04	7,460.89	12,822.47	18,427.33	31,061.01
5	税前净现金流量	-16,146.74	2,161.26	3,434.27	3,365.14	4,075.27	4,780.57	5,480.90	6,176.11	6,866.06	7,103.13	14,197.32
6	税前累计净现金流量	-16,146.74	-13,985.49	-10,551.22	-7,186.07	-3,110.80	1,669.76	7,150.67	13,326.77	20,192.83	27,295.96	41,493.28

(二) 结合前次募投项目实际效益情况进一步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是否谨慎

前次募投实际效益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后实现效益	最近一年一期的效益情况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0年	2021年1-6月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人募投项目	1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16,5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4,429.40	2,689.79	1,995.21	11,194.89	否
	2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4,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3,264.22	6,147.61	4,722.06	17,164.92	是
	3	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2,135.94	-1,308.37	-830.75	-2,933.95	否
	4	上海阿康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2,206.97	13,442.71	9,983.24	43,190.89	是
	5	贵州阿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1,027.36	3,744.72	2,365.02	9,052.12	是
	6	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7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4,150.19	10,664.29	6,982.49	33,064.91	是
	8	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2,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3,151.5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	1,426.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0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1	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2,079.27	75.10	2,854.70	2,929.80	否（注1）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	1	天津阿正年产37,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5,855.84	不适用	5,001.73	5,001.73	否（注2）
	2	江苏阿惠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2,421.4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后实现	最近一年一期的效益情况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3	山东 30,000 吨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2,533.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武汉阿楚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684.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海南阿翔年产 6,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533.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因 2020 年 12 月投产，尚无全年经营数据，但 2021 年 1-6 月效益数据已超过承诺效益，出于谨慎性暂将其标注为尚未实现预期效益。

注 2：天津阿正年产 37,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因 2021 年 6 月投产，尚无全年经营数据。

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中的效益情况如上表所示，前次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原因及合理性，请见本回复问题 13 之“四、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是否达预期，如未达，未达预期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前次募投项目决策是否谨慎、合理。”前次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均具有合理的原因。

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大部分已实现预期效益，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已投产的前次募投项目产能已占发行人总设计产能的 60% 以上，将本次募投项目测算的平均毛利率与发行人 2018 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鲜货产品的毛利率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如下：

2018 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 发行人鲜货产品平均 毛利率	本次募投项目平均 毛利率	2018 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 煌上煌鲜货产品平均毛利 率	2018 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 周黑鸭 平均毛利率 ^注
33.82%	31.91%	35.92%	57.00%

注：周黑鸭为港股上市公司未披露 2021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本次募投项目平均毛利率略低于发行人 2018 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鲜货产品的平均毛利率。

2018 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煌上煌鲜货产品平均毛利率与发行人鲜货产品的毛利率差异较小，与本次募投项目平均毛利率之间的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煌上煌虽以加盟模式为主，但直营门店的比例高于发行人，煌上煌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的比例更高，因此毛利率存在差异。

周黑鸭与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毛利率差异较大，主要系 2018-2020 年周黑鸭的经营模式以直营模式为主，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发行人以加盟模式为主，面向加盟商。因此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

本次募投项目系参考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情况、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毛利率水平基础上进行的谨慎保守测算，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的差异能够合理解释。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预期效益的测算是谨慎合理的。

（三）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当前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作出的。投资项目虽然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宏观政策和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动、行业竞争加剧等不可预见因素，从而导致募投项目存在无法实施、延期或者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

保荐机构已于《保荐人尽职调查报告》“第九章 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调查”之“一、风险因素”之“（一）募投项目相关风险”之“2、募投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充分披露相关风险如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是基于相关产品可维持目前市场销售价格，市场开拓情况良好基础上进行的测算，产品销售价格及销售数量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一方面，本项目建设进度及投资额度等可能会根据后续市场情况进行调整，对应产品的预计销售数量将随之变动；另一方面，受市场供求关系等影响，未来各产品销售价格是否能维持目前水平亦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收入、内部收益率等数据系框架性估算，实际效益是否能实现需根据项目后续建设情况、市场开拓情况、产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等多方面因素确定。如果休闲卤制食品行业市场形势等外部因素发生变化，部分募投项目可能无法如期实施或无法产生预期收益，从而无法如期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表现带来提升效应。

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较多，但考虑对本次募投项目已有生产基地的产能替代，未来市场的增长及业务模式的拓展，凭借发行人成熟的商业模式、开发经验和多年来积累的市场基础，预期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具有良好的投资收益水平。

此外，为了保障本次项目实施的效益及效果，公司将按照实际建设进度制定合理的资金筹措计划，做好项目各种建设、资质审批手续，同时随着建设进行及市场情况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后续优化调整。公司将国内市场进行持续深入的调查，积极

开拓市场，推进新工艺优化，降低生产成本，注重生产培训，强化质量管理，注意降低物料消耗，努力提高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效益。”

发行人已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之“（二）募投项目相关风险”之“2、募投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中对上述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五、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一）募投项目用地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次募投项目中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用途为“工业用地”。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及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根据当地政府已经出具的说明，当地政府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协调帮助发行人取得上述用地。若发行人未能顺利取得相关募投项目用地，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协调其他土地出让、土地转让、土地租赁等措施保证发行人本次发行及相关募投项目建设的整体进度不受影响。募投项目用地落实风险较小。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项目用地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募投项目涉及的备案和环保审批等程序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备案及环保审批程序，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06-440607-04-01-985942）	佛环三复[2021]58 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2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3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06-320459-89-01-702217）	常溧环审[2021]115号
3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5,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登记信息单》（项目代码：2106-450113-04-01-170394）	南环侨审[2021]22号
4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3,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211122-14-03-047444）	盘县环审[2021]22号
5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告知承诺信息表》（项目代码：2106-430182-04-01-554276）	长环评（宁乡）[2021]49号
6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6,300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106-510904-07-02-998774】JXQB-0102号）	遂安环诺审[2021]1号

（三）募投项目涉及的资质获取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资质情况详见本回复问题3之“二、募投项目是否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资质、许可”。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均尚未开工建设，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人员等尚未配置完毕，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暂不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及《排污许可证》的办理条件。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竣工验收合格并具备基本生产条件后，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所在地相关食品监管、环境主管部门申请办理《食品生产许可证》、《排污许可证》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取得当前阶段项目实施所需全部资质或许可；项目建成后，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根据相关法规办理经营所需相关资质或许可，预计不能取得相关资质的风险较小，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人员储备

公司拥有成熟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团队成员年富力强，极富拼搏精神，在知识背景、专业技能、管理经验等方面形成了很好的互补。公司管理团队能够确保公司准确把

握行业发展的大方向，制定科学的发展战略，确保公司的产品和服务适应市场需求。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了涵盖招聘、引进、培养和激励等多方面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储备了管理、研发和营销等各领域的优秀人才。未来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人员配置要求，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方式，继续加强人力资源建设，促进骨干人才成长并发挥其作用。

2、技术储备

公司组建了专业齐备、年龄结构合理、具有开拓精神的科研队伍，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人员长期从事卤制食品的生产和研发工作，能够综合运用食品工程、食品安全与营养、食品分析与检验等技术进行研发。凭借优秀的科研队伍和先进的研发设施，公司不断开发出贴近于消费者，健康美味的产品，获得了消费者的喜爱和市场的认可。公司优秀的科研人才队伍和先进的研发设施，以及多年来在研发领域丰富的研发实践和研发成果将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3、市场储备

经过多年的建设和发展，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的市场营销体系，形成了以加盟门店为主，直营门店为辅的营销架构，公司拥有一批长期合作、信誉良好、销售能力强的加盟商客户。截至 2021 年二季度末，公司在中国大陆地区共开设了 13,136 家门店（不含港澳台及海外市场），商圈覆盖更为全面，区域分布更为均衡，市场渗透更为深入。完善的市场营销网络为公司顺利实施募投项目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在用地、涉及的备案和环保审批等程序及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六、中介机构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并查阅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文件，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分析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

2、获取并查阅本次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及投资数额测算过程，根据投资明细分析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3、对发行人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与区别，以及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并分析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协同性；

4、根据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过程，结合发行人现有同类业务历史经营数据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公告，分析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谨慎性；

5、获取并查阅本次募投项目的备案和环保审批文件，募投项目用地保证金缴纳凭证，**土地出让合同**、土地不动产权证书，以及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等资料，分析本次募投项目的确定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具有合理性，各项投资构成关于资本性支出与非资本性支出的划分清晰合理；

2、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合理，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的情况；

3、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产生协同性；

4、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数据与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数据可比，效益测算具有谨慎性，保荐机构已在尽职调查报告中充分披露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5、本次募投项目在用地、涉及的备案和环保审批等程序、资质及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此页无正文，为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的反馈意见》的回复签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的反馈意见》的回复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晓静

陈晓静

金勇

金勇

2022年 2 月 17 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2 月 17 日

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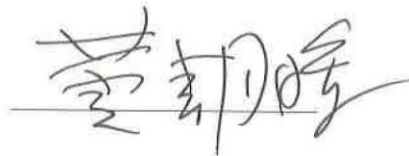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字：



沈如军

2022年 2月 17日

首席执行官签字：



黄朝晖

2022年 2月 17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2月 17日